

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先控  
SICON CHAT UNION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SECURITIES CO., LTD.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二零一五年七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 （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简单。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公司章程》及在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但鉴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上述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

## （二）股权集中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严伟立、YAO YUN，严伟立在公司控股股东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中持股 923,07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2.3077%，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4,700,000 股。YAO YUN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300,000 股，二者所持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76%。鉴于公司存在的股份比较集中，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将通过其绝对控股地位对公司施加较大的影响。若实际控制人严伟立、YAO YUN 利用其在公司的股权优势及控制权优势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利益，存在因股权集中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带来的控制风险。

## （三）存货减值风险

2015 年 2 月 28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净额分别为 3,102.35 万元、3,409.92 万元、3,611.82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9.78%、43.31%、39.81%；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647.57 万元、648.18 万元、629.31 万元，占存货余额比重为 17.27%、15.97%、14.84%，跌价准备绝对金额和占比都较高，虽然公司已经按谨慎性原则充分计提了跌价准备，但由于公司所处行业具有技术进步明显，产品更新换代迅速等特征，如果公司产品大量滞销或市场价格大幅下降，将使公司进一步面临因存货减值造成损失的风险。

## （四）技术和产品更新风险

持续的技术及产品开发是公司不断发展壮大基础。由于公司产品具有技

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等特点，用户对产品的功能要求不断提高，因此公司需要不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升级。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及市场的发展趋势，研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或公司对产品和市场需求的把握出现偏差、不能及时调整技术和产品方向；或者因各种原因造成研发进度的拖延，将会使公司丧失技术的市场优势，从而无法给客户提供最优的解决方案或者无法满足客户新的需求的风险。

# 目 录

声 明 .....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目 录 .....	4
释 义 .....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8
一、公司基本情况 .....	8
二、股票挂牌情况 .....	9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	10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26
五、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28
六、相关机构情况 .....	2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32
一、主要产品情况 .....	32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生产流程 .....	33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40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	54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	65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6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82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及履责情况 .....	82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及评估结果 .....	83
三、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85
四、公司的独立性情况 .....	86
五、同业竞争情况 .....	87
六、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或者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9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 .....	97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	102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104
一、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及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04
二、审计意见 .....	119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 .....	119
四、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	142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 .....	146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	177
七、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83
八、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	183
九、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和分配情况 .....	184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85
十一、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评估 .....	18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190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90
二、主办券商声明 .....	191
三、律师声明 .....	192

四、审计机构声明 .....	193
五、评估机构声明 .....	194
第六节 附件 .....	195
一、备查文件 .....	195
二、信息披露平台 .....	195

##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b>一、常用词语</b>		
本公司、股份公司、先控捷联股份、公司	指	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先控捷联有限	指	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前身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东大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股份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章程、公司章程	指	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推荐主办券商、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资产评估公司、评估机构	指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律师	指	河北世纪联合律师事务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转让	指	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股票公开转让的行为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2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b>二、机构名称及专业术语</b>		
模块化 UPS	指	采用标准的结构设计，每套系统由功率模块、监控模块、静态开关组成。其中功率模块可并联，平均分担负载
UPS 电源	指	不间断电源
PFC	指	计算机电源负责把交流电（AC）转成直流电（DC）为主机提供全部电力，因此其能源转换效率高低是一项非常重要的节能省电指标
ICT	指	在线测试仪
IDC	指	互联网数据中心
伊顿	指	EATON，全球领先的多元化工业产品制造商
艾默生	指	美国艾默生电气公司
施耐德	指	施耐德电气有限公司
台达	指	台达集团
科士达	指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科华恒盛	指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易事特	指	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icon Chat Union Electric Co.,Ltd.

法定代表人：严伟立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3 年 7 月 4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 年 5 月 29 日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319号第14、15幢

经营范围：电源产品、空调、油机、低压成套开关及控制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监控系统、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维修;提供相关技术服务、技术支持。（涉及行政许可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下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所属范围下的其他电子设备制造（C3990）；根据股转系统的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范围下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

主营业务：不间断电源（UPS）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电话：0311-85903727

传真：0311-85903718

邮箱：jianxun.hao@scupower.com

网址：www.scupower.com

董事会秘书：郝建勋

组织机构代码：75240836-7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 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50,000,000.00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进行过转让的，该股份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

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5年5月29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成立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无可以公开转让的股份。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各股东于2015年6月出具《关于股份自愿锁定暨限制流通承诺书》，承诺其本人将按照《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及《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锁定其所持有公司股份。

## 3、可流通股股份和限售股股份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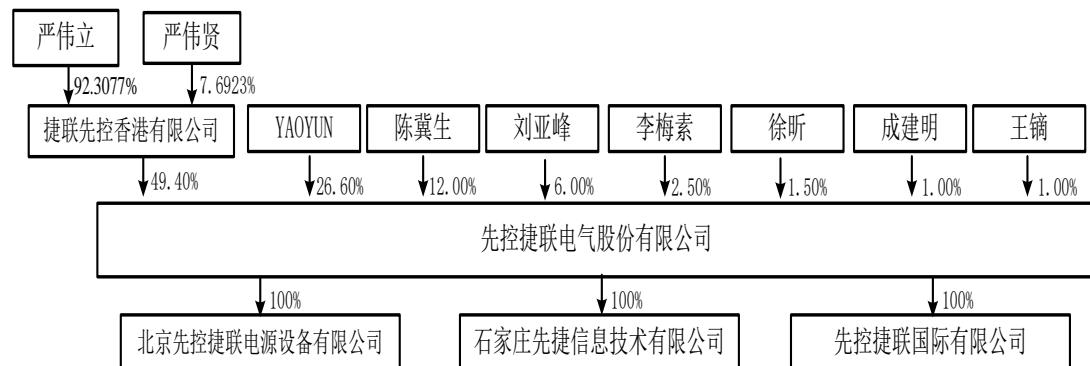
可流动股数	限售股数	合计股数
0	50,000,000.00	50,000,000.00

### （三）公开转让方式

本公司股东大会已2015年6月13日依法作出决议，决定本公司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现本公司申请挂牌时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 （一）股权结构图



##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4,7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49.40%，为股份公司第一大股东，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严伟立担任公司董事长，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其所持股份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能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力，故认定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严伟立、YAO YUN。严伟立通过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49.40% 股份，YAO YUN 直接持有公司 26.60% 股份，严伟立系 YAO YUN 胞姐之配偶，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76% 股份，并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书，其合计所持股份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形成实际控制；严伟立在有限公司时期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决定着公司的经营管理事项，股份公司成立后，严伟立担任董事长，YAO YUN 担任副董事长能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力，故认定严伟立、YAO YUN 为公司的共同控制人。

### 1、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严伟立，男，出生于 1959 年 9 月，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民，取得英国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香港大学，大学学历；1983 年至 1984 年，曾任喜得利公司服务工程师；1984 年至 1986 年，曾任大东电报局高级销售工程师；1986 年至 1993 年，曾任梅兰日兰电子公司董事；现任科泰控股有限公司、捷联投资有限公司、捷联集团有限公司、捷联克莱门特有限公司、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捷联贸易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先控捷联国际有限公司、正卓电源系统有限公司、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及资讯佳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克莱门特捷联制冷设备（上海）有限公司、捷联创业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董事，任期至 2018 年 5 月。

YAO YUN，男，出生于 1967 年 1 月，澳大利亚国籍。毕业于澳洲昆士兰中央大学管理系，大学本科学历；1989 年 7 月至 1994 年 9 月任梅兰日兰电子公司中国部销售总监；1994 年 10 月至 2001 年 1 月任北京捷联经贸有限公司经理；2001 年 2 月 2012 年 8 月任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捷联贸易发展（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捷联投资有限公司、捷联集团有限公司、克莱门特捷联

制冷设备（上海）有限公司、正卓电源系统有限公司、先控捷联国际有限公司、资讯佳国际有限公司、数普金通数据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股份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任期至 2018 年 5 月。

## 2、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实质性变化

2012 年 9 月 6 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新股东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和 YAO YUN。此次股权变更后，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在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为 49.4%，姚妙清为 26%。严伟立在公司法人股东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中持股 923,07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2.3077%。姚妙清系严伟立岳父，因此二人成为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2014 年 12 月 3 日，有限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股东姚妙清将持有公司 26% 的股权以 1 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 YAO YUN（姚妙清与 YAO YUN 为父子关系）。转让后 YAO YUN 持有有限公司 26.6% 的股权，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仍持有有限公司 49.4% 的股份，二人成为有限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从 2014 年 12 月 3 日起至今，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严伟立一直任公司董事长，且分别与姚妙清与 YAO YUN 作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姚妙清与 YAO YUN 之间系父子关系，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两年内没有发生实质性变化。

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虽发生上述变化，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并无影响。

##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 1、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出资情况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数量 (股)	出资比例 (%)
1	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	净资产	2470.00	2470.00	24,700,000	49.40
2	YAO YUN	净资产	1330.00	1330.00	13,300,000	26.60
3	陈冀生	净资产	600.00	600.00	6,000,000	12.00
4	刘亚峰	净资产	300.00	300.00	3,000,000	6.00
5	李梅素	净资产	125.00	125.00	1,250,000	2.50
6	徐昕	净资产	75.00	75.00	750,000	1.50

7	成建明	净资产	50.00	50.00	500,000	1.00
8	王镝	净资产	50.00	50.00	500,000	1.00
	<b>合计</b>	净资产	<b>5,000.00</b>	<b>5,000.00</b>	<b>50,000,000</b>	<b>100.00</b>

## 2、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基本情况

### (1) 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

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公司编号为 1692419。公司类别为私人公司，成立日期为 2011 年 12 月 20 日。为注册办事处地址为：Room2003,CCT Telecom Building,11WoShingStreet,Fotan, Shatin,N.T.。股本总额为 100 万港币。

序号	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港元)	出资比例
1	严伟立	货币	923,077.00	92.31%
2	严伟贤	货币	76,923.00	7.69%
	<b>合计</b>		<b>1,000,000.00</b>	<b>100%</b>

(2) YAO YUN,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部分。

(3) 陈冀生, 男, 出生于 1969 年 6 月,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7 年毕业于石家庄电子技术学校电子应用专业, 中专学历; 1987 年 7 月至 1995 年 8 月石家庄无线电十厂技术员; 1995 年 9 月至 1999 年 3 月石家庄阳光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999 年 4 月至 2001 年 5 月石家庄信力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2001 年 6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石家庄国耀电子公司总工程师; 2003 年 7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石家庄市联力创佳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7 年 5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河北先控电源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 任期至 2018 年 5 月。

(4) 刘亚峰, 男, 出生于 1968 年 8 月,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安徽工学院, 应用电子专业, 大学学历; 1990 年 7 月至 1993 年 5 月石家庄无线电二厂助理工程师; 1993 年 6 月至 2003 年 6 月华电电子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工程师; 2003 年 7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石家庄市联力创佳科技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2007 年 5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河北先控电源设备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2012 年 9 月至今任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任期至 2018 年 5 月。

(5) 李梅素，女，出生于 1965 年 9 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河北工业大学，无线电技术专业，大学学历，工程师职称。1989 年 11 月至 1997 年 4 月石家庄无线电十厂工艺员；1997 年 5 月至 1999 年 12 月石家庄阳光电子工程师；2000 年 1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博亚公司工程师；2003 年 8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石家庄市联力创佳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 5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河北先控电源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至 2018 年 5 月。

(6) 徐昕，男，出生于 1952 年 5 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2 年毕业于北京内燃机学院电气自动化专业；1982 年 7 月至 1994 年 9 月任北京内燃机总厂计算机中心工程师；1994 年 10 月至 2001 年 1 月任北京捷联经贸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2001 年 2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7 年 5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监事；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董事。

(7) 王镝，男，出生于 1967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6 年毕业于北京城市管理大学计算机应用与控制专业；1986 年 7 月至 1992 年 8 月任北京四通集团公司电源事业部销售经理；1992 年 9 月至 1996 年 7 月，任香港标定集团北京办事处经理；1996 年 9 月至 2001 年 11 月，任北京康富力高电子工程公司总经理；2001 年 12 月至今，任北京德力高创电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中 2007 年 5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监事。

(8) 成建明，男，出生于 1967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9 年毕业于上海电机学院电气自动化专业；1989 年 7 月至 1994 年 6 月，任上海市电机集团公司设备科科员；1994 年 7 月至 1994 年 10 月，任北京捷联经贸有限公司上海办事处销售工程师；1994 年 11 月至 2004 年 11 月，任上海捷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 12 月至今，任上海先控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其中 2009 年 3 月至 2012 年 9 月担任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监事。

#### (四) 公司股份受限制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第2.8条及《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股份公司发起人所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5年5月29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不存在可以公开转让的股份。

除上列情形外，公司各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等转让限制情形、亦不存在股权纠纷与潜在纠纷。

### （五）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为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严伟立持有该公司 92.31%股份，严伟立与股东 YAO YUN 系一致行动人，因此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与 YAO YUN 存在关联关系。

除上列情形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六）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 1、有限公司设立

有限公司前身石家庄市联力创佳科技有限公司由自然人朱利平、王文博、宋宏斌、边国刚、李梅素、陈冀生、刘亚峰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65万元，其中，朱利平以货币出资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79%；王文博以货币出资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38%；宋宏斌以货币出资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69%；边国刚以货币出资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69%；李梅素以货币出资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69%；陈冀生以货币出资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38%；刘亚峰以货币出资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38%。

2003年6月24日，河北永正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冀永正得设验字（2003）第02160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3年6月23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65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03年7月4日，有限公司在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设立登记程序并领取了注册号为1301002006697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朱利平	货币	20.00	20.00	30.79
2	刘亚峰	货币	10.00	10.00	15.38
3	王文博	货币	10.00	10.00	15.38
4	陈冀生	货币	10.00	10.00	15.38
5	宋宏斌	货币	5.00	5.00	7.69
6	边国刚	货币	5.00	5.00	7.69
7	李梅素	货币	5.00	5.00	7.69
	合计		<b>65.00</b>	<b>65.00</b>	<b>100.00</b>

##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7年2月8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到1065万元，其中，股东边国刚货币增资76.8985万元、宋宏斌货币增资76.8985万元、李梅素货币增资76.8985万元、王文博货币增资153.7970万元、陈冀生货币增资153.7970万元、刘亚峰货币增资153.7970万元、朱利平货币增资307.9135万元。

2007年2月12日，河北华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冀华泰验字（2007）第108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7年2月10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边国刚、宋宏斌、李梅素、王文博、陈冀生、刘亚峰、朱利平缴纳的新增实收资本1000万元。

2007年2月27日，公司就该事项在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就此获颁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的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朱利平	货币	327.9135	327.9135	30.79
2	王文博	货币	163.7970	163.7970	15.38
3	陈冀生	货币	163.7970	163.7970	15.38
4	刘亚峰	货币	163.7970	163.7970	15.38
5	宋宏斌	货币	81.8985	81.8985	7.69
6	李梅素	货币	81.8985	81.8985	7.69
7	边国刚	货币	81.8985	81.8985	7.69
	合计		<b>1,065.00</b>	<b>1,065.00</b>	<b>100.00</b>

### 3、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sup>1</sup>

2007年5月8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新股东姚妙清、王镝、王立平、王宗勤。同意股东朱利平将其持有公司30.79%的股权共计327.9135万元出资额以138.55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姚妙清；同意股东边国刚将其持有公司7.69%的股权共计81.8985万元出资额以34.60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姚妙清；同意股东宋宏斌将其持有公司7.69%的股权共计81.8985万元出资额以34.60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姚妙清；同意股东刘亚峰将其持有公司5.38%的股权共计57.297万元出资额以24.2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姚妙清；同意股东李梅素将其持有公司0.45%的股权共计4.7925万元出资额以2.02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姚妙清，将其持有公司4.24%的股权共计45.156万元出资额以19.0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陈冀生；同意股东王文博将其持有公司2.38%的股权共计25.347万元出资额以10.7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陈冀生，将其持有公司7%的股权共计74.55万元出资额以31.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镝，将其持有公司4%的股权共计42.6万元出资额以1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立平，将其持有公司2%的股权共计21.3万元出资额以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宗勤。

2007年5月8日，上述各方签署《出资转让协议》。

2007年5月25日，公司就该事项在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就此获颁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姚妙清	货币	553.80	553.80	52.00
2	陈冀生	货币	234.30	234.30	22.00
3	刘亚峰	货币	106.50	106.50	10.00
4	王镝	货币	74.55	74.55	7.00
5	王立平	货币	42.60	42.60	4.00
6	李梅素	货币	31.95	31.95	3.00
7	王宗勤	货币	21.30	21.30	2.00

<sup>1</sup>由于股东朱利平、王文博、陈冀生、刘亚峰、宋宏斌、李梅素、边国刚曾向公司借款1000万元。在股权转让前，经新旧股东协商，旧股东将上述债务转让给新股东，新股东同意受让，其他仍然作为股东的人员也表示同意。综合考虑新股东债务承担及旧股东资金需要情况，双方一致同意以低于注册资本价格协议作价转让股权。第二次股权转让低价转让与本次原因相同。

	合计		1065.00	1065.00	100.00
--	----	--	---------	---------	--------

#### 4、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9年3月11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新股东成建明、徐昕。同意股东王立平将其持有公司2%的股权共计21.3万元出资额以1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陈冀生，将其持有公司2%的股权共计21.3万元出资额以1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成建明；同意股东王宗勤将其持有公司2%的股权共计21.3万元出资额以1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李梅素；同意股东王镝将其持有公司3%的股权共计31.95万元出资额以2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徐昕，将其持有公司2%的股权共计21.3万元出资额以1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刘亚峰。

2009年3月11日，上述各方签署《出资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姚妙清	货币	553.80	553.80	52.00
2	陈冀生	货币	255.60	255.60	24.00
3	刘亚峰	货币	127.80	127.80	12.00
4	李梅素	货币	53.25	53.25	5.00
5	徐昕	货币	31.95	31.95	3.00
6	成建明	货币	21.30	21.30	2.00
7	王镝	货币	21.30	21.30	2.00
	合计		1065.00	1065.00	100.00

#### 5、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年5月15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姚妙清将其持有公司25%的股权共计266.25万元出资额以62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意大利SICON GROUP有限责任公司。

2009年5月22日，上述各方签署《股权购买协议》。

2009年7月6日，河北省商务厅出具了《关于同意河北先控电源设备有限公司股权并购的批复》（冀商外资字【2009】94号），同意意大利SICON GROUP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股权并购的方式并购姚妙清在有限公司25%的股权。河北省人民政府于同日向有限公司颁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为商外资冀字【2009】0041号，企业类型为中外合资企业，经营年限20

年，投资总额 1500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为 1065 万元。

2009 年 7 月 16 日，公司就该事项在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就此获颁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姚妙清	货币	287.55	287.55	27.00
2	意大利 SICON GROUP 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266.25	266.25	25.00
3	陈冀生	货币	255.60	255.60	24.00
4	刘亚峰	货币	127.80	127.80	12.00
5	王镝	货币	21.30	21.30	2.00
6	徐昕	货币	31.95	31.95	3.00
7	成建明	货币	21.30	21.30	2.00
8	李梅素	货币	53.25	53.25	5.00
	合计		1065.00	1065.00	100.00

#### 6、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因意大利 SICON GROUP 有限责任公司没有按照约定时间支付 2009 年 5 月 22 日与姚妙清《股权购买协议》中约定的购买股权资金。2009 年 12 月 10 日，有限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股东意大利 SICON GROUP 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公司 25% 的股权转让给姚妙清。2009 年 12 月 21 日，意大利 SICON GROUP 有限责任公司与姚妙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意大利 SICON GROUP 有限责任公司将有限公司 25% 的股权转让给姚妙清，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625 万元，转让期限为三个月。

2010 年 1 月 13 日，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河北先控电源设备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石高管字【2010】1 号），批复同意了上述股权转让。

2010 年 3 月 3 日，公司就该事项在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就此获颁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姚妙清	货币	553.80	553.80	52.00
2	陈冀生	货币	255.60	255.60	24.00
3	刘亚峰	货币	127.80	127.80	12.00
4	李梅素	货币	53.25	53.25	5.00
5	徐昕	货币	31.95	31.95	3.00
6	成建明	货币	21.30	21.30	2.00
7	王镝	货币	21.30	21.30	2.00
	合计		<b>1065.00</b>	<b>1065.00</b>	<b>100.00</b>

## 7、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2年9月6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新股东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和 YAO YUN。其中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以1976万元认购出资，其中1052.22万元用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超出的923.78万元用于增加公司资本公积，以等值港币现汇缴付。澳大利亚YAO YUN以24万元人民币认购出资，其中12.78万元人民币用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超出的11.22万元用于增加公司资本公积。以等值美元现汇缴付。

2012年9月6日，上述各方签订《认购公司增资协议》。

2012年12月18日，河北省商务厅出具《关于同意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股权并购的批复》（冀商外资批字【2012】120号）。批复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065万元增加到2130万元。同意捷联先控香港公司出资1052.2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4%，YAO YUN出资12.7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6%。公司经营期限为20年。

河北省人民政府于2012年12月20日出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冀字【2012】0042号）。

2013年3月14日，河北正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冀祥会验字（2013）第A-002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3年2月26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和YAO YUN缴纳的新增实收资本1065万元。

2013年7月23日，公司就该事项在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就此获颁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	货币	1052.22	1052.22	49.40
2	姚妙清	货币	553.80	553.80	26.00
3	陈冀生	货币	255.60	255.60	12.00
4	刘亚峰	货币	127.80	127.80	6.00
5	李梅素	货币	53.25	53.25	2.50
6	徐昕	货币	31.95	31.95	1.50
7	成建明	货币	21.30	21.30	1.00
8	王镝	货币	21.30	21.30	1.00
9	YAO YUN	货币	12.78	12.78	0.60
	合计		<b>2130.00</b>	<b>2130.00</b>	<b>100.00</b>

## 8、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4年4月28日，有限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935.40518万元，由2130万元增至3065.40518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935.40518万元由有限公司资本公积按照股东的持股比例转增。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增加462.090159万元，姚妙清增加243.205347万元，YAO YUN增加5.612431万元，陈冀生增加112.248621万元，刘亚峰增加56.124311万元，李梅素增加23.385129万元，徐昕增加14.031078万元，成建明增加9.354052万元，王镝增加9.354052万元。本次增资后，原股东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514.310159万元，占注册资本49.4%；姚妙清认缴出资797.005347万元，占注册资本26%；陈冀生认缴出资367.848621万元，占注册资本12%；刘亚峰认缴出资183.924311万元，占注册资本6%；李梅素认缴出资76.63512万元，占注册资本2.5%；徐昕认缴出资45.981078万元，占注册资本1.5%；成建明认缴出资30.654052万元，占注册资本1%；王镝认缴出资30.654052万元，占注册资本1%；YAO YUN认缴出资18.392431万元，占注册资本0.6%。

2014年4月24日，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增加总投资、注册资本的批复》(石高管字【2014】35号)。批复同意有限公司增加总投资和注册资本。总投资由213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3065.40518万元，注册资本由213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3065.40518万元。并同意新增注册资本金935.40518万元以公司资本公积按股东持股比例转增。

河北省人民政府于2014年4月25日出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冀字【2012】0042号)，批准了上述事项。

北京中西环球会计师事务所于2014年4月28日出具中西环球验字(2014)

第 157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4 年 4 月 28 日止，公司已将资本公积合计人民币 935.40518 万元转增为实收资本。转增后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3065.40518 万元。

2014 年 5 月 19 日，公司就该事项在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就此获颁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的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	货币	1514.310159	1514.310159	49.40
2	姚妙清	货币	797.005347	797.005347	26.00
3	陈冀生	货币	367.848621	367.848621	12.00
4	刘亚峰	货币	183.924311	183.924311	6.00
5	李梅素	货币	76.635129	76.635129	2.50
6	徐昕	货币	45.981078	45.981078	1.50
7	成建明	货币	30.654052	30.654052	1.00
8	王镝	货币	30.654052	30.654052	1.00
9	YAO YUN	货币	18.392431	18.392431	0.60
	合计		<b>3065.40518</b>	<b>3065.40518</b>	<b>100.00</b>

## 9、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2 月 3 日，有限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股东姚妙清将持有公司 26% 的股权以 1 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 YAO YUN。转让后 YAO YUN 持有公司 26.6% 的股权。2014 年 12 月 3 日，上述各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4 年 12 月 18 日，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招商合作局出具《关于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石高管招字【2014】12 号）。批复同意股东 YAO YUN 与姚妙清于 2014 年 12 月 3 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股东姚妙清将持有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26% 的股权全部转让给 YAO YUN。

河北省人民政府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出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冀字【2012】0042 号），批准了上述事项。

201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就该事项在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就此获颁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	货币	1514.310159	1514.310159	49.40
2	YAO YUN	货币	815.397778	815.397778	26.60
3	陈冀生	货币	367.848621	367.848621	12.00
4	刘亚峰	货币	183.924311	183.924311	6.00
5	李梅素	货币	76.635129	76.635129	2.50
6	徐昕	货币	45.981078	45.981078	1.50
7	成建明	货币	30.654052	30.654052	1.00
8	王镝	货币	30.654052	30.654052	1.00
	合计		<b>3065.40518</b>	<b>3065.40518</b>	<b>100.00</b>

## 10、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按照截至2015年2月28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后股份公司注册资本50,000,000.00元，剩余部分18,981,122.27元计入资本公积。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年4月10日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02132号），确认截至2015年2月28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68,981,122.27元。

根据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5年4月16日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中科华评报字（2015）第085号《评估报告》），认定截至2015年2月28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73,211,708.09元。

2015年5月22日，河北省商务厅出具《关于同意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转制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冀商外资批字[2015]13号）。批复同意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转制后公司总股本5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持有24,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4%；YAO YUN持有13,3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6%；陈冀生持有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刘亚峰持有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李梅素持有1,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徐昕持有7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成建明持有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王镝持有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

河北省人民政府于2015年5月27日出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

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冀字【2012】0042号），批准了上述事项。

2015年5月28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5）第02010号），验证截至2015年5月28日，整体改制中以有限公司净资产出资的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已全部到位。

2015年5月28日，公司各发起人依法召开了创立大会，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

2015年5月29日，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并核发了注册号为130101000002875的股份公司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	净资产折股	2470.00	2470.00	49.40
2	YAO YUN	净资产折股	1330.00	1330.00	26.60
3	陈冀生	净资产折股	600.00	600.00	12.00
4	刘亚峰	净资产折股	300.00	300.00	6.00
5	李梅素	净资产折股	125.00	125.00	2.50
6	徐昕	净资产折股	75.00	75.00	1.50
7	成建明	净资产折股	50.00	50.00	1.00
8	王镝	净资产折股	50.00	50.00	1.00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的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股份公司为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代扣代缴税款共计477,844.92元。自然人股东YAO YUN的国籍为澳大利亚联邦，根据公司提供的加盖股份公司税款征收机关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公章的编号为15130111000012《服务贸易等项目对外支付税务备案表》，财税字【1994】20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个人所得税若干政策问题的通知》第二条第八项之规定：外籍个人从外商投资企业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同时YAO YUN亦出具承诺，如果因为政策、法律的规定涉及到自己交纳税款的，自己积极交纳，全额支付。因自己的行为使公司、其他股东受到损失的，自己承担一切责任。其他股东均出具书面声明和承诺，上述以净资产折股的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如涉及到本人交纳税款或者费用的，自己会积极交纳，全额支付，如因自己的原因使公司或者其他股东受到损失的，本人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七) 公司设立子公司情况

1、2011年12月，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北京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号	110302014529428
法定代表人	姚妙清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7日
注册资本	400万元
经营期限	20年
住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10号1幢B座1105
经营范围	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交电、计算机软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股权结构	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实缴出资400万元，持股100%

2、2014年12月，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石家庄先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石家庄先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号	130101000400809
法定代表人	严伟立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10日
注册资本	30万元
经营期限	30年
住所	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319号第14幢301室
经营范围	信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不间断电源、软件系统、监控系统的研发、销售、维护、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及进出口业务
股权结构	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实缴出资30万元，持股100%

该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实际经营，报告期内未产生主营业务收入。

3、2015年2月，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先控捷联国际有限公司，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先控捷联国际有限公司
注册号	2202373

法定代表人	严伟立
成立日期	2015 年 2 月 4 日
注册资本	港币 10 万元
住所	Room 2003, CCT Telecom Building, 11 Wo Shing Street, Fotan, Shatin, N.T., HONG KONG
经营范围	电源及相关产品的进出口贸易和工程技术服务
股权结构	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实缴出资 10 万港元，持股 100%

该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实际经营，报告期内未产生主营业务收入。

##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一) 董事基本情况

1、严伟立，董事长、董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部分。

2、YAO YUN，副董事长、董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部分。

3、陈冀生，董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部分。

4、刘亚峰，董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部分。

5、郝建勋，董事，男，出生于 1979 年 3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石家庄铁道大学，会计专业，大学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1998 年 7 月至 2010 年 10 月，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财务科长；2010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2 月，圣戈班磨料磨具（邯郸）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2 年 12 月至 2014 年 3 月邯郸文汇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至 2018 年 5 月。

6、严伟贤，董事，女，出生于 1972 年 5 月，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民。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硕士学历；1994 年 9 月至 1995 年 1 月，英皇集团见习行政人员；1995 年 2 月至 1995 年 7 月，曾任正卓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Sales & Marketing Executive；1996 年 5 月至 1996 年 8 月，曾任 Shell Hong Kong Limited

Executive - Sales & Marketing; 1997 年 9 月至 1998 年 5 月曾任 AC Nielsen Senior Executive。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正卓工程（香港）有限公司、捷联投资有限公司、捷联集团有限公司、正卓克莱门特香港有限公司、捷联克莱门特有限公司、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正卓电源系统有限公司、克莱门特捷联制冷设备（上海）有限公司以及资讯佳国际有限公司董事，捷联创业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监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至 2018 年 5 月。

7、胡杰，董事，男，出生于 1972 年 6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皖西联合大学，经营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93 年 9 月至 2002 年 2 月北京新华国信有限公司从事销售工作，2002 年 3 月至 2012 年 8 月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历任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华北区销售总监、北方区销售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至 2018 年 5 月。

## （二）监事基本情况

1、李梅素，监事会主席。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部分。

2、简凤琴，监事，女，出生于 1975 年 12 月，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香港科技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大学学历，香港注册会计师，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1998 年 9 月至 2011 年 9 月，就职于香港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11 年 10 月至今任香港捷联集团财务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至 2018 年 5 月。

3、李冬梅，监事，女，1979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机电一体化专业，大学学历；2003 年 7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石家庄市联力创佳科技有限公司，品管部经理；2007 年 5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河北先控电源设备有限公司，商务部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商务部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至 2018 年 5 月。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陈冀生，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部分。

2、郝建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

情况”之“四（一）董事基本情况”部分。

3、刘亚峰，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部分。

## 五、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元）	89,880,365.57	90,532,691.53	101,736,828.65
股东权益合计（元）	69,047,539.33	68,557,099.63	66,324,593.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69,047,539.33	68,557,099.63	66,324,593.29
每股净资产（元）	2.25	2.24	3.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25	2.24	3.11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24.50	24.01	34.69
流动比率（倍）	3.79	3.63	2.56
速动比率（倍）	2.28	2.06	1.54
项目	2015 年 1-2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4,629,069.67	94,805,705.87	88,722,639.82
净利润（元）	490,439.70	5,232,506.34	4,127,871.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0,439.70	5,232,506.34	4,127,87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86,592.57	5,176,585.06	4,089,770.2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86,592.57	5,176,585.06	4,089,770.27
毛利率（%）	42.74	41.33	44.43
净资产收益率（%）	0.71	7.67	6.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71	7.59	6.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7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7	0.2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76	5.03	4.96
存货周转率（次）	0.26	1.58	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98,299.04	6,208,974.12	-5,554,235.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0.20	-0.26

注：

- 1、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本数
- 2、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4、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按照证监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

6、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sub>0</sub>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sub>k</sub>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基本每股收益=P<sub>0</sub>÷S， S=S<sub>0</sub>+S<sub>1</sub>+S<sub>i</sub>×M<sub>i</sub>÷M<sub>0</sub>-S<sub>j</sub>×M<sub>j</sub>÷M<sub>0</sub>-S<sub>k</sub>。

其中：P<sub>0</sub>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为报告期缩股数；M<sub>0</sub>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9、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10、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数

## 六、相关机构情况

(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

联系电话：0591-38281888

传真：0591-38507766

项目小组负责人：刘智

项目小组成员：程昌森、韩晨晖、赵明

**(二) 律师事务所：**河北世纪联合律师事务所

住所：中国石家庄市中山西路 486 号金城商务中心 3 层

负责人：佟学民

联系电话：0311-80665738

传真：0311-83059589

经办律师：张瑞强、陈晓娜

**(三) 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石家庄市广安街 77 号安侨商务四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姚庚春

联系电话：0311-85929189

传真：0311-85929189

经办会计师：姚庚春、李秀华

**(四) 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海淀区首体南路 23 号国兴大厦四层

法定代表人：曹宇

联系电话：010-88356964

传真：010-88356964

经办评估师：薛勇、廉华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 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主要产品情况

#### (一) 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专注于电力电子技术的应用与研究，以不间断电源 UPS 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作为公司现阶段的主流产品和研发方向，同时为客户提供及时的技术和运营维护服务。

#### (二) 公司的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 UPS 电源。主要生产产品细分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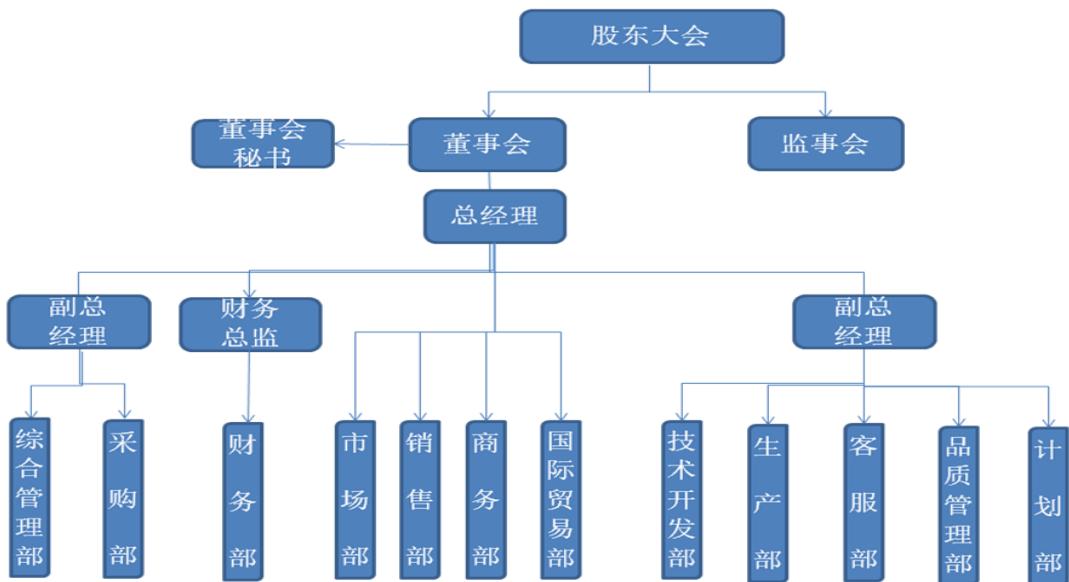
类型	型号	功能
模块化 UPS	CMS 系列： 50KVA,100KVA,200KVA,300KVA, 400KVA,640KVA； 	CMS 系列工业级模块化 UPS，是先控电源的一款主流产品，约占其整体销售的 50% 以上，该产品种类多、系列全、功率范围大，也是目前业界效率最高、体积最小、功率密度最大的产品，应用基础广泛。
	IMS 系列： 36KVA,60KVA,120KVA； 	IMS 系列模块化 UPS 产品，是先控电源针对电力行业的供电模式而设计的，该产品既可自配电池组，也可直接连接用户现有的 110V、220V 电池组，免除了用户对电池的投资和维护，充分提高了设备的利用率。
	ECMS 系列： 9KVA,18KVA,36KVA； 	ECMS 系列是一款低成本、高密度、小功率的模块化 UPS 产品，它采用灵活的嵌入式结构、多组件选配模式，满足不同用户的差异性需求。
传统 UPS	DSP 系统：DSP11-1KVA, DSP11-2KVA,DSP11-3KVA, DSP11-6KVA,DSP11-10KVA, DSP-10KVA,DSP-15KVA, DSP-20KVA。 	DSP 系列机架式 UPS 为采用高频在线式双变换技术，可以实现机架式和塔式两种安装形式，其具有并机功能，电源交流输出可以并联工作，电源模块可组成 1+1 冗余系统保障了用户的数据安全。

<p>DSM 系列: DSM-30KVA, SM-40KVA, DSM-60KVA, DSM-80KVA, SM-100KVA, DSM-120KVA, SM-160KVA, DSM-200KVA, SM-250KVA, DSM-300KVA, SM-400KVA。</p> 	<p>DSM 系列是先控电源推出的一款高频双变换在线式 UPS 系统, 该系列 UPS 具有 0.9 的输出功率因数, 确保 UPS 带载能力更好, 能够适应负载的变化; 同时可以实现 6 台并联使用, 以匹配随业务需求增长的动态负载; 其先进的设计思路, 高端的控制技术用来保护一系列负载, 让负载运行更加安全可靠。</p>
<p>DSL 系列: DSL-100KVA, DSL-120KVA,DSL-160KVA, DSL-200KVA,DSL-250KVA, DSL-300KVA,DSL-400KVA, DSL-500KVA。</p> 	
<p>DSL 系列 12 脉: 12DSL-100KVA, 12DSL-120KVA,12DSL-160KVA, 12DSL-200KVA,12DSL-250KVA, 12DSL-300KVA,12DSL-400KVA, 12DSL-500KVA,12DSL-600KVA, 12DSL-800KVA。</p> 	<p>DSL 系列是先控电源的一款双变换在线式 UPS 系统, 为负载提供高可靠性的电源保障, 该系列产品可以随用户的业务扩大进行扩展, 基础系统可以扩展至 8 个模块, 无需浪费初始投资, 并且该 UPS 系统的标配有输出隔离变压器, 保证了负载在任何情况下都会免受市电的干扰。</p>

##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生产流程

###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 1、内部组织结构



## 2、部门职责

各部门职责如下：

### 1、综合管理部：

- 1)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招聘和开发培养工作，确保满足公司发展需要。
- 2) 负责公司培训工作，完善培训制度，建立内外部培训体系，制定培训计划并实施。
- 3) 负责公司薪酬绩效考核及规章制度的督导落实工作，完善员工评比奖惩体系。
- 4) 负责员工的入职、异动、社保、劳动合同、档案、员工投诉等劳动关系管理工作。
- 5) 负责劳动监察、年检、5S、认证评审等其他配合工作。
- 6) 负责专利、体系认证、文控体系的办理、年检及换证工作。
- 7) 负责公司办公类固定资产、办公用品的采购管理与费用控制。
- 8) 负责公司来宾的接待安排工作,酒店、火车、机票、会议室的管理与费用控制。
- 9) 负责公司日常总务如车辆、水电、宿舍、食堂、环境卫生、消防、防盗防灾等的管理。
- 10) 负责公司其他福利、年会的组织协调及其他临时工作。

2、采购部：

- 1)了解市场物资供应信息，综合生产工艺、技术需求，对公司所需各类物资（办公用品及进口除外）的供应商进行招标、比较选择，并对供应商在质量、价格、交货期、服务方面进行评价和控制。
- 2)结合采购金额及采购数量对供应商进行分级，对不同级别的供应商进行信息收集和产能负荷分析，逐步开发公司产品关键物料的后备供应商及替换物料。
- 3)负责公司物资采购渠道的拓展，货比三家并控制降低采购成本，合理延长付款期。

3、财务部：

- 1) 负责公司会计核算工作，确保每月及时结账，准确编制各种报表，满足各方面对财务数据的要求。
- 2) 负责公司资金管理工作,确保对外付款、费用报销、个人借款等资金支出业务的合规性和准确性，建立和实施资金计划制度，最大限度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 3) 负责公司资产管理工作，确保公司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存货等各类资产账实相符。
- 4) 负责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工作，及时提交收入、成本、费用的预算完成情况分析，提出控制和考核建议。
- 5) 负责按时申报工商、税务、外管、商务、统计等部门各种数据，配合公司相关部门做好招投标、年度审计和资本市场信息披露等财务相关工作。

4、技术开发部：

- 1)识别、跟踪和贯彻产品适用的国际、国家及行业标准，了解、跟踪国际、国内同行技术水平，负责产品技术状态和技术文件的管理；
- 2)负责公司产品立项和实现，明确产品设计开发任务，并对其进行实施、改进、控制和过程管理；提供完整、正确的设计输出文件和必要的技术交底；
- 3)提供材料采购、产品生产、检验、安装调试所用工艺作业文件，进行必要的技术交底和技术支持；
- 4)参与合同评审、合格供方的评价和选择及不合格品的评审、处置工作；

5、客服部：

- 1) 组织编制工程项目的施工方案，并指导产品安装，实施产品调试、顾客培训、产品维修、改造等售后服务工作。
- 2) 配合商务部在合同签定之前的技术交流、技术支持，编制必要的技术交流、技术支持用文档；
- 3) 负责客户资料收集、整理和档案的管理；定期对客户进行回访并形成记录。负责对客户的投诉进行有效的处理并对原因进行彻底的分析总结。
- 4) 参与不合格品的评审和处置工作，协助客户满意度调查工作；

6、生产部：

- 1) 负责严格按公司生产计划组织生产任务落实以及相应的人员、过程管理。
- 2) 负责生产成本控制、生产效率提升、工艺的改进及质量管理。
- 3) 负责生产原材料库、在制品、生产设备管理及现场 5S 管理。
- 4) 负责公司各种生产数据的统计和分析。

7、计划部：

- 1)根据商务订单需求，进行公司的备料计划、采购计划、生产计划的制定、下达和落实，做好供应商供货能力、公司生产能力、公司备料资金的综合平衡，确保生产订单的及时完成和存货资金占用控制在合理水平。
- 2)负责协调相关部门对公司呆/废物料进行预防和处理。
- 3)根据备料计划和采购计划负责采购物资的合同的签订和执行，公司供应商的账务核对，确保及时到货及账务准确。
- 4)负责管理维护公司 ERP 系统,满足公司管理需要提出改进方案并推动实施。

8、品质管理部：

- 1) 负责建立完善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质量标准（包括产品技术标准、各类产品检验标准）并督导落实，管理和控制体系运行产生的记录。
- 2) 负责样机及设计变更、替代物料的测试与验证工作、组织产品认证工作，配合采购部参与供应商质量管理工作。

3) 组织对公司内外各类质量反馈进行分析，建立质量分析数据档案及全员质量培训教育工作。

9、销售部：

- 1) 负责严格按照公司的销售计划，进行目标分解组织进行产品销售任务，以及相应的人员管理、过程管理、费用控制；
- 2) 负责所分工区域核心代理商和终端客户的开展及维护。与所分工区域的代理商沟通联系，合同的签订，统计、催收和结算款项；
- 3) 负责分工区域的市场管理，市场开拓、市场信息的搜集、整理和报备。根据市场情况对产品的修改与调整提出建议。
- 4) 负责建立分工区域各级顾客资料档案，保持与顾客之间的双向沟通；
- 5) 负责所分工区域的产品及品牌形象、宣传推广工作。

10、国际贸易部：

- 1) 负责公司产品国际市场调研、信息收集、产品推广、宣传资料及国际客户的来厂参观联系接洽工作。
- 2) 负责公司国际客户的跟踪、业务流程控制及风险评估。
- 3) 负责公司国际市场开拓任务目标的分解和落实工作。
- 4) 负责公司进出口合同的洽谈、签订、执行及装船发运、商检、报关、收付汇、退税、数据统计台账等相关工作。

11、商务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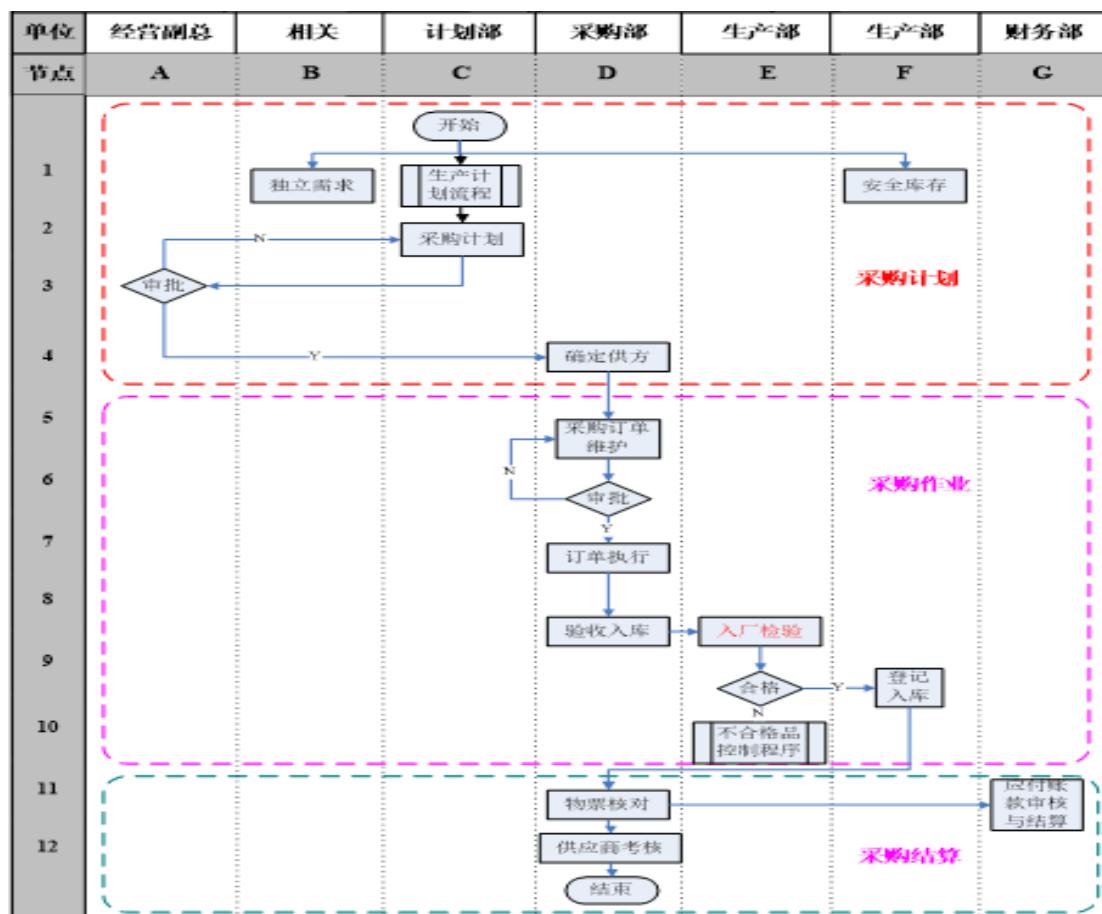
- 1) 负责对营销网络人、财、物和业务工作监督、协调、考核等工作。
- 2) 负责销售订单从评审到签订，执行全过程中与其他相关部门的信息沟通、协调衔接工作，确保按时发货及质量要求。
- 3) 负责公司合同进程表、欠款台账、销售数据统计工作，督促业务人员及时做好开票、对账、催要货款事宜，降低坏账损失风险。
- 4) 负责公司产成品库存控制及发运物流管理（出口合同负责发运到港口），确保帐实相符。
- 5) 负责公司产品档案、客户档案及其他销售服务工作。

## 12、市场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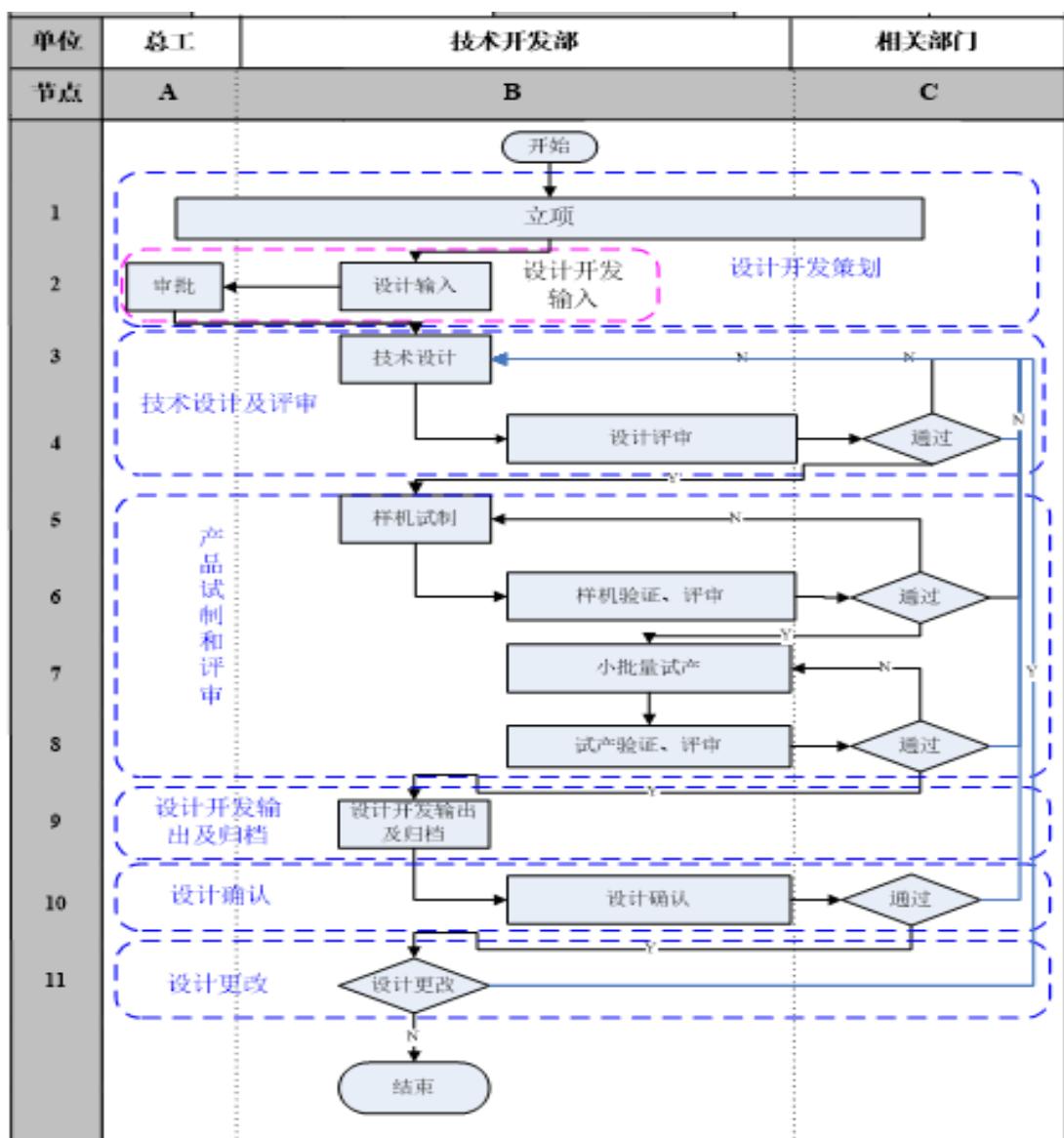
- 1) 负责督导开展市场调查、分析和预测，做好市场信息的收集、整理和反馈，提出未来市场的分析、发展方向和规划，制定公司现有产品及新产品的定位和市场推广、年度企划策略。
- 2) 负责公司产品市场价格测算、公司定价策略的制定，保证公司合理利润及产品竞争力。
- 3) 负责做好市场宣传、广告推广、活动的策划及实施，完成产品推广、品牌规划和品牌的形象建设；合理制定年度宣传费用计划。

## (二) 主要的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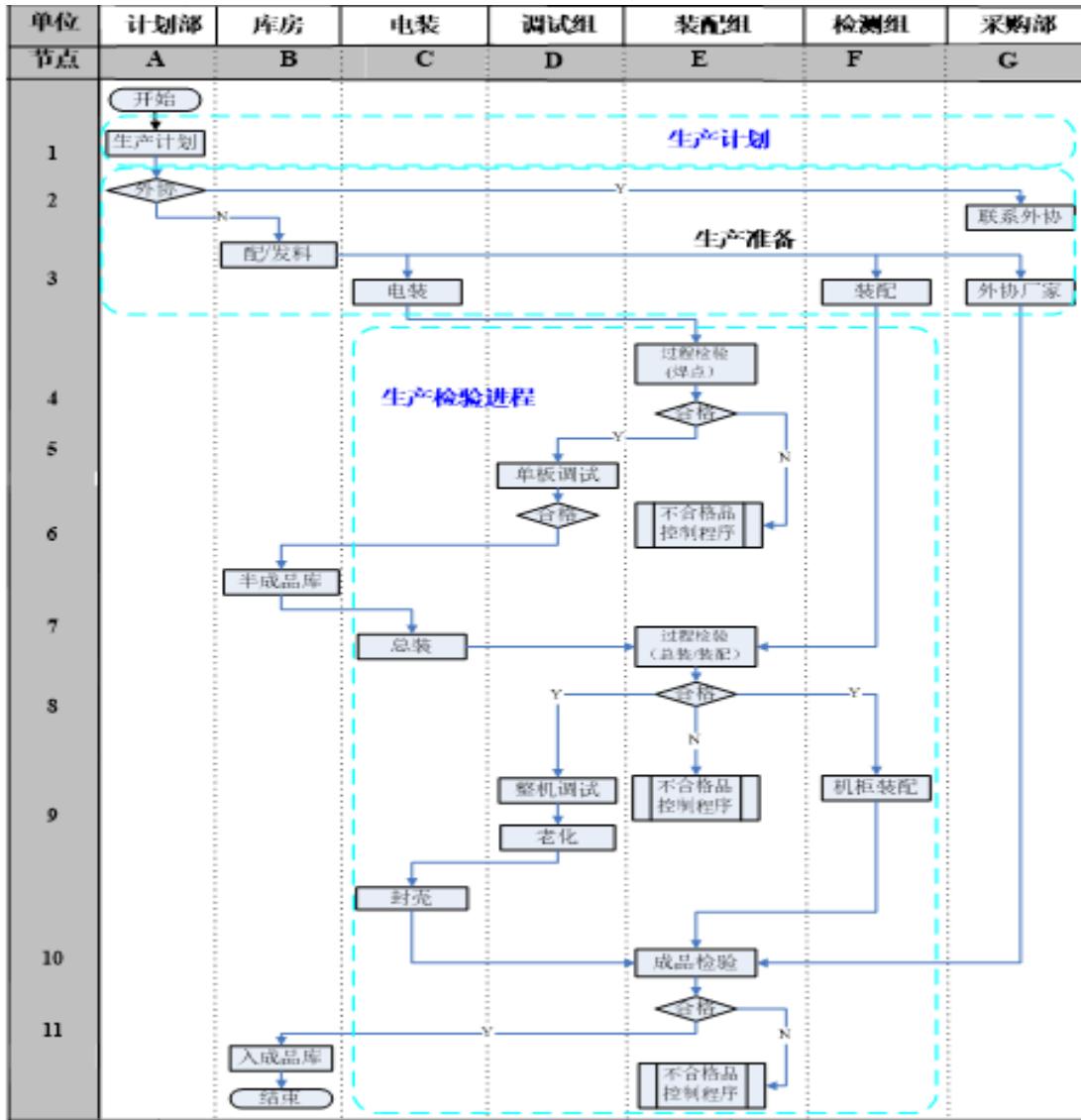
### 1、采购流程图



### 2、技术研发流程图



### 3、生产流程图



###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目前生产产品所采用的技术如下：

产品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先进性描述	技术体现
双向变流器的数字化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功率双向流动, 可逆变, 可充电; 模块式设计, 方便维护及故障快速切除; 380/400/415VAC±15%, THDI≤3%; 单模块尺寸小, 仅440宽*600深*222高; 超大人机界面, 可以方便设置各种参数; 功率因数有功无功可以调节; 系统	小体积, 小重量、模块化设计更灵活的满足的突发事件或地理限制区域的电力需求; 功率密度业界最高; 用户界面友好, 傻瓜化调试设计更容易的运行操作; 多模块并联模式, 单台故障自动脱离系统更安全的、更可靠的系统运行

		统效率>97.3%	
太阳能并网逆变器的核心技术	自主研发	模块化架构，冗余可靠；热插拔设计，维护方便；三电平逆变技术，高效节能；智能化休眠，提高效率；宽 MPPT 范围，发电更多；智能化监控，运行安全；	单级三电平变换拓扑结构，高效率变换；最新一代半导体功率器件与全数字控制技术；高效的 MPPT 算法，采用智能模糊控制算法；模块化架构；热插拔设计，维护方便；全方位监控，智能化管理；高功率密度，节省空间；高可靠防孤岛能力；可调度的功率因数补偿；
CM 模块化 UPS	自主研发	1. 高可靠性。 2. 高效率,高效节能。 3.高易用性。 4. 高智能化。 5. 高性能	1. 由板级到系统级的完全模块化架构；从模块内部相同的功率 PCB 设计，到模块单元的并联冗余、到系统的并联冗余。 2. 高效的三电平整流、逆变拓扑。应用最新的功率器件。高功率密度，节省空间。 3.热插拔设计，维护方便；全方位监控，智能化管理。 4.优秀的人机界面，触摸屏设计。高级电池管理技术。 5. 先进的同步控制技术、均流控制技术、PFC 和逆变的控制技术，实现了高的性能指标、良好的环境适用能力。
单机 UPS 的数字化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PFC、逆变及电池升压均采用数字化控制技术，增强了 UPS 的可靠性、维护方便性及软件可移植性。有塔式、机架式两种安装方式。	UPS 输入采用 BOOST 电路，该 BOOST 电路采用单电感、单功率开关管实现升压及 PFC 功能，对硬件利用率高。PFC 采用电压外环和电流内环的双环控制实现升压和 PFC 功能；逆变电路为简单的半桥式逆变器，采用双极性控制方式，逆变波形过零点无畸变，波形较好，且引入重复控制，解决非线性负载时逆变电压的畸变；电池升压采用推挽升压电路，采用单电压环，实现电池低压到直流母线的升压。
电动汽车直流智能充电桩平台	自主研发	基于 uC/OS-II 嵌入式实时操作系统设计的直流充电系统，结合 Cortex-M3 ARM 技术，实现对电动汽车进行智能充电功能。	应用于电动汽车充电实时控制和数据管理部分； 采用实时操作系统实现整个充电系统的控制与运行过程管理，通过 ARM 实现优化控制策略，大幅提高汽车充电的智能化，便捷化。
CMS 上位机监控	自主研发	CMS 上位机监控系统实现了对 UPS 组的集中监控和数据管理	对 CMS 系统进行监控，能够使用户实时了解 UPS 系统的运行工况并及

系统		和上报,系统能够对多平台负载进行下线操作,对每台 UPS 设备支持多种通讯方式 (TCP/IP、232、485)。采用外挂模块实现对多语言版本的灵活支持。支持多客户端监控。	时干预,系统维护多种通信信道,对每一台设备可以在信道间任意切换。采用外挂模块的多语言支持能够使系统很方便地扩展到其他地区语言。系统可以以监控服务器方式运行,为多客户端提供 UPS 数据转发和共享。
DSP 上位机监控系统	自主研发	DSP 上位机监控系统实现了对 UPS 组的集中监控和数据管理,对每台 UPS 设备支持多种通讯方式 (SNMP、232、485)。采用外挂模块实现对多语言版本的灵活支持。	对 DSP 系统进行监控,使用户实时了解 UPS 系统的运行工况并及时干预。采用外挂模块的多语言支持能够使系统很方便地扩展到其他地区语言。
Delta 补偿式 UPS	自主研发	只对电压和电流的差值进行补偿,因此整机效率很高,可达 96%以上; 功率裕量很大,能够轻松应对冲击性负载; 在串联变换器的控制下,变压器呈现对基波短路对谐波开路的特性; 对电网电压波动进行补偿,保证输入输出功率平衡。 带不对称负载时,能够使三相输入电流均流,从而使输入中线电流为零; 电流峰值系数为 5:1 具有很强的过载能力	Delta 变换器被控制为正弦电流源,保证输入电流与电压同步,实现单位功率因数。 主变换器被控制为正弦电压源,保证输出电压的稳定不变,为负载提供所需的无功和谐波。 电网只提供负载所需的有功部分。 系统能够实现市电与蓄电池同时为负载供电,具有 200% 的过载能力
动态电压恢复器	自主研发	串联与电网与负载之间,补偿电网电压的骤升、骤降、闪变、谐波。 采用先进的电网电压检测方法,使动态电压恢复器快速、准确的注入电压。	对电网电压进行实时检测,在 dq 坐标系下,利用基波分量提取法检测电网电压,使动态电压恢复器在 1~2ms 内向系统注入电压,以补偿电网电压出现的问题。
有源电力滤波器	自主研发	并联与负载处,向负载提供无功和谐波,不对电网造成污染,电网只提供负载所需的有功即可; 同时滤除 2~50 次谐波,可选择特定次数谐波补偿; 谐波、无功及不平衡负载三种补偿模式; 设计选型简单,只需测量系统谐波电流大小	对负载电流进行实时检测, 利用瞬时无功功率理论,计算出负载所需的无功和谐波,并以此作为调制波控制逆变器。 对谐波电流进行快速傅里叶分析,以便实现定次谐波补偿。
交直流馈网的电子	自主研发	基于 UC3854 控制的 BOOST 功率变换电路, UCC3895 的移相	应用于回馈电网的大功率电子负载系统;

负载技术		全桥功率变换，输出电流的恒流源控制变换。 采用 TIC30F5015 单片机、AD5260 数字电位器控制，实现输入电压、电流、功率的监测，功率的控制，可线性调整输入功率。	实现输入交流、直流电压兼容，输出能量回馈电网，输入功率可调，满足公司产品的老化、测试要求，节约因产品带载老化、测试而产生的损耗达 90% 以上。
高压直流核心技术	自主研发	三相无中线有源 PFC； 三电平 LLC，转换效率高； LLC 交错并联，减小输出纹波； 数字化控制； 智能休眠，节能环保； 热插拔设计，维护方便；	三相无中线有源 PFC，功率损耗小，高效率，谐波电流小，体积小，成本低，可靠性高；三电平 LLC 软开关，转换效率高；两路 LLC 交错并联，输出纹波电压低； 数字化控制，可靠性高； 智能均流，可多机并联； 智能休眠，节能环保； 热插拔设计，维护方便

## (二) 知识产权及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到 2015 年 2 月 28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软件著作权、商标等。

### 1、土地使用权

截至到 2015 年 2 月 28 日，公司共取得一处土地使用权，位于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湘江道 319 号天山科技园。

使用权人	产权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 (m <sup>2</sup> )	用途	使用期限	取得方式
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高新国用(2012)第 00011 号	石家庄市高新区湘江道 319 号天山科技园	2094.4	工业用地	2052 年 2 月 6 日	出让

鉴于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时间尚短，公司未及时悉数办理原登记在有限公司名下的土地使用权的更名手续。目前，相关更名手续正在办理中。

### 2、专利技术

截至到 2015 年 2 月 28 日，公司共取得 1 项发明专利，16 项实用新型专利，2 项外观设计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一种数据机房智能电源电立方的集中监控系统	发明专利	ZL 2012 1 0102258.3	2014.04.10	原始取得
2	高效率三相三阶正弦波输出逆变器	实用新型	ZL 2006 2 0024301.9	2006.4.30	原始取得
3	高效率三相功率因数校正双极性输出电路	实用新型	ZL 2006 2 0024300.4	2006.4.30	原始取得
4	电压采样电路	实用新型	ZL 2010 2 0647776.X	2010.12.08	原始取得
5	电压平衡电路和升压调整电路	实用新型	ZL 2010 2 0655984.4	2010.12.07	原始取得
6	三电平输出的升压整流电路	实用新型	ZL 2010 2 0655988.2	2010.12.07	原始取得
7	桥式整流电路	实用新型	ZL 2010 2 0655990.X	2010.12.07	原始取得
8	双路供电切换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0 2 0655987.8	2010.12.07	原始取得
9	双路供电切换装置	实用新型	ZL 2010 2 0655986.3	2010.12.07	原始取得
10	不间断电源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10 2 0655985.9	2010.12.07	原始取得
11	PFC 功率变换电路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371974.6	2014.07.07	原始取得
12	UPS 功率板及 UPS 电源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377807.2	2014.07.09	原始取得
13	电源模块锁紧装置及电源设备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144018.4	2014.03.27	原始取得
14	辅助电源电路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395125.4	2014.07.17	原始取得
15	机房分布式供电系统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386835.0	2014.07.14	原始取得
16	推挽工作的小功率电源电路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374899.9	2014.07.08	原始取得
17	谐振变换器和电源	实用新型	ZL 2014 2 0408635.0	2014.07.23	原始取得
18	不间断电源外壳	外观设计	ZL 2014 3 0067245.7	2014.03.27	原始取得
19	监控模块	外观设计	ZL 2014 3 0067030.5	2014.03.27	原始取得

注：其中“一种数据机房智能电源电立方的集中监控系统”发明专利是公司与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取得。根据股份公司的说明和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声明，截止 2015 年 2 月 28 日，股份公司与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

公司均未使用该项专利生产产品，股份公司不存在对该项专利的业务依赖。公司与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共同申请知识产权协议书》对涉及该专利的费用负担作出明确约定，对涉及该专利的收益分配作出了原则约定。双方之间就该专利不存在潜在的争议和纠纷。

截至本股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另有1项发明专利进入公开及实质审查阶段，1项发明专利初审合格。

序号	产品名称	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状态
1	三电平逆变器并联系统的短路故障处理办法	发明专利	ZL 2014 1 0145104.1	2014.04.11	公开及实质审查
2	谐振变换器和直流电源	发明专利	ZL 2014 1 0323734.3	2014.07.09	初审合格

《专利法》规定：“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二十年，实行新型专利权和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期限为十年，均自申请日起算。”上述专利权均在法律规定的有效保护期限内。

### 3、软件著作权

截至到2015年2月28日，公司共取得9项软件著作权，全部为原始取得。具体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	权利范围	证书号
1	ECM-06 功率模块软件[简称:ECM-06]V1.0	2011SR052997	原始取得	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2010/1/9	全部权利	软著登记第0316671号
2	ECMS-CSU 系统监控软件[简称:ECMS-CSU] V1.0	2011SR043489	原始取得	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2010/1/9	全部权利	软著登记第0307163号
3	CM40 功率模块软件[简称: CM40]V1.04	2014SR120041	原始取得	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2013/6/9	全部权利	软著登记第0789284号
4	CMS 静态开关软件[简称: CMS-STSIII]V1.03	2014SR120077	原始取得	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2013/10/15	全部权利	软著登记第0789320号
5	CMS 系统监控软件[简称: CMS-CSUIII]V1.0	2014SR139751	原始取得	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2013/12/2	全部权利	软著登记第0808991号

	2						
6	DPM240/50 功率模块软件[简称：DPM240/50]V1.0	2014SR120044	原始取得	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2013/12/25	全部权利	软著登记第0789287号
7	DSP11-3KVA 不间断电源软件 [简称：DSP11-3KVA]V1.0	2014SR139757	原始取得	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2013/10/25	全部权利	软著登记第0808997号
8	DSP11-10KVA 不间断电源软件 [简称：DSP11-10KVA]V1.0	2014SR166227	原始取得	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2014/5/25	全部权利	软著登记第0835463号
9	DSP33-20KVA 不间断电源软件 [简称：DSP33-20KVA]V1.0	2014SR166256	原始取得	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2014/5/25	全部权利	软著登记第0835492号

鉴于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时间尚短，公司未及时悉数办理原登记在有限公司名下的软件著作权的更名手续。目前，相关更名手续正在办理中。

#### 4、商标

截至到 2015 年 2 月 28 日，公司已取得的商标如下：

序号	商 标	编 号	申请使用商品/服务项目	有效期
1	SICON EMI	3801295	第 9 类	2005/11/14-2015/11/13
2	索科曼先控	3804271	第 9 类	2005/11/14-2015/11/13
3	先 控	1011893	第 9 类	2007/05/21-2017/05/20

公司拥有的上述商标均于有限公司阶段取得，有效期限为 10 年，公司的商标正在办理展期。鉴于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时间尚短，公司未及时悉数办理原登记在有限公司名下的商标的更名手续。目前，相关更名手续正在办理中。因在整体变更之情形下，原有限公司的权利义务将由股份公司概括承

受，上述商标未按时更名不会影响公司对于该等财产独立及完整地行使财产权益的权利。

一项在申请商标：

序号	商 标	申请号	申请使用商品/服务项目	申请日期
1		15597058	第 9 类	2014/10/29

### (三)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 1、业务许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外公司获得业务许可的事项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编 号	范围(种类)	期 限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026802	从事对外贸易经营资格	2012 年 2 月 1 日生效
2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1301930959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2014 年 12 月 12 日生效，有效期为长期
3	原产地证书申请人登记证	130002773	证明：原产地证书 申请人已在签证机构登记	2015 年 1 月 30 日生效
4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1300604218	证明：自理报检企业已在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备案	2014 年 12 月 18 日生效，有效期五年。

#### 2、公司获得资质情况

2012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取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213000050，有效期三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 2015 年 7 月 25 日到期。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企业在期满前三个月内提出复审申请，不提出复审申请或复审不合格的，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自动失效。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第十条之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须满足的条件和先控电气已具备的条件如下：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须满足的条件	先控电气已具备的条件
在中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注册的企业，近三年内通过自主研发、受让、受赠、并购等方式，或通过 5 年以上的独占许可方式，对其主要产品（服务）的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公司近三年有 1 项已经取得发明专利证书，有 7 项已经取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有 7 项取得了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产品（服务）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的范围	公司主营业务为新一代的模块化 UPS 电源及相关产品，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领域里面的八大类：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里面的第（二）类：先进制造技术，里面的第4 小类：电力电子技术
具有大学专科以上学历的科技人员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的 30%以上，其中研发人员 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的 10%以上	截止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共有员工 230 人，其中本年具有大学专科以上学历的科技人员数 169 人，本年具有大学专科以上学历的科技人员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的比例为 73.47%，其中研发人员数 38 人，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的比例为 16.52%；
企业为获得科学技术（不包括人文、社会科学）新知识，创造性运用科学技术新知识，或实质性改进技术、产品（服务）而持续进行了研究开发活动，且近三个会计年度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销售收入总额达到特定比例：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在 5,000 万元至 20,000 万元的企业，比例不低于 4%。	近三个会计年度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销售收入总额比例均在 6%以上，满足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在 5,000 万元至 20,000 万元的企业，比例不低于 4%的要求。
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企业当年总收入的 60%以上	2014 年高新技术产品收入 7112.75 万元，占销售收入的 78%，满足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企业当年总收入的 60%以上的条件

公司研发投入及研发人员情况均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申请(复审)的条件规定，且公司已经在规定时间内向河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重新认定的申请，公司不存在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的风险，公司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续展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3、公司获得的其他资格和荣誉

名称	颁发单位	编号	发证时间	有效期
中国制造网认证供应商	中国制造网	---	2012年11月23日	2012/11/23-2013/11/22
中国电源学会常务理事单位	中国电源学会	1026	2013年8月	2013/8-2015/8
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全权会员证书	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	---	2012年3月	长期

#### 4、公司通过的认证体系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有限期限
1	ISO9001: 2008	QAC0071132	劳氏质量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2013.11.16-2016.1.15
2	ISO14001: 2004	QAC0071132/A	劳氏质量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2013.11.16-2016.1.15

#### 5、公司产品认证

认证产品	认证公司	证书名称	证书号	有效期
CMS (15kVA-200kVA)	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	入网认定证书	13130809355	2013/03/07-2016/03/06
CMS-100/CMS-120/CMS-140/CM S-160/CMS-180/CMS-200/CM S-220/CMS-240	中国质量认 证中心	中国节能 产品认证 证书	CQC 14701114510	2014/08/19-2017/08/19
CMS-600(380V/380V 150KVA)	工信部	电信设备 抗震性能 检测合格 证	03-086-11045	2014/12/15-2017/12/14
DMS 系列通信用不间断电源 (380V/380V 30kVA-400kVA 在线式)	泰尔认证中 心	TLC 产 品认 证证书	0301446121163 ROM	2014/09/11-2017/09/10
DPS 系列通信用 240V 直流供 电系 统(模块容量 40A, 系统最大 容量 2400A 及以下)	泰尔认证中 心	TLC 产 品认 证证书	0301446120627 ROM	2014/05/22-2017/05/21
DPS 系列通信用 240V 直流供 电系 统(模块容量 50A, 系统最大 容量 2000A 及以下)	泰尔认证中 心	TLC 产 品认 证证书	0301446120300 ROM	2015/03/16-2018/03/15
CMS-xxx/25 系列通信用模块化 不间 断电源(380V/380V 模块容 量 25kVA, 系统容 量 25-300kVA, xxx 表示系统容 量)	泰尔认证中 心	TLC 产 品认 证证书	0301446120531 ROM	2014/04/28-2017/04/27
CMS 系列通信用模块化不间 断电源(380V/380V 模块容 量 10kVA, 系统容 量 100kVA 及以 下)	泰尔认证中 心	TLC 产 品认 证证书	0301446121498 ROM	2014/11/05-2017/11/04

CMS-xxx/40 系列通信用模块化不间断电源(380V/380V 模块容量 40kVA, 系统容量 40-640kVA, xxx 表示系统容量)	泰尔认证中心	TLC 产品认证证书	0301446120532 ROM	2014/04/28-2017/04/27
ECMS09/3, ECMS18/6,ECMS36/6, CMS060, CMS090, CMS120, CMS150, CMS200, CMS300, CMS400, CMS640, CMS240, CMS480, IMS-036, IMS-072, IMS-090, IMS-060, IMS-120, IMS-180, CMS-50/10, CMS-100/10, CMS-200/25, CMS-300/25, CMS-400/40, CMS-640/40	Safenet Limited	CE 证书(LVD)	2742010213	2013/02/25-长期
ECMS09/3, ECMS18/6,ECMS36/6, CMS060, CMS090, CMS120, CMS150, CMS200, CMS300, CMS400, CMS640, CMS240, CMS480, IMS-036, IMS-072, IMS-090, IMS-060, IMS-120, IMS-180, CMS-50/10, CMS-100/10, CMS-200/25, CMS-300/25, CMS-400/40, CMS-640/40	Safenet Limited	CE 证书(EMC)	2741010213	2013/02/25-长期

## (五)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不存在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 (六) 与业务相关的主要设备和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生产器具及工具、办公家具及电器、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合计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7,633,943.00	2,735,496.42	4,898,446.58	64.17%
机器设备	1,358,093.41	201,413.57	1,156,679.84	85.17%
生产器具及工具	2,427,506.62	1,352,012.15	1,075,494.47	44.30%
办公家具及电器	564,652.33	266,847.32	297,805.01	52.74%
运输设备	885,324.00	365,633.12	519,690.88	58.70%
电子设备	2,705,515.16	841,540.04	1,863,975.12	68.90%
合计	<b>15,575,034.52</b>	<b>5,762,942.62</b>	<b>9,812,091.90</b>	<b>63.00%</b>

## 2、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单位：元

固定资产名称	规格型号	入帐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贴片机及贴片线玻璃隔断	SM421 SM421S	989,717.35	123,714.60	866,002.75	87.50%
模具	CMS-CSUIII-02 CMS-CSUIII-07 CM25III-10	312,222.20	67,648.10	244,574.10	78.33%
视觉全自动印刷机	G510	162,393.16	17,592.64	144,800.52	89.17%
无铅热风回流炉	IPC-708A-ECO	141,025.64	15,277.73	125,747.91	89.17%
电能回馈型电子负载	GBFL-S380/100DT T	124,786.32	93,589.72	31,196.60	25.00%
电能回馈型电子负载	GBEL-S380/100DM	124,786.32	81,111.08	43,675.24	35.00%
ICT 测试设备	TR518 SII	78,632.48	9,173.78	69,458.70	88.33%
监控机加模具	面板模具 DPS-CSU-01 底盖 模具 DPS-CSU-03 修	76,923.08	8,974.35	67,948.73	88.33%
波峰焊机	MT-300	64,957.26	22,193.72	42,763.54	65.83%
切线剥皮机， 切管机，压着 机，模具	ZC-S90ZC-100DG 等	53,632.49	40,224.31	13,408.18	25.00%

上述生产设备均为公司购置所得，无闲置的生产设备，不存在潜在纠纷的情况。目前相关设备均在使用的正常年限，主要生产设备运行状况良好，未面临淘汰、更新、大修的可能。

### 3、房屋所有权

2012年3月22日，公司取得的“高新国用（2012）第00011号”《土地使用权证》，面积为2094.4m<sup>2</sup>，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终止日期为2052年2月6日。公司目前在取得的土地上建造自有厂房和办公楼。

公司的房屋所有权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所有人
1	石房权证开字第780000345号	河北省石家庄市东高新湘江道319号050栋	697.5m <sup>2</sup>	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2	石房权证开字第780000346号	河北省石家庄市东高新湘江道319号051栋	3183.31m <sup>2</sup>	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拥有的上述房屋所有权均于有限公司阶段取得，鉴于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时间尚短，公司未及时悉数办理原登记在有限公司名下的商标的更名手续。不存在权属纠纷。

## （七）公司员工构成

截止到2015年2月28日，公司共有员工230人，其具体结构如下：

### 1、按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所占员工人数比例
财务人员	5	2.17%
管理人员	37	16.09%
销售人员	36	15.65%
生产人员	84	36.52%
技术研发人员	38	16.53%
工程人员	30	13.04%
合计	230	100%

###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年龄构成	人数	所占员工人数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	8	3.48%
本科	67	29.13%

大专	94	40.87%
高中、中专及以下	61	26.52%
<b>合计</b>	<b>230</b>	<b>100%</b>

### 3、按年龄划分

年龄构成	人数	所占员工人数比例
18 岁-30 岁	127	55.22%
31 岁-40 岁	68	29.56%
41 岁-50 岁	31	13.48%
51 岁-60 岁	4	1.74%
<b>合计</b>	<b>230</b>	<b>100%</b>

### 4、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陈冀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部分。

刘亚峰，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部分。

王建廷，男，汉族，1973 年 10 月出生，计算机科学与应用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91 年 11 月至 1994 年 6 月在力通电子公司任工程师，1994 年 6 月至 2002 年 6 月在石家庄国耀电子公司相继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室主任，2002 年 6 月至 2010 年 12 月在深圳国耀电子公司担任总工程师、总体组长，2011 年 1 月至 8 月在 VAPEL 担任高级研发主管，2011 年 8 月至今在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担任研发中心总监。

刘明，男，汉族，1978 年 4 月出生，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专业，硕士学历。2001 年 1 月至 2007 年 12 月于石家庄国耀电子公司担任研发工程师，2008 年 1 月至今在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担任电源研发工程师。

何波丽，女，汉族，1984 年 9 月出生，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硕士学历。2010 年 5 月至今，于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担任监控研发工程师。

李世伟，男，汉族，1982 年 2 月出生，毕业于河北经贸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目前于河北燕山大学电气工程专业硕士在读。2004 年至今，于河北

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担任研发二部经理。

葛静辉，男，汉族，1983年9月出生，目前为燕山大学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专业硕士在读。2006年7月至2007年5月于中国解放军第3302工厂担任助理工程师，2007年6月至今于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担任研发工程师。

底英芹，女，回族，1966年11月出生，毕业于河北工业大学，机械制造及自动化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88年7月至1997年5月于河北省包装机械研究所从事整机设计工作，1997年5月至1999年12月石家庄普利银行设备有限公司从事银行机具设计工作，2000年1月至2003年1月于石家庄国耀电子公司从事结构设计工作，2003年1月至今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从事结构设计工作。

张国忠，男，满族，1974年9月出生，毕业于河北工业大学，机械电子工程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00年5月至2007年11月于石家庄国耀电子公司从事结构设计工作，2007年12月至2013年12月于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事结构设计工作，2014年1月至2014年9月待业，2014年10月至今于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从事结构设计工作。

陈晓明，男，汉族，1982年9月出生，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计算机与信息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03年8月至2008年11月于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担任调试组长，2008年12月至今于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从事研发设计工作。

##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 (一) 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

####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为UPS电源的销售和其他收入。主营业务为UPS电源。2013年、2014年、2015年1-2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0.82%、86.85%、86.69%，主营业务突出。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2,681,869.29	82,342,771.85	80,580,171.66
营业收入	<b>14,629,069.67</b>	<b>94,805,705.87</b>	<b>88,722,639.82</b>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86.69%	86.85%	90.82%

2014 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比 2013 年增长了 1,762,600.19 元，同比增长了 2.19%。

## 2、产品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业级模块化 UPS	9,056,311.86	64,132,079.14	53,488,603.35
--模块功率 0~10K	1,213,426.34	7,740,250.47	4,815,437.99
--模块功率 10K~25K	2,882,110.00	36,438,720.93	40,712,602.87
--模块功率 25K~40K	4,960,775.52	19,953,107.74	7,960,562.49
电力用型模块化 UPS		1,947,074.01	1,170,034.92
嵌入式模块化 UPS	952,936.27	2,237,233.85	3,718,509.11
机架式 UPS	347,962.57	1,465,634.25	1,430,609.81
双变换在线式 UPS	2,232,441.85	10,825,330.52	16,736,504.01
其他电源产品	92,216.74	1,735,420.08	4,035,910.46
维修和技术服务收入	1,947,200.38	12,462,934.02	8,142,468.16
合计	<b>14,629,069.67</b>	<b>94,805,705.87</b>	<b>88,722,639.82</b>

## (二) 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及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 1、公司的主要消费群体

先控捷联 UPS 电源产品成功的应用于 IDC、通信、电力、石油化工、公安国防、工商税务、交通、医疗、广播电视台等各个领域，在下游行业具有稳定的客户群体。

### 2、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3-2015 年 2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累计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比重分别为 37.49%、32.27%、66.35%，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比如下表所示：

	企业名称	销售收入	占比
2015 年 1-2 月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3,300,998.00	22.56%
	太原罗克佳华工业有限公司	2,908,040.00	19.88%
	北京捷通机房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503,728.00	10.28%
	浙江绿城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1,184,800.00	8.10%
	天津市捷联克莱门特商贸有限公司	808,390.00	5.53%
	合计	<b>9,705,956.00</b>	<b>66.35%</b>

2014 年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12,546,988.15	13.23%
	广州午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9,360,000.00	9.87%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国家游泳中心项目分公司	3,116,000.00	3.29%
	太原罗克佳华工业有限公司	2,933,000.00	3.09%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	2,637,883.02	2.78%
	合计	<b>30,593,871.17</b>	<b>32.27%</b>
2013 年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12,234,543.00	13.79%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	9,084,668.99	10.24%
	北京千禧世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820,340.00	5.43%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4,162,398.00	4.69%
	四川捷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959,352.00	3.34%
	合计	<b>33,261,301.99</b>	<b>37.49%</b>

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不存在单一收入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2013 年、2014 年公司对其销售占当年总体销售分别为 10.24%、2.78%，逐年下降；公司向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销售采用市场价格定价，价格公允。

除此之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三) 成本构成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 1、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原材料主要为变压器，元器件等。上述产品市场均属于充分竞争市场，市场上能提供上述原材料产品的厂商数量较多，公司在供应商选择过程中具有完全自主权。

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主要耗用能源为电力，2013-2015 年 2 月本公司电力费用支出分别为 213,799.33 元、331,380.48 元和 7,766.47 元，占生产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0.65%、0.93% 和 0.21%。电力费用占比较小，电力价格的变化对生产成本影响较小。

#### 2、公司的生产成本构成

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直接材料主要为生产所需的各种原料和辅助材料；直接人工主要为直接从事生产活动人员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制造费用主要燃料动力费用支出、生产设备折旧等。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成本结构具体如下：

单位：元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746,986.39	72.71%	29,306,875.21	81.91%	27,564,004.36	83.71%
直接人工	613,875.94	16.25%	3,430,166.81	9.59%	2,541,432.42	7.72%
制造费用	417,285.47	11.04%	3,041,517.49	8.50%	2,822,779.58	8.57%
合计	<b>3,778,147.80</b>	<b>100.00%</b>	<b>35,778,559.51</b>	<b>100.00%</b>	<b>32,928,216.36</b>	<b>100.00%</b>

2013至2014年，直接材料占比分别为83.71%、81.91%，2014年度比2013年度减少了1.8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2014年公司提高了生产人员的工资和社会保障和福利支出，导致直接人工占比增长，拉低了直接材料占比。

## 2、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变压器，电子元器件、机加件等。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2月，公司向前三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分别为34.44%、21.97%和14.36%。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如下表所示：

	企业名称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5年1-2月	河北鼎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254,596.50	8.58%
	风帆股份有限公司工业电池分公司	240,320.00	1.64%
	大联大商贸（深圳）有限公司	238,800.00	1.63%
	阜城县张院制版厂	189,936.54	1.30%
	无锡市南锡电子有限公司	176,354.50	1.21%
	<b>合计</b>	<b>2,100,007.54</b>	<b>14.36%</b>
2014年	河北鼎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8,218,152.04	8.67%
	武汉赛斯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886,270.00	4.10%
	无锡市南锡电子有限公司	3,436,927.90	3.63%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	2,671,095.00	2.82%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	2,614,538.18	2.76%
	<b>合计</b>	<b>20,826,983.12</b>	<b>21.97%</b>
2013年	中国仪器进出口（集团）公司	11,704,925.58	13.19%
	河北鼎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6,490,666.40	7.32%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	5,250,753.50	5.92%
	石家庄市众业达电气自动化有限公司	3,983,778.70	4.49%
	无锡市南锡电子有限公司	3,126,478.60	3.52%

	合计	30,556,602.78	34.44%
--	----	---------------	--------

公司不存在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2012 年前独立经营从国外进口的 DS 系列 UPS,因实际控制人 2012 年 9 月向公司增资后，业务整合需要，将所有 UPS 经营业务装入河北先控，故按照其存货的成本价分两次将库存 DS 系列产品和配件在 2013 和 2014 年销售给河北先控。

除此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未持有权益。

#### (四) 重大业务合同情况

按照合同性质进行分类，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分为采购合同、销售合同、借款合同。具体披露情况如下：

##### 1、采购合同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报告期内大额采购合同，具体如下：

2013 年度公司的主要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日期	实际采购额(元)	履行情况
1	河北鼎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电池柜、固定排等	2013.1.22	7,382,366.20	履行完毕
2	无锡市南锡电子有限公司	变压器、电感	2013.1.15	2,997,241.00	履行完毕
3	武汉赛斯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蓄电池	2013.1.10	2,632,482.00	履行完毕
4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	电池、电池接触线	2013.1.17	2,123,094.00	履行完毕
5	阜城县张院制版厂	印制板	2013.1.7	1,447,648.01	履行完毕
6	荣万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MOS 管、IGBT	2013.1.14	1,409,832.00	履行完毕

注：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的是框架合同，上表金额为当年实际采购额。

2014 年度公司的主要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日期	实际采购额(元)	履行情况

1	河北鼎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电池柜、固定排等	2014.1.2	7,374,476.30	履行完毕
2	武汉赛斯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蓄电池	2014.1.10	3,886,270.00	履行完毕
3	无锡市南锡电子有限公司	变压器、电感	2014.1.29	3,472,437.20	履行完毕
4	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	电池、电池接触线	2014.1.7	2,347,265.00	履行完毕
5	上海纽欧得电子有限公司	电容器（江海牌）	2014.1.17	1,481,535.00	履行完毕
6	阜城县张院制版厂	印制板	2014.1.20	1,423,520.85	履行完毕

注：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的是框架合同，上表金额为当年实际采购额。

2015 年度公司的主要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实际采购额(元)	履行情况
1	上海纽欧得电子有限公司	电容器（江海牌）	2015.01.04	95,300.00	正在履行
2	荣万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INFINEON 物料	2015.1.09	135,947.99	正在履行
3	阜城县张院制版厂	印制板	2015.1.05	197,127.92	正在履行
4	河北鼎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钣金产品、先控产品的加工	2015.1.06	765,998.30	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外协情况如下：

2013 年度外协业务合同：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实际采购额(元)	履行情况
1	河北鼎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钣金产品、先控产品的加工	2013.1.22	钣金产品：7,382,366.2 先控产品的加工费：48,362.88	履行完毕

2014 年度外协业务合同：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实际采购额(元)	履行情况
1	河北鼎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钣金产品、先控产品的加工	2014.1.2	钣金产品：7,374,476.3 先控产品的加工费：194,741	履行完毕

2015 年 1-2 月外协业务合同：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实际采购额(元)	履行情况
1	河北鼎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钣金产品、先控产品的加工	2015.1.6	钣金产品：701,184.3 先控产品的加工费：64,814	履行完毕

## 2、销售合同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大额销售合同，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合同具体如下：

2013 年度公司的主要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日期	实际采购额(元)	履行情况
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UPS 设备	2013.3.18	961,296.00	履行完毕
2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UPS 系统	2013.4.7	4,162,398.00	履行完毕
3	北京千禧世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UPS 机柜、电池能	2013.4.19	8,120,000.00	履行完毕
4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功率模块、模块化机柜	2013.3.22	1,902,000.00	履行完毕
5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功率模块	2013.7.30	720,000.00	履行完毕
6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模块化机柜、功率模块	2013.9.17	608,000.00	履行完毕
7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模块化机柜	2013.10.21	449,000.00	履行完毕

8	四川捷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UPS 系统电源及电池	2013.6.14	1,657,000.00	履行完毕
9	广州午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UPS 设备	2013.11.7	9,360,000.00	履行完毕
1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UPS 设备	2013.12.10	961,296.00	履行完毕
11	北京首都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维保服务	2013.01.08	2,480,000.00	履行完毕

2014 年度公司的主要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日期	实际采购额(元)	履行情况
1	东北大学	UPS 电源及其他设备	2014.3.31	1,478,950.00	履行完毕
2	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模块化 UPS 系统主机等	2014.5.23	2,360,000.00	履行完毕
3	太原罗克佳华工业有限公司	UPS、电池	2014.6.2	5,841,040.00	履行完毕
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公司	模块化 UPS 及电池保护箱等	2014.6.20	471,587.00	履行完毕
5	北京国家游泳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国家游泳中心项目分公司	UPS 电源	2014.8	3,280,000.00	履行完毕

6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UPS 产品系统	2014.3.19	约定不少于 1000 万元	履行完毕
7	北京首都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维保服务	2014.01.01	2,600,000.00	正在履行

2015 年度公司的主要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日期	实际采购额(元)	履行情况
1	山东首控电子有限公司	UPS 设备	2015.1.8	122,060.00	履行完毕
2	北京金硕恒业商贸有限公司	UPS 电源	2015.2.11	203,000.00	履行完毕
3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唐山市分公司	UPS 系统及配套产品	2015.2.13	608,400.00	正在履行

#### （五）公司安全生产、产品质量控制及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公司主营 UPS 电源的生产和销售，公司业务不需取得相关部门安全生产许可。公司在日常业务环节中安全生产，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风险防控等措施，公司安全生产事项合法合规。

公司已按照 ISO 9001:2008 标准要求建立并实施了质量管理体系、按照 ISO 14001:2004 标准要求建立并实施了环境管理体系，形成一整套有关质量、环境安全等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在研发、采购、生产、销售过程中，严格把控质量。公司设立品质管理部，专门负责监控、督导、提升产品品质，分析并协助解决产品制造过程中出现的品质问题。公司严格按照质量管理体系的标准要求进行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在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出厂检验及销售服务等多个方面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标准，对实施和运行所需的控制方法、所需资源进行了合理规划，保证了产品质量。具体措施包括：

1、公司设立了以品质管理部为主的质量控制体系，全面负责公司产品质量的把控，保证质量控制体系的有效实施，公司制定了《样机测试规范》、《检验

抽样规定》、《不合格品控制程序》、《检验规程》，确保品质管理部全面把控产品质量，确保不合格的产品不出厂；

2、在产品的设计与研发过程中，公司制定了《技术开发控制》、《样机测试规范》，对新产品的开发和设计活动进行全程控制，确保结果能满足顾客及相关标准、法律法规的要求；

3、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制定实施了《采购控制程序》与《供应商管理考核规定》，通过对供应商的资质、原料质量、及时交付能力等多方面综合考评，保证公司的采购的原料供应及时、价格合理、质量符合公司生产的需要；

4、在生产方面，公司制定实施了《生产计划控制程序》、《生产过程和产品检验控制程序》、《标识可追溯型控制程序》和《生产管理规定》等制度，确保生产计划、工序控制计划的顺利进行，生产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生产，并按时对生产设备进行维修。

### 5、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如下：

标准号	标准名称	发布单位	适用产品
YD/T 1095-2008	通信用不间断电源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传统型 UPS
YD/T2165-2010	通信用模块化不间断电源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模块化 UPS
YD/T 777-2006	通信用逆变设备	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	逆变器
YD/T2378-2011	通信用 240V 直流供电系统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高压直流
NB/T 33008. 1-2013	电动汽车充电设备检验试验规范 第一部分：非车载充电桩	国家能源局	非车载充电桩
NB/T 33001-2010	电动汽车非车载传导式充电桩技术条件	国家能源局	
GB/T 27930-2011	电动汽车非车载传导式充电桩与电池管理系统之间的通信协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传统型 UPS；
GB 4943. 1-2011	信息技术设备 安全 第 1 部分：通用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GB 7260. 1-2008	不间断电源设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	传统型 UPS；

	第 1.1 部分：操作人员触及区域使用的 UPS 的一般规定和安全要求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模块化 UPS；逆变器；高压直流；
GB 7260. 4-2008	不间断电源设备第 1.2 部分：限制触及区使用的 UPS 的一般规定和安全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GB7260. 2-2009	不间断电源设备(UPS) 第 2 部分：电磁兼容性(EMC) 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石家庄经济学院于 2007 年 12 月针对股份公司年产高频模块化不间断电源 2000 台项目出具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文件在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中认定：该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生活用水量较小，不会对区域地表水环境产生污染影响；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气，不会对大气环境产生不利影响；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包装废料、废电线头外售给废品收购站，固体废物可以做到零排放，固废对环境影响较小；该项目产生的噪声很小，主要为设备运转噪声，其值约 50-6-dB (A)，车间噪声经墙体隔声、户外衰减后，分析治理后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中的Ⅲ类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无明显影响。

石家庄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于 2007 年 12 月对股份公司年产高频模块化不间断电源 2000 台项目给予批复。2008 年 10 月 14 日通过该局对上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影响验收。该局的验收意见为：“河北先控电源设备有限公司（指股份公司前身）年产高频模块化不间断电源 2000 台项目在建设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河北先控电源设备有限公司位于天山工业园内，生活污水通过天山工业园总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通过对河北先控电源设备有限公司现场检查，该单位噪声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基本按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提的要求完成，同意通过验收”。2012 年 3 月 23 日，石家庄市环保局高新区分局出具《证明》，证明该局“于 2007 年 12 月给予环评批复，2008 年 10 月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影响保护验收，现该公司名称由河北先控电源设备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其法人代表、总投资、生产地址、设备、生产工艺、产品产量均不变，原我局 2007 年 12 月审批的河北先控电源设备有限公司年产高频模块化不间断电源 2000 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可作为我局对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进行管理的依据”。截止目前，后续产量未超

出审批产量，不需要办理新的环评手续。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由公司销售部门搜集市场信息及签订销售合同，研发部门根据市场信息进行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采购部根据订单、库存原料、产成品库存进行原料采购，生产部门根据库存产品等安排生产计划，组织、控制及协调各个生产过程，严格按照相关质量控制标准进行生产；品管部进行产品质量控制后将产品交付客户。公司通过以上流程取得收入和利润。

公司自 2012 年起对销售体系重新组合，把模块化 UPS 和传统 UPS 业务整合在一起进行管理，在全国范围内以北京、上海、成都、西安四个城市为中心，覆盖周围各省、市的区域销售管理模式，目前，已建立 27 个办事处和维护中心，积极开展核心代理商和行业客户，为客户提供及时的售前和售后服务；同时，公司还在北京建立了数据、通信、金融、能源四个行业销售管理团队，形成横向和纵向联合的立体销售管理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 UPS 所需原材料主要由采购部门集中向生产厂商直接采购，部分元器件通过进出口公司向国外生产厂商代理采购。公司制订了《采购控制程序》。建立了严格的、完善的原料采购程序，通过对供应商的资质、原料质量、及时交付能力等多方面综合考评，最终确定供应商。保证公司采购的原料供应及时、价格合理、质量符合公司生产的需要。

###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采用标准产品按市场需求预测备货，定制产品按照“以销定产、量身定制”方式生产。对于标准产品，公司需要保证仓库拥有一定的库存量。公司一般根据近期市场预测情况做出生产决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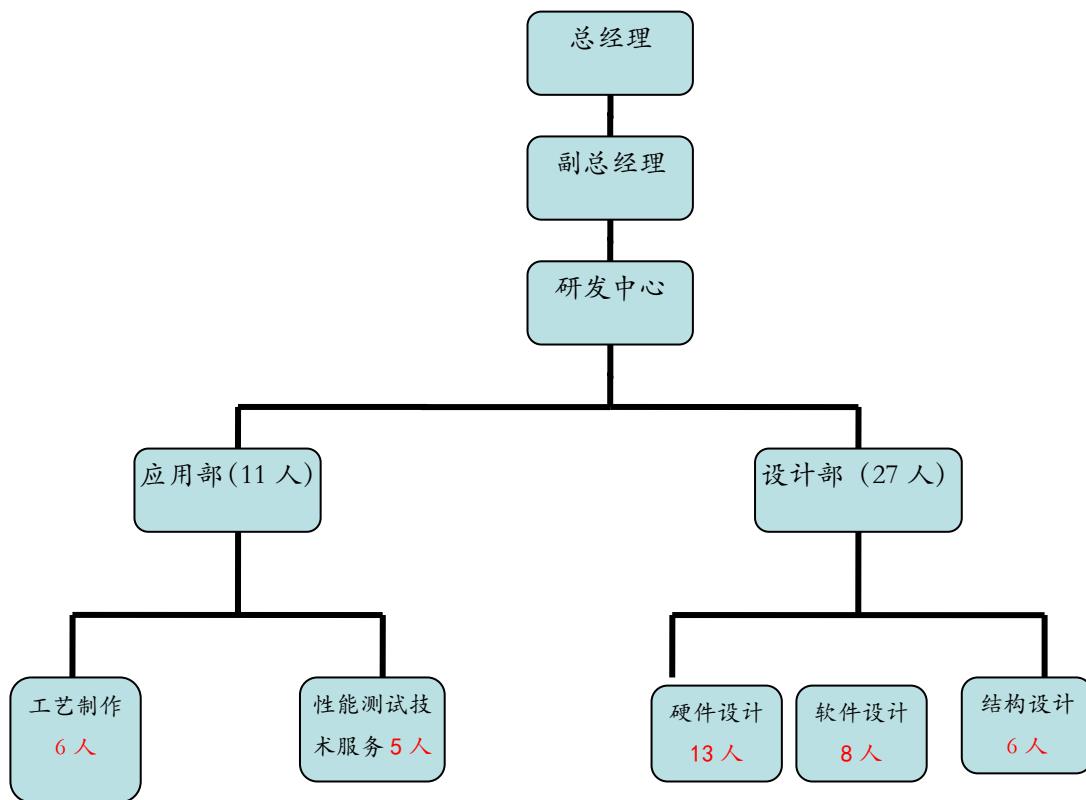
由于公司的产品下游应用广泛，不同的行业领域对产品的需求差异较大，产品的系统参数和产品的规格等指标必须按照客户的实际需要进行设计。因此，公司在取得订单后将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进行产品设计和研发，各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组织、控制及协调各个生产过程，严格按照相关质量控制标准进行生产；产品经检验合格后验货入库，准备发货。

### 3、研发模式

公司设有研发部，主要负责技术指导和产品的设计和研发。研发部根据下游

市场的变化和需求，制订研发方案，依靠公司的技术力量，进行产品研发。公司的研发包括在结构、材质和工艺等方面对老产品进行改进，提高产品的性能或扩大了产品使用功能以及采用新技术原理、新设计构思设计产品。

**研发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截止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员工人数为 230 人，其中从事技术研发及服务工作人员 38 人，占员工人数的 17%，主要分布在：设计部 27 人，占技术人员人数的 71%，负责产品的设计，包括在结构、材质和工艺等方面对老产品进行改进、提高产品的性能或扩大了产品使用功能以及采用新技术原理、新设计构思设计产品，其中从事硬件设计 13 人，软件设计 8 人，结构设计 6 人；应用部 11 人，占技术人员人数的 29%，负责提供材料采购、产品生产、检验、安装调试所用工艺作业文件，进行完整、正确的设计输出文件以及必要的交底和技术支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取得 19 项专利和 9 项软件著作权。其中 1 项发明专利，16 项实用新型专利，2 项外观设计专利。另有 1 项发明专利进入公开及实质审查阶段，1 项发明专利初审合格。

####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混合型”的销售模式，即采用直销与分销相结合的方式，灵活有效地应用行业市场策略和产品策略，使公司产品更快、更广泛地覆盖市场。

公司的直销模式分为总部直销和办事处直销。公司的总部直销主要针对采用全国集中采购模式的特定客户，例如通信公司、电力公司等。该类客户对于公司整体实力、技术服务能力等要求较高，在产品招投标过程中需要厂商直接面向客户进行接洽。办事处直销是对总部直销的补充。公司在全国的主要城市设立了办事处，办事处在特定的区域内进行直销，同时提供技术指导和售后服务。分销方式是对公司直销方式的补充。目前公司已经在全国发展经销商 52 名，主要依靠经销商在当地的优势对公司无法覆盖的区域和行业进行补充。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2 月份直销和分销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2 月	
	直销	分销	直销	分销	直销	分销
主营业务收入	68,093,276.54	17,993,611.89	63,400,253.86	27,467,375.90	9,936,732.14	3,925,828.12
主营业务成本	37,005,631.25	12,300,461.40	35,681,649.10	19,654,078.70	5,682,361.87	2,694,563.28
毛利率	45.65%	31.64%	43.72%	28.45%	42.81%	31.36%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一) 公司所属行业归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下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所属范围下的其他电子设备制造（C3990）；根据股转系统的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范围下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

### (二) 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调查

#### 1、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所属的行业为完全竞争行业。本行业的规划管理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提出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和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政策、重点领域和相关建设项目、指导行业发展。

行业协会协调指导本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主要包括中国电源学会、中国电子商会电源专业委员会、工信部通信电源标准委员会、中国计算机用户协会等。行业协会履行行业自律管理职能，协助政府制定行业发展战略规划、产业政策、标准规范等，是相关行业技术与标准的交流平台和“产学研”合作的桥梁。

#### 2、行业政策及法规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力电子设备制造业。近年来，国家颁布了一系列发展政

策和发展规划以鼓励本行业的发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颁布单位	政策名称	与公司业务相关内容
1	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	《中国高新技术产品出口目录（2006）》	不间断电源（简称 UPS）作为电子信息领域高新技术产品列入《中国高新技术产品出口目录（2006）》，可按照国家的相关规定享受国家给予高新技术产品出口的优惠政策。
2	国家发改委	《关于组织实施新型电力电子器件产业化专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高技[2007]2484 号）	明确新型电力电子器件产业化专项目标及支持重点包括应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芯片和技术的电力电子装置。UPS 作为电力电子装置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属于该文件中明确的支持重点。
3	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国科发火[2008]172 号）	电力电子技术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的范围，其中包括多功能化、智能控制化、绿色环保化的模块，不间断电源为电力电子技术应用装置，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
4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工信部、知识产权局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	高精度、高性能不间断电源”属于先进制造业中电力电子器件及变流装置高技术产业化重点发展领域。
5	国家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	电力电子器件制造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中鼓励类项目。

### （三）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分析

#### 1、不间断电源（UPS）介绍

##### （1）不间断电源（UPS）介绍

UPS 又称不间断电源（UninterruptiblePowerSupply），是能提供持续、稳定、不间断电能供应的电力电子设备。它以逆变器、整流器为主要组成部分，以电池为储能装置，不仅可以为用户提供备用电源以防止重要设备因电能中断而遭受损失，并且可改善电能质量，使设备免受高低电压、突波、杂讯、频率不稳及电磁的干扰，满足用户对于电能质量的需求。

按照应用领域和负载特性划分，UPS 电源产品可分为信息设备用 UPS 电源和工业动力用 UPS 电源两类；按照应用功率的大小划分，UPS 电源可分为小功率、中功率、大功率三种；按工作方式分类，UPS 电源可分为离线式、在线互动式及在线式三大类。

##### （2）不间断电源（UPS）应用领域

不间断电源现已广泛应用于：矿山、航天、工业、通讯、国防、医院、计算

机业务终端、网络服务器、网络设备、数据存储设备、UPS 不间断电源、应急照明系统、铁路、航运、交通、电厂、变电站、核电站、消防安全报警系统、无线通讯系统、程控交换机、移动通讯、太阳能储存能量转换设备、控制设备及其紧急保护系统、个人计算机等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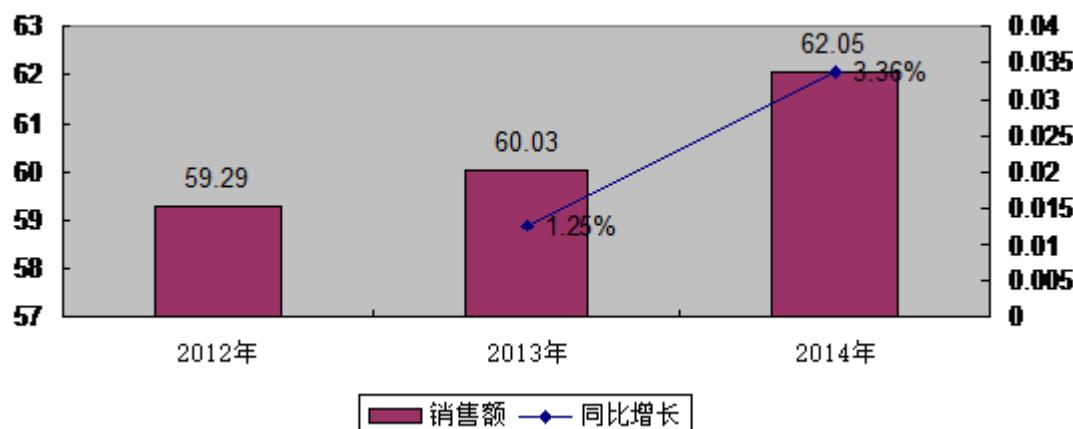
## 2、不间断电源（UPS）市场规模分析

### （1）世界不间断电源（UPS）市场规模

根据赛迪顾问统计，2014 年全球 UPS 市场销售额为 62.05 亿美元，与 2013 年相比同比增长 3.4%，增长率进一步提升。

图表：2012-2014 年全球不间断电源 UPS 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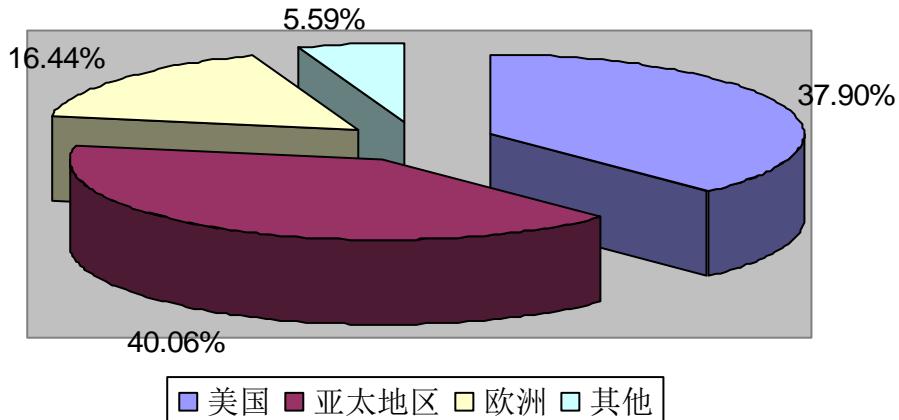
单位：亿美元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2014 年全球 UPS 重点销售区域集中在美国、欧洲、亚太区域。其中美国世界上最大的 UPS 市场，销售额为 23.52 亿美元，占比为 37.9%。

图表：2014 年全球 UPS 销售区域集中度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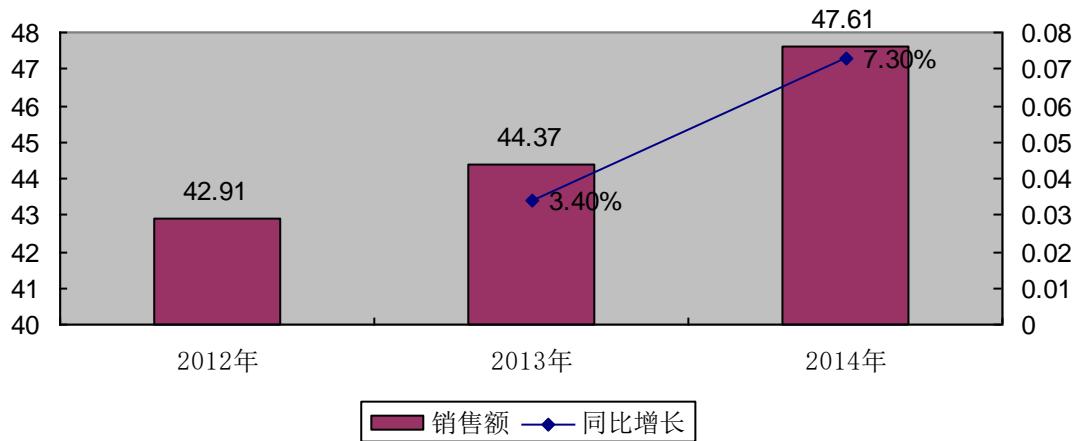
## (2) 中国不间断电源（UPS）市场规模

### ①中国 UPS 整体市场销售额

根据赛迪顾问统计，2014 年中国 UPS 整体市场销售额为 47.61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了 7.3%。

图表：2012-2014 年中国不间断电源 UPS 市场规模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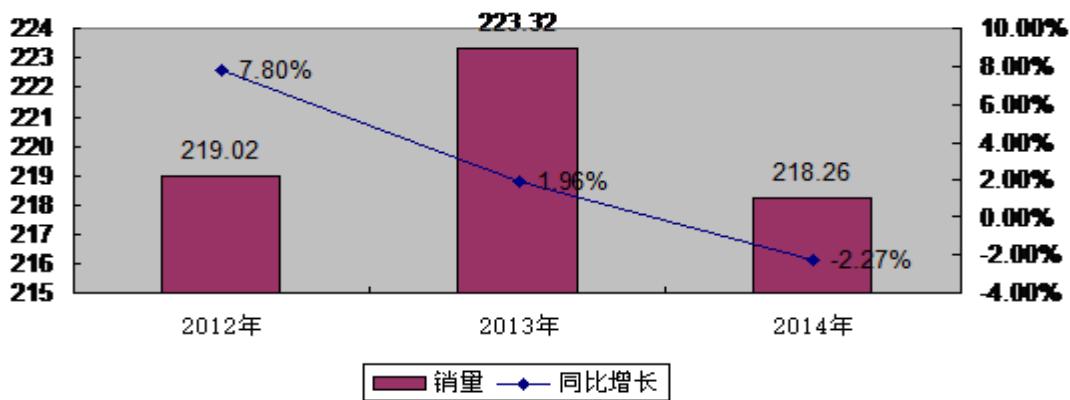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 ②中国 UPS 整体市场销量

2014 年中国 UPS 整体市场销量为 218.26 万台，下降 2.3%。受 UPS 功率段结构影响，市场平均价格将略有增长。

图表：2012-2014 年中国不间断电源 UPS 市场销量

单位：万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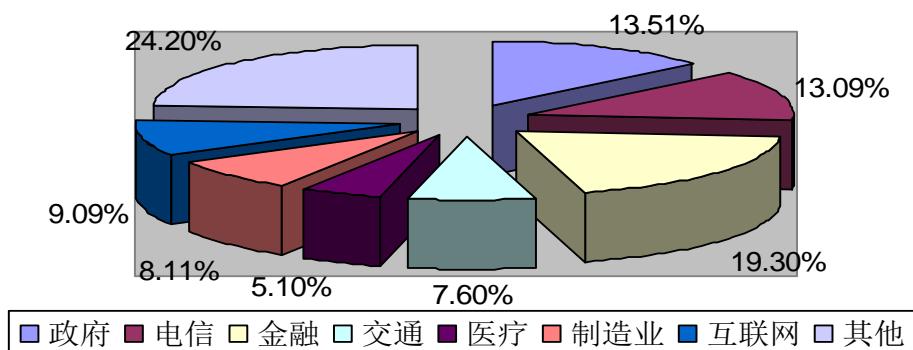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 ③应用领域结构

2014 年中国 UPS 主要应用行业为政府、金融、电信运营、制造、互联网、交通等。从规模来看政府、金融、电信运营、制造依然是最大的应用行业，从增长来看，2014 年增长最快的市场为交通、医疗和保险行业。具体来说在 2014 年在 UPS 平行市场中，政府行业所占比例最高，市场销售规模 6.43 亿，占整体市场的 13.5%。电信运营行业市场销售规模为 6.23 亿元，占整体市场的 13.1%。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等在内的金融行业市场销售规模为 9.19 亿元，占整体市场 19.3%。但银行业在 2014 年没有进行集采，大型项目投资较少，份额有所下降，保险行业由于重大项目带动，在 2014 年获得较大增长。交通行业与医疗行业是 2014 年成长较快的行业，销售规模分别为 3.62 亿元和 2.43 亿元，所占比例分别为 7.6% 和 5.1%。

### 2014 年中国不间断电源 UPS 应用领域集中度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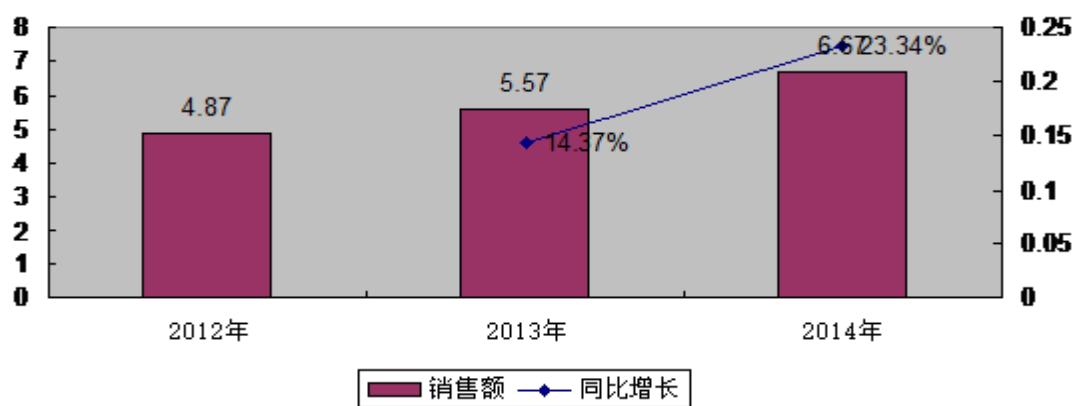
### 3、中国模块化 UPS 市场规模

#### (1) 中国模块化 UPS 市场规模

根据赛迪顾问统计,2014 年中国模块化 UPS 市场销售额为 6.67 亿元人民币,与 2013 年相比同比增长 16.5%。2014 年中国模块化 UPS 市场销量为 0.97 万台,增长 13.2%。模块化云计算数据中心的持续火热、智慧城市建设、轨道交通的投入等为中国模块化 UPS 市场带来新的增长点。

图表：2012-2014 年中国模块化 UPS 市场销售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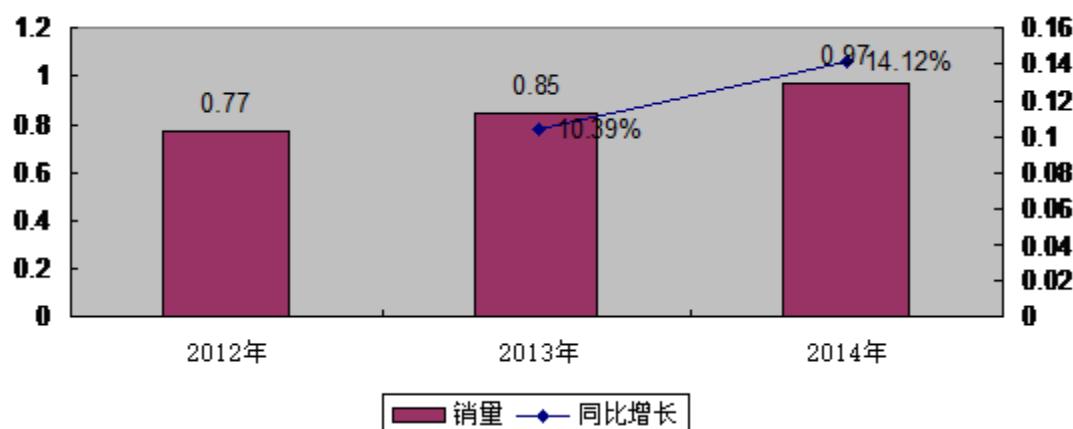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图表：2012-2014 年中国模块化 UPS 市场销量

单位：万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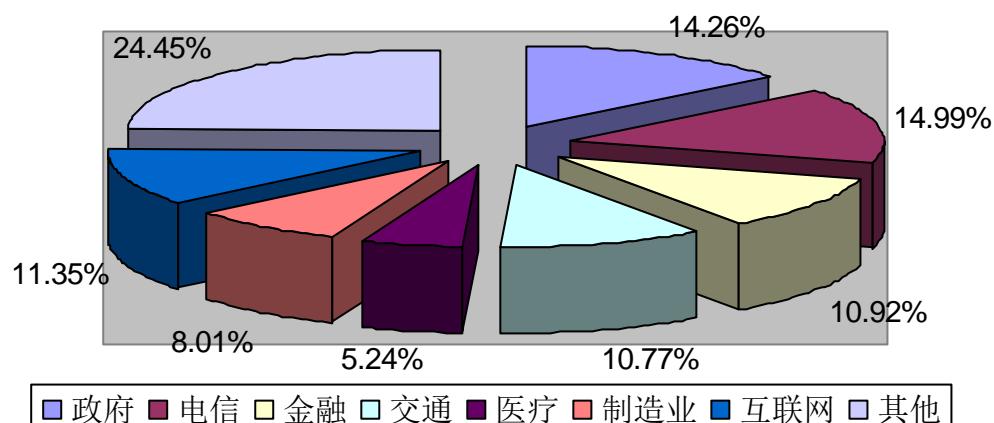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 (2) 模块化 UPS 应用领域

电信运营、政府、互联网、交通、制造等行业是 2014 年模块化 UPS 主要应用行业。赛迪顾问调研数据显示，2014 年在模块化 UPS 平行市场中，电信运营行业所占比例最高，市场销售规模 1.03 亿元，占整体市场的 15.5%。政府行业市场销售规模为 0.98 亿元，占整体市场的 14.7%。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等在内的金融行业市场销售规模为 0.75 亿元，占整体市场 11.3%。交通行业与医疗行业是 2014 年成长较快的行业，销售规模分别为 0.74 亿元和 0.36 亿元，所占比例分别为 11.1% 和 5.4%。

2014 年中国模块化 UPS 应用领域集中度



## 4、中国不间断电源（UPS）应用趋势

从行业应用趋势来看，UPS 传统应用行业主要集中在金融、电信、政府、制造四个行业，近几年来，随着云计算进入实际应用阶段、大数据发展、智慧城市的建设、信息消费的不断推进，交通、能源、医疗、保险、能源行业的应用快速增长。在新兴产业被迅速培育快速发展的大背景下，大数据、智慧城市、城镇化建设、全面推进三网融合、4G 等热点的快速发展将引爆 UPS 市场新的增长点。大数据是一个朝阳产业，将推动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及相关软件的爆发式增长，企业部署的数据中心环境也做出相应的变革与创新，对 UPS 厂商来说，机遇与挑战并存。智慧城市的建设很多都围绕数字与信息化来对数据机房建设和通信基础设施的改造来开展。无论是在智慧城市的神经末梢端(数据采集、通信入端)，或用于传输数据的神经/神经纤维，还是神经元网络(核心处理端、信息存储)，众多方面 UPS 厂商都能有所作为。城镇化建设将推动 UPS 市场在交通、电力、公共服务等行业的应用。在电信领域，中国电信与中国联通刚拿到 LTE—FDD 牌照，下年的投资也将增长。另外电信行业不断鼓励民间资本以参股方式进入基础

电信运营市场，也将进一步助推 UPS 在电信行业的应用。

从数据中心应用的角度来看，绿色数据中心是数据中心发展的必然。目前，中国数据中心 PUE 值普遍在 2.5—3.0 之间，如果能利用虚拟化、自动化、高效节能技术应用，其运行效率即 PUE 相应得以最大程度的优化，可大幅降低能源消耗，节省大量资金成本。在 2013 年 2 月工信部发布的《关于数据中心建设布局的指导意见》中，指出重点推广绿色数据中心和绿色电源，明确要求新建大型云计算数据中心的能耗效率(PUE)值达到 1.5 以下，已建的数据中心通过整合、改造和升级，PUE 值应降到 2.0 以下。在 2015 年 1 月国务院印发《关于促进云计算创新发展培育信息产业新业态的意见》中指出，要加快信息网络基础设施优化升级，支持绿色云计算中心建设，因此要求 UPS 产品更加节能，这将促进了高密度 UPS 的应用。

模块化数据中心建设思路目前被越来越多客户所接受，符合下一代数据中心对高密度、低能耗、弹性扩展、快速部署等特性。模块化数据中心在建设实施过程中由于对冷热通道封闭、机架内电源线与数据线缆路径、服务器部署安装、模块内气流组织等进行最优化处理，因此，可在实现同等运算能力的前提下大大降低运行成本。并且，模块化数据中心可以按照客户需求进行按需扩展与弹性组合，与传统数据中心 1—2 年的部署时间，可以在短期内实现快速交付。与模块化数据中心的发展相适应，模块化 UPS 将在数据中心中越来越多的被使用。

#### (四) 行业技术水平

UPS 产品技术主要包括电流变换技术、自动控制技术、蓄电池技术等三个方面，其中以电流变换技术为核心。随着 UPS 产品需求持续增加、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生产厂商针对不同行业用户的具体情况不断加大新技术研发与成熟技术改良升级的力度，朝着高频、高效、节能减排的方向发展。

目前最具代表性的技术依然是 UPS 的模块化和高频化。通过模块化方式的灵活扩容以及大容量高频机，可以减少用户的设备投资浪费现象，可以节约能源。近几年，各主力厂商的技术研发较量也多体现在提高高频机和模块化 UPS 的最大可达容量，大容量的突破则表明厂商的技术领先程度。

#### (五) 市场竞争格局

我国 UPS 生产企业众多，但是成规模的企业较少，其竞争主要集中在少数生产厂商之间进行。从目前中国 UPS 市场竞争格局来看，拥有资金及技术优势的国际品牌厂商在高端市场上优势明显；而国内厂商，除了少数综合实力较强具备挑战国际品牌厂商的能力外，其它大部分是凭借价格和服务优势，在中低端市

场的销售业绩与国外厂商较为接近。

在 UPS 国内市场上，伊顿、艾默生、施耐德三家跨国企业仍占据第一梯队外，国内厂商科士达、科华恒盛、易事特构成第二梯队，近几年实现的营业收入位居前列；而先控、台达等其他生产厂商则构成第三梯队。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UPS 国内市场将进一步洗牌，资源将不断重新优化配置，市场集中度逐步提高，主流产品市场将逐渐由少数领军企业控制。劣势企业则会被淘汰、收购或退出市场。通过市场充分竞争脱颖而出并具备差异化竞争优势的国内 UPS 厂商将会对境外企业形成强有力地挑战。

## (六) 行业进入壁垒

UPS 行业技术含量较高，企业若想进入并取得长足发展，除庞大的资金支持外，更需具备较强的自主研发与创新能力，因此有较高的行业进入壁垒。

### 1、技术壁垒

UPS 的生产需要结合自动控制技术、嵌入式系统、蓄电池管理技术、微电子技术、网络技术、高可靠性配电技术等许多高端技术，UPS 的高精度、高性能要求需要完备的技术团队进行研发，特别是大功率、模块化 UPS 产品的生产对技术的研发水平要求更高，随着我国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用户对 UPS 产品功能的要求提高，产品升级换代的速度加快。新产品成功投入市场需要丰富的设计、制造经验，才能保证其质量稳定可靠，这些都离不开相关技术支撑。因此，UPS 行业有着较高的技术壁垒。

### 2、资金壁垒

不间断电源的生产需要购置设备、建设工厂、技术研发、购买原材料以及大量的运营资金，这些都需要有大量的资金支持，同时，由于占市场需求总量较多的下游需求客户大多采用集中采购和招标模式，这就决定只有具备一定规模和市场影响力的 UPS 生产企业才能满足这些客户的需求。因此不间断电源行业存在着较为明显的规模与资金壁垒。

### 3、人才壁垒

UPS 产品技术含量高，尤其是高端产品的研发和生产，更需要既精通专业知识又具备行业经验的优秀人才。随着科技的进步与社会的发展，新工艺、新流程以及用户的新要求不断出现，UPS 产品的设计必须综合多方面的知识结构，对研发人才的依赖较大。因此，UPS 行业有着较高的人才壁垒，拥有大规模、高素质的研发团队是企业立足本行业的关键因素。

#### 4、品牌认同壁垒

UPS 在我国应用时间不长，虽然生产厂家较多，但多数用户对于产品性能及质量要求较高，对市场现有品牌的可靠性、信誉度已达成一定的共识。正常情况下，用户对特定品牌产品长期形成的使用习惯和对售后服务的依赖往往会造成惯性，从而影响下一次消费行为。因此，具有先发优势的品牌能凭借其在市场上长期积累的良好口碑赢得新老客户认同，而市场新进入者往往由于品牌长时间不被认同而被淘汰。

#### (七) 行业的产业链分析

UPS 的上游关联产业主要是电子元器件、蓄电池、电器部件等行业。目前上游产业均为技术成熟产业，市场竞争充分。UPS 产品所使用的器件均为标准化产品，在其他电子电气设备上也被广泛应用，不存在供货风险。

不间断电源现已广泛应用于矿山、航天、工业、通讯、国防、医院、计算机业务终端、网络服务器、网络设备、数据存储设备、UPS 不间断电源、应急照明系统、铁路、航运、交通、电厂、变电站、核电站、消防安全报警系统、无线通讯系统、程控交换机、移动通讯、太阳能储存能量转换设备、控制设备及其紧急保护系统、个人计算机等领域。下游行业对 UPS 的发展具有较强的促进和引导作用，由于 UPS 的下游应用领域十分广泛，所以 UPS 行业的发展受下游某一特定行业影响较小。随着国内企业信息化水平的不断提高，企业的核心业务都依托信息化开展，UPS 产品的需求量快速增长，同时下游行业对产品性能的要求不断提高，也对 UPS 产品的创新与升级起到了正面的推动作用。

#### (八) 影响本行业发展的因素

##### 1、有利因素

###### (1) 下游应用领域不断扩大和需求不断增长

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目前我国不间断电源已在工业控制、通信、医疗、计算机、交通、银行、证券等领域实现广泛应用，成功的解决了电力中断以及电力质量差的问题。随着信息产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我国将进一步加大在各行业特别是信息、通信、电力、金融、政府、制造业、交通运输、医疗卫生、公共安全等领域的信息化建设投资，下游领域信息化建设步伐的加快，必然带动市场对 UPS 的需求。

###### (2) 信息技术及互联网行业的发展

李克强总理在 2015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制定“互联网+”行动计划，推动

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与现代制造业结合，促进电子商务、工业互联网和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引导互联网企业拓展国际市场。信息通信技术在经济社会各领域深度集成应用，互联网金融、电子商务、O2O 等新兴业态，激活了对 IT 基础设备的建设和投资力度。UPS 设备作为 IT 基础设施之一，其需求量随之将飞速提升。

### （3）国内企业对信息化依赖增强，对 IT 设施可靠性提出更高要求

随着国内企业信息化水平的不断提高，企业的核心业务都依托信息化开展，因此企业信息化水平成为企业核心竞争力之一，其信息化可靠性也直接影响企业发展。因此，企业都纷纷增加投资提升自己信息化可靠性，其中 UPS 设备作为保障信息化稳定运行的重要基础设备之一，将是众多企业巩固提升自身信息化可靠性重要方向之一。国内企业对信息化依赖增强，对 IT 设施可靠性提出更高要求，催生了 UPS 市场需求。

### （4）国际产业转移的发展机遇

近年来，发达国家和地区加速向我国进行制造业转移，国际著名厂商如伊顿、施耐德、艾默生、西门子等均在我国投资设厂。前瞻性较强的本土企业将充分把握住国际产业转移的大好机遇，学习世界前沿技术和管理理念、引进高端人才和先进设备、扩大生产规模、提升产品质量、降低成本、积累经验，逐步提高国际市场份额。

## 2、不利因素

### （1）不间断电源市场竞争日趋激烈

随着 UPS 市场竞争的加剧，UPS 市场利润会因厂商之间价格战被挤压，很大程度削弱了厂商在 UPS 的研发和技术创新方面的资金投入，而厂商在争夺行业市场过程中需要大量资金投入作为支撑，利润空间进一步削减，影响厂商的未来发展。于此同时，随着价格战持续，导致 UPS 产品质量下降，故障率上升，降低用户对 UPS 产品的信赖，严重影响 UPS 市场持续健康发展。厂商应该认识到价格战的危害，应不断开发新的应用领域，优化自身内部管理，提高设备安装成本，维护市场的健康稳定发展。

### （2）技术基础薄弱

UPS 制造商只有掌握核心技术，并具备自主研发及创新能力，才能取得发展的主动权。目前国内多数中小规模厂家普遍缺乏大功率电源控制技术、电路保护技术、系统集成技术等核心技术，部件和整机的制造工艺水平距离标准化大

批量生产的要求较远，在设计能力、工艺技术及新材料应用研究等方面也与国际先进水平差距较大。此外，国内厂商对于信息化建设的投入大都停留在基础硬件方面，软件投入相对不足，对现有网络和信息资源的利用不够，导致产品竞争力不强，企业发展受到限制。

### （九）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UPS 行业属于国家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同时下游行业应用十分广泛，在未来五至十年内将保持稳步增长，面临较长的行业景气周期。

UPS 的应用领域十分广泛，包括矿山、航天、工业、通讯、国防、医院、计算机业务终端、网络服务器、网络设备、数据存储设备、UPS 不间断电源、应急照明系统、铁路、航运、交通、电厂、变电站、核电站、消防安全报警系统、无线通讯系统、程控交换机、移动通讯、太阳能储存能量转换设备、控制设备及其紧急保护系统、个人计算机等领域。行业客户购买和使用产品的时间没有特定限制，因此产品的销售情况在各季度差异较小，无明显的季节性。

在区域性方面，华南、华东是 UPS 厂商实现销售额最大的两个区域，其次为华北、西南、华中。最近几年，随着我国新农村建设、加强中西部重点开发区建设等区域经济的发展，UPS 生产厂商根据整体布局，加强渠道拓展和建设，经济欠发达地区的市场容量正在不断增长。

### （十）行业风险特征

#### 1、政策变化风险

UPS 的应用十分广泛，广泛应用于金融、电信、制造业、政府、公共事业等各领域，是推进国家信息化建设的关键组成部分，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如果国家的政策发生变化，将会给 UPS 行业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 2、技术风险

UPS 产品技术含量较高，涉及自动控制技术、嵌入式系统、蓄电池管理技术、微电子技术、网络技术、高可靠性配电技术等许多高端技术，同时，有些技术更新换代较快，如果企业不能够合理、持续地加大技术投入，或不能够有效的把握本行业和下游行业技术走向，无法适时开发出更高质量、更高安全标准、符合节能环保要求、符合客户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将无法持续创造和保持核心竞争力，造成技术风险。

#### 3、市场竞争风险

近几年，以伊顿、艾默生、APC-MGE 为代表的国际 UPS 品牌厂商，亦在竭

力维持自身在中高端市场的竞争地位，并通过在中国本地设立生产基地的方式与本土 UPS 企业展开竞争。国内的 UPS 生产厂商竭力打破国际品牌的垄断地位，不断扩大市场份额，UPS 的市场竞争日趋激烈。

### (十一) 公司行业竞争地位

#### 1、公司业务领域主要竞争对手

在目前市场上和公司产品形成竞争的企业主要有：施耐德、伽玛创力、伊顿、易事特、科士达、科华恒盛等企业。

企业名称	企业简介
施耐德	全球能效管理专家施耐德电气为 100 多个国家的能效及基础设施、工业、数据中心及网络、楼宇和住宅市场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其中在能效与基础设施、工业过程控制、楼宇自动化，数据中心与网络等市场处于世界领先地位。施耐德的模块化 UPS 主要应用在金融、电信、能源面等领域。
伽玛创力	以色列伽玛创力有限公司(GA)源自世界创新工厂以色列，公司自 1970 年成立以来长期关注电源事业，具有 42 年产品创新和市场领导的历史，并于 1994 年开始在特拉维夫证交所上市，作为以色列国防和军用电源设备供应商，GA 的产品在全球各行业和领域得到了极为广泛的应用。伽玛创力于 2004 年进入中国，在华北、华东、华南、东北、西南等多地设立分公司或办事处。
伊顿	伊顿是全球领先的动力管理公司，于 1993 年进入中国市场并设立首家合资企业，2004 年，公司亚太区总部由香港搬到上海。2013 年，伊顿在中国拥有约 18000 名员工、28 个主要制造基地及 5 个研发中心，为电力系统提供输配电、电源质量和控制产品及服务，为工业设备和工程机械提供液压动力元件、系统和服务，为商用和军用飞机提供燃油、液压和气动系统，为中型和重型卡车提供智能动力传动系统，为汽车和轻型卡车提供零部件、发动机空气管理系统、电力传动解决方案以及专业控制组件。伊顿公司旗下所有业务都已在中国制造产品，包括：(UPS 电源)不间断电源系统、精密空调系统、中压开关面板、开关设备等
易事特	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易事特”）创立于 1989 年，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全球电能质量解决方案供应商和绿色能源制造商，长期致力于不间断电源、应急电源、通信电源、数据中心集成系统、光伏逆变器、分布式光伏发电电气设备与系统、新能源汽车智能充电系统、智能微电网等高科技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
科士达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518）成立于一九九三年，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中国大陆本土 UPS 产业领导者、行业领先的数据中心关键基础设施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新能源解决方案提供商，致力于数据中心关键基础设施产品（UPS、精密空调、精密配电、蓄电池、网络服务器机柜、动力环境监控）、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产品（光伏逆变器、智能汇流箱、防逆流箱、直流配电柜、太阳能深循环蓄电池、监控）、电动汽车充电系统（直流充电产品、交流充电产品、监

	控)、储能产品的研发、制造及一体化解决方案应用,为包括中国在内的全球九十多个国家和地区提供优质产品及全方位服务,以创新动力不断引领行业发展。
科华恒盛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恒盛”)创立于1988年,2010年深圳A股上市(股票代码002335),27年电源研发制造经验,是“重点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承担者、行业首家“国家级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行业首家“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拥有高端电源、新能源、数据中心三大产品方案体系,广泛应用于金融、工业、交通、通信、政府、国防、教育、医疗、电力、新能源、数据中心等行业,服务于全球80多个国家和地区、20多万用户,致力于打造生态型能源互联网企业。

## 2、竞争优势

### (1) 拥有核心技术及自主品牌优势

公司在模块化UPS、串联谐振变换技术及DSP控制技术方面达到国内领先水平,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已取得了实用新型专利16项、外观设计专利2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9项、发明专利1项,还有2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中。经过多年的市场积累,先控已成为国内著名的UPS自主品牌。

### (2) 在重要领域中拥有先发优势

凭借多年技术积累和市场开拓,公司在政府、通信、广电等领域积累了重点客户资源。公司是广电总局、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广东地铁、北京市政府、中石油等重点行业客户的全国选型入围或集中采购中标供应商。其中2013年公司成为北京市政府采购中心合格供应商;2013年公司入选中石油物资供应商;在2013-2014年期间公司为中国电信、中国联通多个省市级分公司供应UPS电源。通过与上述重点客户建立、维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有助于扩大公司产品的知名度,为公司将来进一步拓展相关市场打下了基础。

### (3) 完善的销售服务网络优势

公司拥有完善的营销服务体系和一支高素质销售服务队伍。公司以公司总部和北京为销售中心,在全国重点城市建立了营销服务网点,保证能够及时、快速的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设有客服部,为客户提供工程安装、产品监测,并接受关于产品质量问题与服务质量问题的投诉。

### (4) 电源行业技术领先优势

公司依托长期以来在UPS电源行业积累的功率电流变换及自动控制核心技术,经过近两年的刻苦攻关,已成功开发出EVS-500\750(10-100KW)智能直流充电桩系列产品,并顺利通过以新能源汽车充电网络建设、运营和服务为主业的中

央企业普天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产品测试，成功入围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度直流充电桩”合格供应商名单，借助于普天新能源正在建设的全国性城市新能源智能网络运营平台和特锐德正在建设的电动汽车群智能充电系统，公司将紧紧抓住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的战略机遇，顺利打开充电桩销售局面，加快推动充电桩产品的市场推广，以抢占有利市场地位，成功转型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及配套设备供应商，同时继续巩固在 UPS 电源行业的市场和技术优势，实现“做好 UPS 电源行业，扩展数据中心产品，做强新能源汽车充电行业，成为核心部件供应商”的一体两翼战略发展目标。

### 3、竞争优势

#### （1）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的发展主要来自于股东的自有资金，扩大生产能力、提高设备水平、拓展营销服务网络、加快产品研发等均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公司目前尚未进入资本市场，单一的融资渠道束缚了公司更快地发展。

#### （2）企业规模较小

虽然公司在模块化 UPS 市场上具有一定影响力，但是与国际知名品牌伊顿、艾默生、施耐德，以及国内的科华恒盛、科士达还有一定差距。公司计划通过拓展销售与服务网络，对接资本市场，以扩大企业规模和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提高公司品牌在国内 UPS 市场的知名度。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及履责情况

#### (一) “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有限公司“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和《公司章程》建立了公司治理结构。有限公司设董事会，不设监事会，仅设两名监事，建立了公司治理的基本架构。

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有限公司运作过程中存在例如董事会股东会召开没有会议通知、董事会、没有会议记录、董事会股东会届次记录不规范等瑕疵，但形式上的瑕疵不影响有限公司的有序运行，不影响相应决议的实质效力，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亦未影响债权人或其他第三人合法权益。

##### 2、股份公司“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5年5月2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一系列治理制度，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其中监事会成员中包含一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

2015年5月28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股份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5年5月28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为积极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在主办券商和律师的帮助下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了公司治理工作，并在此基础上构建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治理机制和组织结构。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做了详细规定，对“三会”召开程序及运作机制做出进一步的细化和规范。

股份公司期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三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1次监事会，会议资料保存完整。

## （二）“三会”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股份公司“三会”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对股份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做出有效决议并严格执行。股份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股份公司治理合法合规。

2015年5月28日，公司召开全体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冬梅为职工代表监事。李冬梅自担任监事以来，积极履行监事的职责，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参加监事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积极参与公司事务，行使监事的职责。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及评估结果

###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

#### 1、股东权利保护

股份公司分别通过《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七条明确公司股东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同时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通过上述条款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 2、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坚持充分披露信息、合规披露信息、投资者机会均等、高效低耗、互动沟通、保密等原则。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包括公司的发展战略、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企业文化建设、按照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投资者关注的与公司有关的信息。

### 3、纠纷解决机制

股份公司通过《公司章程》明确股东之间、股东与公司之间、股东与公司高管之间的纠纷解决机制来保障全体股东的权益。

《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第十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争议各方提交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前述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4、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时，应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规定，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表决。

### 5、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建立了一套比较完整的关于财务管理控制、人事、质量控制等方面的治理机制，包括《资金及付款管理制度》、《借款、费用报销制度》《合同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等，公司财务管理及内部控制在经营活动中不断完善，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地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有序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确认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已制定的各项制度合法有效，并能够有效运行，公司能够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提供平等的权利基础，有效保证公司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机制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侵害公司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情况。

## 三、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2014年12月16日公司缴纳增值税滞纳金449.64元。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增值税滞纳金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除此之外，公司未发生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公司已就此出具声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严伟立、YAO YUN，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实际控制人已就此出具承诺，承诺其本人于报告期内未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受到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和遵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出具声明。

## 四、公司的独立性情况

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为不间断电源（UPS）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业务完全独立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建立了综合管理部、采购部、财务部、技术开发部、客服部、生产部、计划部、品质管理部、销售部、国际贸易部、商务部、市场部，在经营管理上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销售体系和生产体系，公司流程规范，有章可循，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因此，公司具备完整的业务流程；公司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依赖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

公司经营的业务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未受到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干涉、控制，也未因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得公司经营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公司业务独立。

### （二）资产独立

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系由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公司历史沿革过程中的历次出资、注册资本变化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

公司目前合法拥有业务经营所必需的房产、无形资产及其他经营设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运营系统，不存在依赖股东资产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对拥有的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和管理。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对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形成重大依赖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有限公司时期，因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公司与股东之间曾存在资金拆借，2014年12月全部款项均已归还，未损害公司利益。目前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六、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或者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三) 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独立招聘员工，建立独立的人事聘用、入职、离职、绩效、考勤、培训以及独立的奖惩管理制度，公司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及公积金。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公司专业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四)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设立了单独的银行账户，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规范公司财务行为和财务运作。

公司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公司开立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 (五) 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所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其中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且已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在上述组织机构中内设综合管理部、采购部、财务部、技术开发部、客服部、生产部、计划部、品质管理部、销售部、国际贸易部、商务部、市场部等部门，上述部门均独立运作，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制定了相应的规章制度以规范各部门独立运行。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

## 五、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如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股份公司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 1、捷联投资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捷联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类别为私人公司，成立日期为2000年2月7日。注册地为：Commence Chambers,Road Town,Tortola,British Virgin Island。股本总额为5万美元。

序号	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美元)	出资比例
1	严伟立	货币	30000.00	60.00%
2	YAO YUN	货币	17500.00	35.00%
3	严伟贤	货币	2500.00	5.00%
合计			<b>50000.00</b>	100.00%

该公司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 2、捷联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捷联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类别为私人公司，成立日期为2002年2月21日。注册地：Commence Chambers,Road Town,Tortola,British Virgin Island。股本总额为5万美元。

序号	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美元)	出资比例
1	严伟立	货币	30000.00	60.00%
2	YAO YUN	货币	17500.00	35.00%
3	严伟贤	货币	2500.00	5.00%
合计			<b>50000.00</b>	100.00%

该公司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 3、正卓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正卓电源系统有限公司，公司编号为716058，公司类别为私人公司，注册地为：Room2003,CCT Telecom Building,11 Wo Shing Street,Fotan,Shatin,N.T.,Hong Kong。股本总款项为15000港币。

序号	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港元)	出资比例
1	严伟立	货币	9000.00	60.00%
2	YAO YUN	货币	5250.00	35.00%
3	严伟贤	货币	750.00	5.00%

	合计		15000.00	100.00%
--	----	--	----------	---------

该公司未实际开展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 4、资讯佳国际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资讯佳国际有限公司，公司编号为 312764，公司类别为私人公司，成立日期为 1991 年 6 月 4 日。注册地为：Room2003,CCT Telecom Building,No.11 Wo Shing Street,Fotan, Shatin,N.T.。股本总款项为 1 万港币。

序号	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港元)	出资比例
1	严伟立	货币	6000.00	60.00%
2	YAO YUN	货币	3500.00	35.00%
3	严伟贤	货币	500.00	5.00%
	合计		10000.00	100.00%

该公司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 5、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

该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部分。

该公司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 6、科泰控股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科泰控股有限公司，公司编号为 1352690，公司类别为私人公司，成立日期为 2009 年 7 月 13，注册地为：Room2003,CCT Telecom Building,11Wo Shing Street,Fotan, Shatin,N.T.。股本总款项为 10 万港币。

序号	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港元)	出资比例
1	严伟立	货币	35090.00	35.09%
2	谢松峰	货币	32810.00	32.81%
3	QI DAISY SHAOQUN	货币	32100.00	32.10%
	合计		100000.00	100.00%

该公司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 7、捷联克莱门特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捷联克莱门特有限公司，公司编号为 841803，公司类别为私人公司，成立日期为 2003 年 3 月 25 日，注册地为：Room2003,CCT Telecom Building,11Wo Shing Street,Fotan, Shatin,N.T.,Hong Kong。股本总款项为 1 万港币。

序号	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港元)	出资比例
1	捷联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5000.00	50.00%
2	Climaveneta S.P.A	货币	5000.00	5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该公司主营业务为国际贸易，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 8、捷联贸易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捷联贸易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号	310115400154299
法定代表人	YAO YUN
成立日期	2004 年 7 月 7 日
注册资本	60.5 万美元
经营期限	20 年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灵路 118 号六层 604A 室
经营范围	空调机组、热泵、新风机、加热器、制冷设备及相关配套件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及其它相关配套业务；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区内贸易咨询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股权结构	捷联克莱门特有限公司出资 60.5 万美元，持股 100%

捷联贸易发展（上海）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中有“空调机组”项目，此经营项目与股份公司经营范围中的“空调”类似。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核查，股份公司并未生产、销售与“空调”相同或类似的产品。属于实质上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且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经出具承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未生产、销售与“空调”相同或类似的产品，股份公司今后也不进行相关经营活动。

#### 9、克莱门特捷联制冷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克莱门特捷联制冷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号	310115400128536
法定代表人	严伟立
成立日期	2003 年 7 月 3 日
注册资本	1700 万美元
经营期限	50 年
住所	上海市星火开发区白云路 88 号、85 号 7 号厂房，民乐路 328 弄 19、20 号
经营范围	空调机组、热泵、新风机、加热器和制冷设备及相关配套件的生产，销售自产产品；上述产品及其同类商品的进出口、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的安装和技术服务（特种设备的安装、维修除外）
股权结构	捷联克莱门特有限公司出资 1700 万美元，持股 100%

克莱门特捷联制冷（上海）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中有“空调机组”项目，此经营项目与股份公司经营范围中的“空调”类似。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核查，股份公司并未生产、销售与“空调”相同或类似的产品。属于实质上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且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经出具承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未生产、销售与“空调”相同或类似的产品，股份公司今后也不进行相关经营活动。

## 10、捷联创业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捷联创业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号	310115400105598
法定代表人	严伟立
成立日期	2002 年 10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50 万美元
经营期限	20 年
住所	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新灵路 118 号国际商贸大厦 1211A 室
经营范围	空调机组、热泵、新风机、加热器及制冷设备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及其它相关配套业务；国际贸易，转口贸易，保税区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保税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保税区内贸易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	捷联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50 万美元，持股 100%

捷联创业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中有“空调机组的批发”项目，此经营项目与股份公司经营范围中的“空调”类似。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核查，股份公司并未生产、销售与“空调”相同或类似的产品。属于实质

上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且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经出具承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未生产、销售与“空调”相同或类似的产品，股份公司今后也不进行相关经营活动。

### 11、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号	10000410156044
法定代表人	姚华
成立日期	2001年2月28日
注册资本	360万美元
经营期限	20年
住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7号内1号厂房105单元
经营范围	开发、生产机房空调、中央空调；销售自产产品；提供自产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和技术服务
股权结构	资讯佳国际有限公司出资360万美元，持股100%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原经营范围包括“不间断电源”，与股份公司经营业务有一定相似性，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并无任何生产设备，并未实际进行相关生产。2015年5月6日，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登记，取消不间断电源项目。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中有“生产机房空调、中央空调、销售自产产品”项目，此经营项目与股份公司经营范围中的“空调”类似。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核查，股份公司并未生产、销售与“空调”相同或类似的产品。属于实质上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且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经出具承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未生产、销售与“空调”相同或类似的产品，股份公司今后也不进行相关经营活动。

### 12、广州市捷联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广州市捷联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101000191234
法定代表人	罗永枫
成立日期	1999年01月18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836 号东峻广场二座 704 室
经营范围	计算机零配件批发;建筑物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系统安装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池销售;真空磁悬浮发电机(组)的销售;通用机械设备零售
股权结构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 持股 100%

广州市捷联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中有“空调设备”项目，此经营项目与股份公司经营范围中的“空调”类似。该公司自成立以来，没有进行任何生产经营活动，也不具备任何生产条件。在报告期内广州市捷联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没有生产和销售任何和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产品，属于实质上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且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经出具承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未生产、销售与“空调”相同或类似的任何产品，股份公司今后也不进行相关经营活动。

### 13、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300153)
注册号	310000400304321
法定代表人	谢松峰
成立日期	2002 年 6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16000 万元
住所	上海市青浦区张江高新区青浦园天辰路 1633 号
经营范围	新能源及柴油发电机组系统集成的开发、设计、制造；发电机组及机房环保降噪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销售和租赁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产品技术和售后服务
股权结构	科泰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49.45%，新疆荣旭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持股 14.21%，汕头市盈动电器有限公司持股 5.07%，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持股 1.66%，夏期长持股 1.62%。详见该公司公告。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中有“柴油发电机系统集成的开发、设计、制造”项目，此经营项目与股份公司经营范围中的“油机”存在一定差异。且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没有进行任何与“油机”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也不具备任何生产条件。在报告期内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没有生产和销售任何和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产品，属于实质上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且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经出具承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

公司未生产、销售与“油机”相同或类似的产品，股份公司今后也不进行相关经营活动。

#### 14、捷联克莱门特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捷联克莱门特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号	310120001868450
法定代表人	廖昌荣
成立日期	2011年4月21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西韩路228号B3101室
经营范围	空调设备、热泵、风机设备、机械设备（除特种设备、农业机械）的批发、零售、安装、维修，商务信息咨询，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股权结构	克莱门特捷联制冷设备（上海）有限公司出资5000万元，持股100%

捷联克莱门特商贸（上海）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中有“空调设备”项目，此经营项目与股份公司经营范围中的“空调”类似。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核查，股份公司并未生产、销售与“空调”相同或类似的产品。属于实质上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且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经出具承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未生产、销售与“空调”相同或类似的产品，股份公司今后也不进行相关经营活动。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2015年6月，股份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其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其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 六、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或者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与原实际控制人及股东存在关联方资金往来，性质为借

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王镝			200,000.00
	徐昕			300,000.00
	姚妙清			5,200,000.00
	成建明			200,000.00
	陈冀生	23,000.00	9,500.00	2,410,000.00
	李梅素	15,000.00	15,000.00	546,700.00
	刘亚峰	5,100.00	5,100.00	1,205,000.00
小计		43,100.00	29,600.00	10,061,700.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项中有 1000 万元的款项的性质为借款。2007 年，原股东朱利平、王文博、陈冀生、刘亚峰、宋宏斌、李梅素、边国刚曾向公司拆借 1000 万元。在发生股权转让时，经新旧股东协商，旧股东将上述债务转让给新股东，新股东同意受让，其他仍然作为股东的人员也表示同意。但对上述借款，公司将借款列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截至 2014 年 12 月，上述 1000 万元借款均已全部归还。

公司与公司股东为各自独立、平等的民事主体，具有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公司全体股东缴纳的出资已经审验出资到位，公司借款给股东是其享有财产所有权的体现。虽然当时公司内部管理不健全、治理不规范，未按内部决策程序作出借款的股东会决议，也未与股东签订书面《借款协议》，但出借款项时，公司全体股东均知晓并同意，且公司将股东借款作为其他应收款处理，确认了公司对股东享有债权的事实，在法律上形成了对公司权益的保护。因此，虽然公司与股东没有签订书面借款协议，但是在事实上构成借贷关系，借款行为意思表示真实且不违反法律或者社会公共利益，该借款行为合法、有效。截至 2014 年 12 月，借款已全部归还，未对股份公司、股东及债权人造成实质损害。偿还借款的股东出具了承诺，如果因为该借款给公司、其他股东或者债权人造成损失的，本人承担一切责任。

2、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 (1) 制度安排

为防止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通过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中嵌入相应的规范性条款，通过上述制度体系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做出如下约束安排：

①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它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② 公司的控股股东在行使表决权时，不得作出有损于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控股股东与公司应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单位不得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控股股东的高级管理人员兼任公司董事的，应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承担公司的工作。控股股东应尊重公司财务的独立性，不得干预公司的财务、会计活动。

③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当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得要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④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实行“占用即冻结”机制，即发现公司控股股东侵占公司资产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⑤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参与该关联交易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交易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⑥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

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前述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声明与承诺

为更好规范股份公司资金管理制度，防止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6 月出具规范、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其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确保按照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 （二）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近两年公司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况。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

### （一）本人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通过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合计	备注
严伟立	董事长	--	45.60%	45.60%	--
陈冀生	董事、总经理	12.00%	--	12.00%	--
郝建勋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	--	0.00%	--
刘亚峰	董事、副总经理	6.00%	--	6.00%	--
YAO YUN	董事、副董事长	26.60%	--	26.60%	--
严伟贤	董事	--	3.80%	3.80%	--
胡杰	董事	--	--	0.00%	--
李梅素	监事	2.50%	--	2.50%	--
简凤琴	监事	--	--	0.00%	--
李冬梅	职工监事	--	--	0.00%	--
合计	--	47.10%	49.40%	96.50%	--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董事长严伟立系董事 YAO YUN 胞姐之配偶，董事严伟贤系董事长严伟立之胞妹。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 1、协议签署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专职领薪的董事、全体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均签有《劳动合同》，对工作内容、劳动报酬等方面作了规定。该等《劳动合同》均履行正常，不存在现时的或可预见发生的违约情形。

### 2、承诺情况

#### （1）关于股份自愿锁定暨限制流通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6 月出具《关于股份自愿锁定暨限制流通承诺书》，承诺本人将按照《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及《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锁定其所持有公司股份。

#### （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6 月签署《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保证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保证不利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活动。

#### （3）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6 月签署《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不利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并将保持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独立性。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进行

关联交易时将按照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 （4）关于管理层诚信状况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6 月签署《诚信状况声明》，声明最近两年内本人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本人并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本人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本人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本人具备和遵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最近 24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 位	兼职单位情况		
		兼职单位	职位	与公司关 联关系
严伟立	董事长	捷联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捷联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捷联克莱门特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克莱门特捷联制冷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捷联贸易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捷联创业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正卓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资讯佳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关联方
		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先控捷联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科泰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YAO YUN	董事	资讯佳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捷联贸易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克莱门特捷联制冷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先控捷联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正卓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捷联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捷联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数普金通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严伟贤	董事	捷联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捷联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捷联克莱门特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正卓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正卓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捷联贸易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克莱门特捷联制冷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资讯佳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捷联创业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 （五）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人员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所占股权比
严伟立	董事长、董事	捷联投资有限公司	60%
		捷联集团有限公司	60%
		捷联克莱门特有限公司	50%（由捷联投资持有）
		克莱门特捷联制冷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100%（由捷联克莱门特有限公司持有）

		捷联贸易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100%（由捷联克莱门特有限公司持有）
		捷联创业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00%（由捷联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正卓克莱门特香港有限公司	100%（由捷联克莱门特有限公司持有）
		正卓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60%
		资讯佳国际有限公司	60%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	100%（由资讯佳国际持有）
		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	92.31%
		科泰控股有限公司	35.09%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49.45%（由科泰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捷联克莱门特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100%（由克莱门特捷联制冷设备（上海）有限公司持有）
		广州市捷联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00%（由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持有）
YAO YUN	董事、副董事长	资讯佳国际有限公司	35%
		正卓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35%
		捷联集团有限公司	35%
		捷联投资有限公司	35%
陈冀生	董事、总经理	数普金通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1%
刘亚峰	董事、副总经理	—	—
郝建勋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
严伟贤	董事	正卓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99.99%
		捷联投资有限公司	5%
		正卓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5%

		正卓克莱门特香港有限公司	50%
		资讯佳国际有限公司	5%
		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	7.69%
		捷联集团有限公司	5%
胡杰	董事	—	—
李梅素	监事、监事会主席	—	—
简凤琴	监事	—	—
李冬梅	监事	—	—

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 (六)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签署《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 (七) 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 (一) 董事变动情况

1、2012年9月6日有限公司董事由合营各方委派，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委派严伟立、严伟贤出任有限公司董事，其中严伟立为董事长。YAO YUN 委派 YAO YUN 为董事。原股东委派陈冀生、刘亚峰、李梅素、徐昕为董事。2012年9月6日至股份公司成立，换届期未届满，上述董事未变动。

2、2015年5月2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严伟立、YAOYUN、陈冀生、刘亚峰、郝建勋、严伟贤、胡杰为公司董事，共

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至 2018 年 5 月。

2015 年 5 月 28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严伟立为董事长，任期至 2018 年 5 月。

## （二）监事变动情况

1、2012 年 9 月 6 日有限公司监事由合营方中原股东委派，由成建明、王镝担任公司监事。2012 年 9 月 6 日至股份公司成立，换届期未届满，上述监事未变动。

2、2015 年 5 月 28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李梅素、简凤琴作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李冬梅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至 2018 年 5 月。

2015 年 5 月 28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梅素为监事会主席。

##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010 年 1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聘任陈冀生担任有限公司总经理。

鉴于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尚不规范，公司总经理未按公司章程规定换届选举。2010 年 1 月 26 日至股份公司成立，陈冀生一直担任有限公司总经理。

2、2015 年 5 月 28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聘任陈冀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刘亚峰、郝建勋为副总经理、聘任郝建勋为财务总监、聘任郝建勋为董事会秘书。

公司近两年发生的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系因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及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所致，该等人员的变动没有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实质性的不利影响，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及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 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二) 最近两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本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2 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 户，分别为北京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石家庄先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先控捷联国际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为石家庄先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先控捷联国际有限公司。

#### (三) 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502,050.61	8,710,384.61	10,762,194.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24,364.20	1,020,000.00	2,010,850.00
应收账款	21,390,350.40	16,976,911.06	20,707,966.19
预付款项	2,327,216.21	1,874,171.91	4,531,514.8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26,522.79	3,053,642.95	12,587,992.52
存货	31,023,520.18	34,099,182.14	36,118,170.1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000,000.00	13,000,000.00	4,000,000.00
<b>流动资产合计</b>	<b>77,994,024.39</b>	<b>78,734,292.67</b>	<b>90,718,688.58</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812,091.90	10,041,394.53	9,183,182.20
在建工程	120,228.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8,034.11	79,316.18	140,334.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60,466.93	571,784.57	637,006.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5,520.24	1,105,903.58	1,057,617.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1,886,341.18</b>	<b>11,798,398.86</b>	<b>11,018,140.07</b>
<b>资产总计</b>	<b>89,880,365.57</b>	<b>90,532,691.53</b>	<b>101,736,828.65</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435,121.72	10,851,394.18	13,961,122.15
预收款项	5,296,058.16	4,616,139.81	10,086,789.33
应付职工薪酬	1,440,096.83	1,361,513.86	1,449,436.49
应交税费	1,639,686.62	4,012,868.57	4,946,355.0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46,255.92	858,068.49	4,968,532.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20,557,219.25</b>	<b>21,699,984.91</b>	<b>35,412,235.3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5,606.99	275,606.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75,606.99</b>	<b>275,606.99</b>	
<b>负债合计</b>	<b>20,832,826.24</b>	<b>21,975,591.90</b>	<b>35,412,235.36</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30,654,051.80	30,654,051.80	21,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354,051.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80,653.03	1,580,653.03	1,064,151.35
未分配利润	36,812,834.50	36,322,394.80	34,606,390.1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9,047,539.33</b>	<b>68,557,099.63</b>	<b>66,324,593.2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89,880,365.57</b>	<b>90,532,691.53</b>	<b>101,736,828.65</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880,756.20	5,622,090.98	6,373,432.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24,364.20	1,020,000.00	2,010,850.00
应收账款	20,138,275.40	16,145,879.88	20,975,952.94
预付款项	2,327,216.21	1,874,035.91	4,531,496.8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93,188.90	3,008,815.29	12,550,246.51
存货	31,023,520.18	34,099,182.14	36,118,170.1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000,000.00	13,000,000.00	4,000,000.00
<b>流动资产合计</b>	<b>77,994,024.39</b>	<b>8,734,292.67</b>	<b>90,718,688.58</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359,370.30	9,564,544.21	9,104,038.58
在建工程	120,228.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8,034.11	79,316.18	140,334.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0,330.93	571,784.57	637,006.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7,403.48	1,103,100.36	1,055,795.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7,275,366.82</b>	<b>28,318,745.32</b>	<b>18,937,174.11</b>
<b>资产总计</b>	<b>91,362,687.91</b>	<b>90,088,749.52</b>	<b>101,497,322.84</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241,029.70	10,669,759.21	13,892,004.25
预收款项	7,296,058.16	4,616,139.81	10,086,789.33
应付职工薪酬	1,201,793.56	1,214,472.74	1,356,721.46
应交税费	1,620,821.31	3,998,987.73	4,936,569.2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46,255.92	858,068.49	4,934,540.8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22,105,958.65</b>	<b>21,357,427.98</b>	<b>35,206,625.11</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5,606.99	275,606.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75,606.99</b>	<b>275,606.99</b>	
<b>负债合计</b>	<b>22,381,565.64</b>	<b>21,633,034.97</b>	<b>35,206,625.11</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30,654,051.80	30,654,051.80	21,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354,051.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80,653.03	1,580,653.03	1,064,151.35
未分配利润	36,746,417.44	36,221,009.72	34,572,494.58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8,981,122.27</b>	<b>68,455,714.55</b>	<b>66,290,697.7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91,362,687.91</b>	<b>90,088,749.52</b>	<b>101,497,322.84</b>

##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4,629,069.67</b>	<b>94,805,705.87</b>	<b>88,722,639.82</b>
减：营业成本	8,376,925.15	55,620,469.18	49,306,092.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5,603.01	950,982.88	517,513.65
销售费用	2,671,774.78	17,606,296.44	17,420,922.38
管理费用	1,927,527.83	13,741,187.73	12,168,937.33
财务费用	6,805.73	-43,997.90	339,747.65
资产减值损失	861,552.29	980,243.33	2,536,118.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26.03	2,416.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622,606.91</b>	<b>5,952,940.65</b>	<b>6,433,307.53</b>
加：营业外收入	800.00	120,715.57	51,538.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6,235.02	
减：营业外支出		57,262.92	553.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6,813.28	
<b>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b>	<b>623,406.91</b>	<b>6,016,393.30</b>	<b>6,484,293.00</b>
减：所得税费用	132,967.21	783,886.96	2,356,422.00
<b>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490,439.70</b>	<b>5,232,506.34</b>	<b>4,127,871.00</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490,439.70</b>	<b>5,232,506.34</b>	<b>4,127,871.00</b>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17	0.2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2	0.17	0.21

##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3,862,560.26</b>	<b>90,867,629.76</b>	<b>86,086,888.43</b>
减：营业成本	8,376,925.15	55,335,727.80	49,306,092.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0,167.50	934,726.41	499,289.15
销售费用	2,112,385.86	15,355,359.85	16,650,328.18
管理费用	1,740,463.94	12,423,339.56	10,359,594.49
财务费用	6,584.53	-27,418.05	342,764.78
资产减值损失	808,416.87	970,434.52	2,518,214.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3,726.03	2,416.44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b>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661,342.44</b>	<b>5,877,876.11</b>	<b>6,410,605.09</b>
加：营业外收入	800.00	120,715.57	51,538.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6,235.02	
减：营业外支出		57,262.92	553.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6,813.28	
<b>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b>	<b>662,142.44</b>	<b>5,941,328.76</b>	<b>6,461,590.56</b>
减：所得税费用	136,734.72	776,311.94	2,353,167.07
<b>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525,407.72</b>	<b>5,165,016.82</b>	<b>4,108,423.49</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525,407.72</b>	<b>5,165,016.82</b>	<b>4,108,423.49</b>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17	0.1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2	0.17	0.19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41,661.24	109,655,525.42	93,946,117.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356.06	363,095.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88.40	3,834,645.95	4,508,746.9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489,549.64</b>	<b>113,526,527.43</b>	<b>98,817,960.1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47,766.30	58,421,064.29	64,786,062.0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79,173.05	20,858,749.01	16,286,609.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07,873.50	9,244,041.86	4,972,718.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3,035.83	18,793,698.15	18,326,805.0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487,848.68</b>	<b>107,317,553.31</b>	<b>104,372,195.58</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998,299.04</b>	<b>6,208,974.12</b>	<b>-5,554,235.4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26.03	2,416.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b>金</b>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03,726.03</b>	<b>4,227,416.44</b>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1,539.49	3,254,433.19	3,642,56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	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71,539.49</b>	<b>16,254,433.19</b>	<b>7,642,567.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32,186.54</b>	<b>-12,027,016.75</b>	<b>-7,642,567.0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4,051.8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000,000.00</b>	<b>20,004,051.8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3,767.63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233,767.6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766,232.37</b>	<b>20,004,051.8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266,112.50</b>	<b>-2,051,810.26</b>	<b>6,807,249.33</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10,384.61	10,762,194.87	3,954,945.5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444,272.11</b>	<b>8,710,384.61</b>	<b>10,762,194.87</b>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00,428.06	91,931,313.84	89,400,343.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356.06	363,095.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64.82	3,817,300.10	4,362,686.1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138,492.88</b>	<b>95,784,970.00</b>	<b>94,126,124.8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97,572.08	43,897,176.71	65,095,828.1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44,886.86	18,013,738.40	14,557,072.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53,506.40	9,086,880.20	4,765,996.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3,827.35	17,799,555.11	17,525,339.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11,669,792.69</b>	<b>88,797,350.42</b>	<b>101,944,237.06</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2,531,299.81</b>	<b>6,987,619.58</b>	<b>-7,818,112.2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26.03	2,416.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03,726.03</b>	<b>4,227,416.44</b>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1,539.49	2,732,609.69	3,642,56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	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71,539.49</b>	<b>15,732,609.69</b>	<b>7,642,567.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32,186.54</b>	<b>-11,505,193.25</b>	<b>-7,642,567.0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4,051.8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000,000.00</b>	<b>20,004,051.8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3,767.63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233,767.6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766,232.37</b>	<b>20,004,051.8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799,113.27</b>	<b>-751,341.30</b>	<b>4,543,372.60</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22,090.98	6,373,432.28	1,830,059.6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822,977.71</b>	<b>5,622,090.98</b>	<b>6,373,432.28</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654,051.80				1,580,653.03	36,322,394.80		68,557,099.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654,051.80				1,580,653.03	36,322,394.80		68,557,099.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490,439.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0,439.70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四)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2. 其他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654,051.80				1,580,653.03	36,812,834.50		69,047,539.33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300,000.00	9,354,051.80			1,064,151.35	34,606,390.14	66,324,593.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300,000.00	9,354,051.80			1,064,151.35	34,606,390.14	66,324,593.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9,354,051.80	-9,354,051.80			516,501.68	1,716,004.66	2,232,506.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32,506.34	5,232,506.34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16,501.68	-3,516,501.68	-3,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16,501.68	-516,501.68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000,000.00	-3,000,000.00
(四)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354,051.80	-9,354,051.8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9,354,051.80	-9,354,051.80					
2. 其他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654,051.8				1,580,653.03	36,322,394.80	68,557,099.63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650,000.00				653,309.00	30,889,361.49		42,192,670.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650,000.00				653,309.00	30,889,361.49		42,192,670.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10,650,000.00	9,354,051.80			410,842.35	3,717,028.65		24,131,922.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27,871.00		4,127,871.00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650,000.00	9,354,051.80						20,004,051.8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650,000.00							10,65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								
3. 其他		9,354,051.80						9,354,051.80
(三)利润分配					410,842.35	-410,842.35		
1. 提取盈余公积					410,842.35	-410,842.35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四)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2. 其他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1,300,000.00	9,354,051.80			1,064,151.35	34,606,390.14	-	66,324,593.29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654,051.80				1,580,653.03	36,221,009.72		68,455,714.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654,051.80				1,580,653.03	36,221,009.72		68,455,714.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					525,407.72		525,407.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5,407.72		525,407.72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四)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2. 其他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654,051.80				1,580,653.03	36,746,417.44		68,981,122.27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300,000.00	9,354,051.80			1,064,151.35	34,572,494.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300,000.00	9,354,051.80			1,064,151.35	34,572,494.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54,051.80	-9,354,051.80			516,501.68	1,648,515.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65,016.82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516,501.68	-3,516,501.68	
1.提取盈余公积					516,501.68	-516,501.68	
2.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3,000,000.00	
(四)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354,051.80	-9,354,051.8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9,354,051.80	-9,354,051.80					
2.其他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654,051.80				1,580,653.03	36,221,009.72	
							68,455,714.55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650,000.00				653,309.00	30,874,913.44	42,178,222.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650,000.00				653,309.00	30,874,913.44	42,178,222.4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50,000.00	9,354,051.80			410,842.35	3,697,581.14	24,112,475.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08,423.49	4,108,423.49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650,000.00	9,354,051.80					20,004,051.8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650,000.00						10,65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							
3. 其他		9,354,051.80					9,354,051.80
(三)利润分配					410,842.35	-410,842.35	
1. 提取盈余公积					410,842.35	-410,842.35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四)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2. 其他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1,300,000.00	9,354,051.80			1,064,151.35	34,572,494.58	66,290,697.73

## 二、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2 月 28 日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2 月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 2015 )第 0213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

###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2 月 28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2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

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八）金融工具

在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

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1)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

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

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

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九）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或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合计 10%以上、其他应收款余额占其他应收款合计 10%以上等）。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1）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无风险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

	特征划分组合
--	--------

(2)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未达到 100 万元（或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合计 10% 以下、其他应收款余额占其他应收款合计 10% 以下等），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对应收款项中具有押金、备用金、股东欠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4、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宜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 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常按照单个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转让说明“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之“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

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

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

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 （十二）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0	5.00
机器设备	10	0	10.00
生产器具、工具	5	0	20.00
办公家具及器具	5	0	20.00
运输设备	4	0	25.00
电子设备	3	0	33.33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3、大修理费用

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十三) 在建工程

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 (十四)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

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十五）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无形资产分类及摊销政策

无形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
--------	--------

无形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
软件	2年

## （十六）研究开发支出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

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十九）职工薪酬

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

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二十）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 （二十一）收入的确认原则

###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货物出库发出，取得客户单位提供的验收入单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国外销售：产品销售以离岸价结算，按产品装船并取得装船单时确认收入

###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

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收入。

## （二十二）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

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以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以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二十四)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二十五）租赁

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二十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财政部陆续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七项具体准则，并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 年 6 月，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 年 7 月 23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未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造成影响。

##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公司没有会计估计变更。

## 四、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元）	89,880,365.57	90,532,691.53	101,736,828.65
股东权益合计（元）	69,047,539.33	68,557,099.63	66,324,593.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69,047,539.33	68,557,099.63	66,324,593.29
每股净资产（元）	2.25	2.24	3.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25	2.24	3.11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24.50	24.01	34.69
流动比率（倍）	3.79	3.63	2.56
速动比率（倍）	2.28	2.06	1.54
项目	2015 年 1-2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4,629,069.67	94,805,705.87	88,722,639.82
净利润（元）	490,439.70	5,232,506.34	4,127,871.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490,439.70	5,232,506.34	4,127,871.00

东的净利润（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86,592.57	5,176,585.06	4,089,770.2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86,592.57	5,176,585.06	4,089,770.27
毛利率（%）	42.74	41.33	44.43
净资产收益率（%）	0.71	7.67	6.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71	7.59	6.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7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7	0.2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76	5.03	4.96
存货周转率（次）	0.26	1.58	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98,299.04	6,208,974.12	-5,554,235.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0.20	-0.26

注：

1、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本数

2、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4、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按照证监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

6、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净资产收益率=P0/(E0+NP÷2+Ei×Mi÷M0-Ej×Mj÷M0±Ek×Mk÷M0)

其中：P0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

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i$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M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 \text{当期营业收入} \div ((\text{期初应收账款余额} + \text{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div 2)$$

$$9、\text{存货周转率} = \text{当期营业成本} \div ((\text{期初存货余额} + \text{期末存货余额}) \div 2)$$

$$10、\text{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text{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div \text{期末股数}$$

### (一) 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462.91	9,480.57	8,872.26
净利润（万元）	49.04	523.25	412.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8.66	517.66	409.34
毛利率（%）	42.74	41.33	44.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1	7.67	6.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71	7.59	6.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7	0.21

公司 2014 年营业收入为 9,480.57 万元，较 2013 年增加了 608.31 万元，增长 6.86%。2014 年净利润为 523.25 万元，较 2013 年增加 110.46 万元，增长 26.76%。2014 年营业收入较 2013 年有小幅增长，但净利润增幅较大，原因是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4 年在税务局备案，2014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故公司 2014 年净利润比 2013 年增加较多，且该认定对企业以后年度的利润形成持续积极影响。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2 月份毛利率分别为 44.43%、41.33% 和 42.74%，毛利率虽有小幅波动，但基本处于稳定水平。毛利率小幅波动的

主要原因是公司是模块化 UPS 产品的技术创新及市场推广的先行者，但随着模块化 UPS 产品技术的不断成熟及市场认可度的提高，市场竞争不断加剧，尤其是一些通信设备行业领军企业（华为、中兴等）纷纷推出模块化 UPS 产品，致使公司在通讯运营商市场所占市场份额降低，导致 2014 年、2015 年 1-2 月毛利率与 2013 年相比有所降低。

公司 2013 年和 2014 年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6.78% 和 7.67%，净资产收益率有小幅增加，增加的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净利润 523.25 万元，比 2013 年 412.79 万元增加 26.76%。

公司 2014 年基本每股收益为 0.17 元，比 2013 年每股收益 0.21 元下降 19.05%，下降的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将资本公积 935.41 万元转增实收资本，转增后实收资本比 2013 年增加 43.92% 所致。

##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23.18	24.27	34.81
流动比率（倍）	3.79	3.63	2.56
速动比率（倍）	2.28	2.06	1.54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呈逐步下降趋势，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呈上升趋势。从资产负债结构的角度看，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符合公司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财务风险较低，拥有良好的财务环境。公司具有运用财务杠杆来提高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的空间。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的融资需求将逐步增强。

##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2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76	5.03	4.96
存货周转率（次）	0.26	1.58	1.53

公司 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3 年略微有所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4 年营业收入比 2013 年有略微增长。公司 2013 年、2014 年存货账款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但整体水平偏低，主要原因系公司为快速响应市场需求，根据市场预测情况生产部分标准产品库存备货，导致存货余额较大。

## （四）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8,299.04	6,208,974.12	-5,554,235.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186.54	-12,027,016.75	-7,642,56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6,232.37	20,004,051.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66,112.50	-2,051,810.26	6,807,249.33

公司2013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55.42万元，主要原因系2013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6,478.61万元，金额较大，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高达131.40%。主要原因系2013年公司接收了北京捷联的UPS业务，导致采购量加大，公司2013年末存货比期初高出近一千万元。2015年1-2月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99.83万元，主要原因系春节期间，销售回款较少，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仅为64.54%。

公司2013年和2014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其中2013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64.26万元，系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364.26万元，购买理财产品400万元；2014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02.70万元，主要原因系购买理财产品1,300万元。

公司2013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00万元，系公司股东增资2,000万元所致。

##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

### (一)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

#### 1、营业收入分析

##### (1) 营业收入构成

项目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业级模块化UPS	9,056,311.86	61.91	64,132,079.14	67.65	53,488,603.35	60.29
电力用型模块化 UPS			1,947,074.01	2.05	1,170,034.92	1.32
嵌入式模块化UPS	952,936.27	6.51	2,237,233.85	2.35	3,718,509.11	4.19
机架式UPS	347,962.57	2.38	1,465,634.25	1.55	1,430,609.81	1.61
双变换在线式UPS	2,232,441.85	15.26	10,825,330.52	11.42	16,736,504.01	18.86

其他电源产品	92,216.74	0.63	1,735,420.08	1.83	4,035,910.46	4.55
<b>主营业务收入小计</b>	<b>12,681,869.29</b>	<b>86.69</b>	<b>82,342,771.85</b>	<b>86.85</b>	<b>80,580,171.66</b>	<b>90.82</b>
维修和技术服务	1,947,200.38	13.31	12,462,934.02	13.15	8,142,468.16	9.18
<b>其他业务收入小计</b>	<b>1,947,200.38</b>	<b>13.31</b>	<b>12,462,934.02</b>	<b>13.15</b>	<b>8,142,468.16</b>	<b>9.18</b>
<b>合计</b>	<b>14,629,069.67</b>	<b>100.00</b>	<b>94,805,705.87</b>	<b>100.00</b>	<b>88,722,639.82</b>	<b>100.00</b>

公司营业收入由两部分组成，一部分为UPS销售收入，其中包括工业级模块化UPS、电力用型模块化UPS、嵌入式模块化UPS、机架式UPS、双变换在线式UPS、其他电源产品等不同种类，另一部分为维修和技术服务收入，主要是指对售出产品的维修和技术服务。报告期内，UPS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86%以上，主营业务突出。

## (2) 营业收入分项毛利率及其变化分析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b>2015年1-2月</b>				
工业级模块化UPS	9,056,311.86	5,315,153.93	3,741,157.93	41.31
电力用型模块化UPS				
嵌入式模块化UPS	952,936.27	654,539.65	298,396.62	31.31
机架式UPS	347,962.57	232,256.86	115,705.71	33.25
双变换在线式UPS	2,232,441.85	1,885,669.11	346,772.74	15.53
其他电源产品	92,216.74	73,535.95	18,680.79	20.26
维修和技术服务	1,947,200.38	215,769.65	1,731,430.73	88.92
<b>合计</b>	<b>14,629,069.67</b>	<b>8,376,925.15</b>	<b>6,252,144.52</b>	<b>42.74</b>
<b>2014年度</b>				
工业级模块化UPS	64,132,079.14	37,250,072.20	26,882,006.94	41.92
电力用型模块化UPS	1,947,074.01	1,247,581.41	699,492.6	35.93
嵌入式模块化UPS	2,237,233.85	1,418,598.75	818,635.10	36.59
机架式UPS	1,465,634.25	961,281.47	504,352.78	34.41
双变换在线式UPS	10,825,330.52	9,018,595.79	1,806,734.73	16.69
其他电源产品	1,735,420.08	1,161,007.88	574,412.20	33.10

维修和技术服务	12,462,934.02	4,563,331.68	7,899,602.34	63.38
<b>合计</b>	<b>94,805,705.87</b>	<b>55,620,469.18</b>	<b>39,185,236.69</b>	<b>41.33</b>
<b>2013年度</b>				
工业级模块化UPS	53,488,603.35	27,811,946.59	25,676,656.76	48.00
电力用型模块化UPS	1,170,034.92	675,948.13	494,086.79	42.23
嵌入式模块化UPS	3,718,509.11	2,348,132.06	1,370,377.05	36.85
机架式UPS	1,430,609.81	895,319.87	535,289.94	37.42
双变换在线式UPS	16,736,504.01	13,098,902.84	3,637,601.17	21.73
其他电源产品	4,035,910.46	2,678,269.19	1,357,641.27	33.64
维修和技术服务	8,142,468.16	1,797,573.97	6,344,894.19	77.92
<b>合计</b>	<b>88,722,639.82</b>	<b>49,306,092.65</b>	<b>39,416,547.17</b>	<b>44.43</b>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2月综合毛利率分别为44.43%、41.33%、42.74%，毛利率水平较高且较为稳定，公司盈利能力较强。现对营业收入中占比较大的工业级模块化UPS、双变换在线式UPS与维修和技术服务的毛利率分析如下：

### ①工业级模块化UPS毛利率分析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2月份工业级模块化UPS毛利率分别为48.00%、41.92%、41.31%，毛利率略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工业级模块化UPS是公司主打产品，公司是该产品技术创新及市场推广的先行者，但随着产品技术的不断成熟及市场认可度的提高，一些通信设备行业领军企业纷纷推出模块化UPS产品，市场竞争不断加剧，导致毛利率有所降低。

### ②双变换在线式UPS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2月份双变换在线式UPS毛利率分别为21.73%、16.69%、15.53%，毛利率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2013年公司销售的双变换在线式UPS全部外购，2014年开始公司自己生产，前期制造成本较大，致使毛利率有所降低。

### ③维修和技术服务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2月份维修和技术服务毛利率分别为77.92%、63.38%、88.92%，毛利率较高且波动较大，这是由维修和技术服务的特点造成

的。公司与客户签订维修和技术服务合同，公司负责产品的维修和维护。由于公司产品质量过硬，在合同期内，维修和维护的成本较低，所以该部分毛利率较高。另外，产品出现故障的随机性较强，致使维修和维护成本分布不均匀，毛利率波动较大。

## 2、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变动情况

项目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	金额
营业收入	14,629,069.67	94,805,705.87	6.86	88,722,639.82
营业成本	8,376,925.15	55,620,469.18	12.81	49,306,092.65
营业利润	622,606.91	5,952,940.65	-7.47	6,433,307.53
利润总额	623,406.91	6,016,393.30	-7.22	6,484,293.00
净利润	490,439.70	5,232,506.34	26.76	4,127,871.00

公司2014年营业收入94,805,705.87元，比2013年增长6,083,066.05元，增幅为6.86%。营业收入小幅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积极开拓市场，不断扩大市场占有率，营业收入稳步增长。

公司2014年营业利润5,952,940.65元，比2013年减少480,366.88元，减幅为7.47%。营业利润减幅较大，主要原因系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的大幅增加所致。

公司2014年净利润5,232,506.34元，比2013年增长1,104,635.34元，增幅为26.76%。在营业利润减少7.47%的情况下，净利润反而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在2014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导致公司2014年净利润比2013年增加较多。

## (二) 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变动情况

###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2,671,774.78	17,606,296.44	1.06	17,420,922.38
管理费用	1,927,527.83	13,741,187.73	12.92	12,168,937.33

财务费用	6,805.73	-43,997.90		339,747.65
期间费用	4,606,108.34	31,303,486.27	4.59	29,929,607.3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8.26	18.57		19.6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3.18	14.49		13.7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05			0.38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1.49	33.02		33.73

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销售费用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工资	988,731.89	4,750,716.68	3,428,570.14
福利费	43,831.00	502,924.96	699,691.19
职工教育经费	2,900.00	7,260.00	11,980.00
社会保险费	222,983.76	1,424,486.90	969,701.57
业务招待费	206,458.41	1,314,358.96	2,233,863.91
办公费	195,583.97	1,073,022.60	1074168
折旧费	32,326.77	152,968.13	92,070.79
差旅费	135,517.97	1,483,235.20	1,645,163.12
广告费、业务宣传费	45,800.00	368,428.99	686,215.81
劳动保护费	3,448.00	8,053.00	5,150.00
运输费	122,054.53	1,052,644.81	1,497,645.00
安装搬运费		197,820.14	109,410.00
材料费	4,150.00	308,966.01	5,660.00
培训会务费	6,990.00	317,176.96	723,455.00
出口费用	109,044.48	604,789.77	301,044.85
售后服务费	524,408.00	3,874,076.09	4,806,521.80
招投标费	1,500.00	53,877.50	10,302.77
住房公积金	23,046.00	106,842.00	90,010.00
其他	3,000.00	4,647.74	
合 计	2,671,774.78	17,606,296.44	17,420,922.38

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管理费用	2015 年 1-2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	456,155.51	2,641,606.90	2,685,243.20
福利费	64,151.72	749,553.99	852,239.49
工会经费及教育经费	400.00	59,603.25	51,417.80
社会保险费	124,972.08	913,666.57	614,167.02
业务招待费	1,865.00	72,110.10	78,388.10
办公费	132,367.32	1,223,718.97	940,044.13
折旧费	41,877.84	349,882.65	304,370.28
差旅费	3,751.90	278,128.34	121,859.80
审计费	10,797.77	84,669.81	15,000.00
修理费		17,300.00	20,840.00
无形资产摊销	8,461.56	155,376.93	165,547.92
租赁费	75,000.00	550,560.00	420,000.00
劳动保护费		23,779.61	2,000.00
咨询服务费		433,723.12	535,598.61
材料费	11,937.90	70,120.98	39,600.00
税金	50,612.02	158,038.31	130,519.34
研发费	949,943.28	5,848,072.08	5,121,002.85
保险费	2,725.00	4,718.00	7,649.66
物业费		34,577.57	22,307.88
住房公积金	1,886.00	18,468.00	18,468.00
存货盈亏	-11,263.07	48,498.83	4,205.25
其他	1,886.00	5,013.72	18,468.00
合 计	1,927,527.83	13,741,187.73	12,168,937.33

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财务费用	2015 年 1-2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75,354.32	23,232.40
汇兑损益	1,198.94	-6,420.14	333,186.21
手续费	5,606.79	37,776.56	29,793.84
合 计	6,805.73	-43,997.90	339,747.65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2月份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基本保持

稳定。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销售人员的薪酬、招标服务费及差旅费等，2014年销售费用比2013年略有增加，但占营业收入比重逐渐降低，主要原因系公司实行严格的费用控制方式，裁减合并了一些效益低下的销售机构，使得销售费用增长幅度低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研发费、人员薪酬及福利、办公费用等，2014年管理费用比2013年大幅增加，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所属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且行业技术更新较快，公司为保持领先的专业技术，积极研发新产品、新技术，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收入、汇兑损益和银行手续费。

### (三) 重大投资收益、非经常性损益、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情况

#### 1、重大投资收益

项目	2015 年 1-2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农行理财产品收益	3,726.03	2,416.44	
合计	<b>3,726.03</b>	<b>2,416.44</b>	

2014 年度投资收益系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购买的农行“本利丰·利丰天”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类，本金 400 万元，产品起息日 2013 年 12 月 27 日，产品到期日为 2014 年 1 月 3 日。

2015 年 1-2 月投资收益系公司购买的以下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1、2014 年 12 月 31 日购买农行“本利丰·利丰天”利丰农万元，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起息日 2015 年 01 月 01 日，产品到期日为 2015 年 2 月 4 日；2、2014 年 12 月 31 日购买农行“本利丰·利丰天”利丰农万元，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起息日 2015 年 01 月 01 日，产品到期日 2015 年 3 月 4 日；3、2014 年 12 月 31 日购买农行“本利丰·利丰天”利丰农万元，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起息日 2015 年 01 月 01 日，产品到期日 2015 年 4 月 01 日；4、2014 年 12 月 31 日购买农行“本利丰·利丰农天”利丰农行万元，产品类型为保证收益类。产品起息日 2015 年 01 月 01 日到期日为 2015 年 7 月 1 日。

#### 2、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0,578.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300.00	46,7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26.03	2,416.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0.00	6,730.91	4,285.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b>非经常性损益总额</b>	<b>4,526.03</b>	<b>65,869.09</b>	<b>50,985.47</b>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78.90	9,947.81	12,884.74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3,847.13</b>	<b>55,921.28</b>	<b>38,100.73</b>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847.13	55,921.28	38,100.73
<b>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b>	<b>0.78%</b>	<b>1.07%</b>	<b>0.92%</b>

其中：2013年政府补助46,700.00元，系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电子信息行业分会拨付的莫斯科通讯展补贴款15,600元、汉诺威展补贴款17,600元，石家庄知识产权局的专利补贴3,500元、石家庄市裕华区财政局市场开拓补助10,000元；2014年政府补助97,300.00元系石家庄市财政局[2014]1号对境外展览（企业）、国际市场宣传推介补助25,000元，石家庄市财政局石财企[2014]44号境外展览（企业）补助72,300元。

### 3、主要税种及适用的税收政策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母公司）%	税率（子公司）%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6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10

#### (2) 税收优惠及批准文件

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26 日取得经河北省科技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税局、河北省地税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213000050。2013 年未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所得税备案申请，按 25% 缴纳所得税。2014 年各项备案指标符合国科发火[2008]172 号文第十条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有关问题通知》（财税【2011】117 号），公司子公司北京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应纳所得额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四）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32,230.65	59,954.06	824,591.22
银行存款	4,412,041.46	8,650,430.55	9,937,603.65
其他货币资金	57,778.50		
<b>合计</b>	<b>4,502,050.61</b>	<b>8,710,384.61</b>	<b>10,762,194.87</b>

截止 2015 年 2 月 28 日，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为受限资金保函保证金，除受限的保证金外，不存在其他质押、抵押或其他受限的资产。

##### 2、应收票据

######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824,364.20	1,020,000.00	2,010,850.00
商业承兑汇票			
<b>合计</b>	<b>3,824,364.20</b>	<b>1,020,000.00</b>	<b>2,010,850.00</b>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

票据金额为 520,000.00 元，本公司未对应收票据进行质押，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单位：元

类 别	2015 年 2 月 28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中：账龄组合	22,894,370.51	100.00	1,504,020.11	6.57	21,390,350.40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b>合 计</b>	<b>22,894,370.51</b>	<b>100.00</b>	<b>1,504,020.11</b>	<b>6.57</b>	<b>21,390,350.40</b>

单位：元

类 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中：账龄组合	17,777,407.99	100.00	800,496.93	4.50	16,976,911.06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b>合 计</b>	<b>17,777,407.99</b>	<b>100.00</b>	<b>800,496.93</b>	<b>4.50</b>	<b>16,976,911.06</b>

单位：元

类 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21,412,166.66	100.00	704,200.47	3.29	20,707,966.19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21,412,166.66</b>	<b>100.00</b>	<b>704,200.47</b>	<b>3.29</b>	<b>20,707,966.19</b>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5 年 2 月 28 日			
	金 额	比 例 (%)	坏 账 准 备	账 面 价 值
1 年 以 内	15,631,691.11	68.28	468,950.73	15,162,740.38
1 至 2 年	4,496,861.47	19.64	449,686.15	4,047,175.32
2 至 3 年	2,708,419.13	11.83	541,683.83	2,166,735.30
3 至 4 年	27,398.80	0.12	13,699.40	13,699.40
4 年 以 上	30,000.00	0.13	30,000.00	0.00
<b>合 计</b>	<b>22,894,370.51</b>	<b>100.00</b>	<b>1,504,020.11</b>	<b>21,390,350.40</b>

单位：元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	坏 账 准 备	账 面 价 值
1 年 以 内	14,313,939.41	80.52	429,418.19	13,884,521.22
1 至 2 年	3,381,089.78	19.02	338,108.98	3,042,980.80
2 至 3 年	27,398.80	0.15	5,479.76	21,919.04
3 至 4 年	54,980.00	0.31	27,490.00	27,490.00
4 年 以 上				
<b>合 计</b>	<b>17,777,407.99</b>	<b>100.00</b>	<b>800,496.93</b>	<b>16,976,911.06</b>

单位：元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0,678,774.23	96.57	620,363.23	20,058,411.00
1 至 2 年	628,412.43	2.93	62,841.24	565,571.19
2 至 3 年	104,980.00	0.50	20,996.00	83,984.00
3 至 4 年				
4 年以上				
<b>合 计</b>	<b>21,412,166.66</b>	<b>100.00</b>	<b>704,200.47</b>	<b>20,707,966.19</b>

(2)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 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比例 (%)
太原罗克佳华工业有限公司	2,920,382.00	1 年以内 1-2 年	12.76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	2,879,713.84	1 年以内 2-3 年	12.58
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60,000.00	1 年以内	10.31
北京首都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1,487,860.00	1 年以内	6.50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812,450.00	1 年以内	3.55
<b>合 计</b>	<b>10,460,405.84</b>		<b>45.70</b>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 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比例 (%)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	2,821,574.95	1 年以内 1-2 年	15.87
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60,000.00	1 年以内	13.28
北京首都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1,487,860.00	1 年以内	8.37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711,004.90	1 年以内	4.00
北京联动天翼科技有限公司	534,640.00	1 年以内 1-2 年	3.01
<b>合 计</b>	<b>7,915,079.85</b>		<b>44.53</b>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 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比例

			(%)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	5,851,066.93	1 年以内	27.3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1,922,592.00	1 年以内	8.98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湖州市分公司	1,402,200.00	1 年以内	6.55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988,850.00	1 年以内	4.62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山西省电信分公司	946,890.00	1 年以内	4.42
合 计	<b>11,111,598.93</b>		<b>51.90</b>

(5)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6)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除应收关联方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 3,318,616.04 元、上海先控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86,306.00 元、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89,136.23 元外，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5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27,216.21	100.00	1,848,553.91	98.63	4,531,514.86	100.00
1 至 2 年			25,618.00	1.37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b>2,327,216.21</b>	<b>100.00</b>	<b>1,874,171.91</b>	<b>100.00</b>	<b>4,531,514.86</b>	<b>100.00</b>

(2)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预付账 款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石家庄鑫宝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00,000.00	30.08	1 年以内	尚未完工
RPS S.P.A	610,044.28	26.21	1 年以内	未收到产品
杨跃进	396,801.16	17.05	1 年以内	尚未完工
河北鼎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78,663.29	7.68	1 年以内	未收到产品

石家庄商易铭华科技有限公司	71,295.00	3.06	1年以内	尚未完工
合 计	<b>1,956,803.73</b>	<b>84.08</b>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预付账 款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河北鼎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731,724.79	39.04	1年以内	未收到产品
杨跃进	374,390.90	19.98	1年以内	尚未完工
RPS S.P.A	196,817.18	10.50	1年以内	未收到产品
伊顿电源（上海）有限公司	106,087.00	5.66	1年以内	未收到产品
北京鑫鑫顺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5,200.00	5.08	1年以内	未收到产品
合 计	<b>1,504,219.87</b>	<b>80.26</b>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预付账 款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河北鼎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585,247.53	34.98	1年以内	未收到产品
本溪市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1,002,557.58	22.12	1年以内	未收到产品
天津市永诚世佳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60,250.78	5.74	1年以内	未完成劳务
石家庄市众业达电气自动化有限公司	197,674.39	4.36	1年以内	未收到产品
秦皇岛燕山大学科技开发总公司	100,000.00	2.21	1年以内	未完成劳务
合 计	<b>3,145,730.28</b>	<b>69.41</b>		

(5)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的款项。

##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单位：元

类 别	2015 年 2 月 28 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077,370.60	100.00	150,847.81	4.90	2,926,522.79
其中：账龄组合	2,001,316.17	65.03	150,847.81	7.54	1,850,468.36
无风险组合	1,076,054.43	34.97			1,076,054.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合    计	<b>3,077,370.60</b>	<b>100.00</b>	<b>150,847.81</b>	<b>4.90</b>	<b>2,926,522.79</b>

单位：元

类 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153,363.15	100.00	99,720.20	3.16	3,053,642.95
其中：账龄组合	2,312,100.44	73.32	99,720.20	4.31	2,212,380.24
无风险组合	841,262.71	26.68			841,262.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合    计	<b>3,153,363.15</b>	<b>100.00</b>	<b>99,720.20</b>	<b>3.16</b>	<b>3,053,642.95</b>

单位：元

类 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2,647,517.59	100.00	59,525.07	0.47	12,587,992.52
其中：账龄组合	1,257,878.79	9.95	59,525.07	4.73	1,198,353.72
无风险组合	11,389,638.80	90.05			11,389,638.80

类 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合 计	12,647,517.59	100.00	59,525.07	0.47	12,587,992.52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5 年 2 月 28 日			
	金 额	比 例 %	坏 账 准 备	账 面 价 值
1 年 以 内	1,196,913.07	59.80	35,907.39	1,161,005.68
1 至 2 年	642,629.98	32.11	64,263.00	578,366.98
2 至 3 年	100,697.12	5.03	20,139.42	80,557.70
3 至 4 年	61,076.00	3.06	30,538.00	30,538.00
合 计	2,001,316.17	100.00	150,847.81	1,850,468.36

单位：元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	坏 账 准 备	账 面 价 值
1 年 以 内	1,991,106.36	86.12	59,733.19	1,931,373.17
1 至 2 年	242,118.08	10.47	24,211.81	217,906.27
2 至 3 年	78,876.00	3.41	15,775.20	63,100.80
3 至 4 年				
合 计	2,312,100.44	100.00	99,720.20	2,212,380.24

单位：元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	坏 账 准 备	账 面 价 值
1 年 以 内	946,611.63	75.25	28,398.35	918,213.28
1 至 2 年	311,267.16	24.75	31,126.72	280,140.44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合 计	1,257,878.79	100.00	59,525.07	1,198,353.72

(3)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 额	账 龄	占比 (%)
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100,000.00	1 年以内	35.7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	投标保证金	300,005.00	1-2 年	9.75
胡杰	备用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3.25
王建廷	备用金	80,500.00	1 年以内	2.62
陈北生	备用金	80,000.00	1 年以内	2.60
合 计		<b>1,660,505.00</b>		<b>53.96</b>

(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 额	账 龄	占比 (%)
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200,000.00	1 年以内 1-2 年	38.0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	投标保证金	300,005.00	1 年以内	9.51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6.34
王建廷	备用金	111,500.00	1 年以内	3.54
胡杰	备用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3.17
合 计		<b>1,911,505.00</b>		<b>60.61</b>

(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 额	账 龄	占比 (%)
姚妙清	借款	5,200,000.00	1-2 年	41.11
陈冀生	借款	2,410,000.00	1 年以内 1-2 年	19.06
刘亚峰	借款	1,205,000.00	1-2 年	9.53
李梅素	借款	546,700.00	1 年以内 1-2 年	4.32
徐昕	借款	300,000.00	1-2 年	2.37
合 计		<b>9,661,700.00</b>		<b>76.39</b>

(6)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股东的欠款为 43,100.00 元, 全部为备用金。

(7)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 除应收股东欠款外,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 6、存货

###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 目	2015年2月28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718,660.71	1,911,452.87	4,807,207.84
库存商品	19,858,736.36	3,349,944.32	16,508,792.04
发出商品	5,327,039.86		5,327,039.86
半成品	5,594,739.41	1,214,258.97	4,380,480.44
合 计	<b>37,499,176.34</b>	<b>6,475,656.16</b>	<b>31,023,520.18</b>

单位: 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660,022.36	1,921,524.81	4,738,497.55
库存商品	17,408,340.85	3,243,042.82	14,165,298.03
发出商品	10,514,495.94		10,514,495.94
半成品	5,998,140.47	1,317,249.85	4,680,890.62
合 计	<b>40,580,999.62</b>	<b>6,481,817.48</b>	<b>34,099,182.14</b>

单位: 元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041,762.19	1,857,361.28	5,184,400.91
库存商品	13,995,182.11	2,463,454.61	11,531,727.50
发出商品	13,325,290.41		13,325,290.41
半成品	8,049,066.80	1,972,315.48	6,076,751.32
合 计	<b>42,411,301.51</b>	<b>6,293,131.37</b>	<b>36,118,170.14</b>

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2 月

28 日分别为 6,293,131.37 元、6,481,817.48 元、6,475,656.16 元，主要由于公司所处行业技术进步和市场变化较快，导致公司采购和生产的存货的市场价值降低。

截止 2015 年 2 月 28 日，公司不存在用于债务担保的存货。

##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农行理财产品	12,000,000.00	13,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b>12,000,000.00</b>	<b>13,000,000.00</b>	<b>4,000,000.00</b>

说明：2013 年末公司理财产品为：2013 年 12 月 26 日购买农行“本利丰·利丰天”4,000,000.00 元，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起息日 2013 年 12 月 27 日，产品到期日为 2014 年 1 月 3 日。

2014 年末公司理财产品为：1、2014 年 12 月 31 日购买农行“本利丰·利丰天”利丰农行：日为本浮动收益元，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起息日 2015 年 01 月 01 日，产品到期日为 2015 年 2 月 4 日。2、2014 年 12 月 31 日购买农行“本利丰·利丰天”利丰农行期日为本浮动收益元，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起息日 2015 年 01 月 01 日，产品到期日 2015 年 3 月 4 日。3、2014 年 12 月 31 日购买农行“本利丰·利丰天”利丰农行期日保本浮动收益元，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起息日 2015 年 01 月 01 日，产品到期日 2015 年 4 月 01 日。4、2014 年 12 月 31 日购买农行“本利丰·利丰农天”利丰农行期日保本浮动收益类元，产品类型为保证收益类。产品起息日 2015 年 01 月 01 日到期日为 2015 年 7 月 1 日。

2015 年 2 月底公司理财产品为：1、农行“本利丰·利丰天”。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起息日 2015 年 01 月 01 日，产品到期日为 2015 年 03 月 04 日。2、2014 年 12 月 31 日购买农行“本利丰·利丰天”利丰农行期日为浮动收益类元，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起息日 2015 年 01 月 01 日，产品到期日 2015 年 4 月 01 日。3、2014 年 12 月 31 日购买农行“本利丰·利丰农天”利丰农行期日保本浮动收益类元，产品类型为保证收益类。产品起息日 2015 年 01 月 01 日到期日为 2015 年 7 月 01 日。

##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生产器具和工具、办公家具及电器、运输工具、电子设备，折旧按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

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0	5.00
机器设备	10	0	10.00
生产器具、工具	5	0	20.00
办公家具及电器	5	0	20.00
运输设备	4	0	25.00
电子设备	3	0	33.33

(2) 2015 年 2 月 28 日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

项 目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生产器具 及工具	办公家具 及电器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7,633,943.00	1,358,093.41	2,427,506.62	564,652.33	885,324.00	2,593,073.27	15,462,592.63
2、本年增加金额						112,441.89	112,441.89
(1) 购置						112,441.89	112,441.89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年减少							
4、年末余额	7,633,943.00	1,358,093.41	2,427,506.62	564,652.33	885,324.00	2,705,515.16	15,575,034.5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671,880.22	178,778.69	1,281,549.39	248,688.22	338,156.74	702,144.84	5,421,198.10
2、本年增加金额	63,616.20	22,634.88	70,462.76	18,159.10	27,476.38	139,395.20	341,744.52
(1) 计提	63,616.20	22,634.88	70,462.76	18,159.10	27,476.38	139,395.20	341,744.52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2,735,496.42	201,413.57	1,352,012.15	266,847.32	365,633.12	841,540.04	5,762,942.62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898,446.58	1,156,679.84	1,075,494.47	297,805.01	519,690.88	1,863,975.12	9,812,091.90
2、年初账面价值	4,962,062.78	1,179,314.72	1,145,957.23	315,964.11	547,167.26	1,890,928.43	10,041,394.53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

项 目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生产器具 及工具	办公家具 及电器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7,633,943.00	1,358,093.41	2,017,882.30	464,897.08	831,552.57	997,918.41	13,304,286.77

项 目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生产器具 及工具	办公家具 及电器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 计
2、本年增加金额			422,871.50	111,784.28	636,524.00	1,597,163.41	2,768,343.19
(1) 购置			422,871.50	111,784.28	636,524.00	1,597,163.41	2,768,343.19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13,247.18	12,029.03	582,752.57	2,008.55	610,037.33
(1) 处置			13,247.18	12,029.03	582,752.57	2,008.55	610,037.33
4、年末余额	7,633,943.00	1,358,093.41	2,427,506.62	564,652.33	885,324.00	2,593,073.27	15,462,592.63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290,183.02	42,969.41	861,086.51	157,355.07	449,873.53	319,637.03	4,121,104.57
2、本年增加金额	381,697.20	135,809.28	423,732.15	95,137.70	254,082.39	383,735.23	1,674,193.95
(1) 计提	381,697.20	135,809.28	423,732.15	95,137.70	254,082.39	383,735.23	1,674,193.95
3、本年减少金额			3,269.27	3,804.55	365,799.18	1,227.42	374,100.42
(1) 处置			3,269.27	3,804.55	365,799.18	1,227.42	374,100.42
4、年末余额	2,671,880.22	178,778.69	1,281,549.39	248,688.22	338,156.74	702,144.84	5,421,198.10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962,062.78	1,179,314.72	1,145,957.23	315,964.11	547,167.26	1,890,928.43	10,041,394.53
2、年初账面价值	5,343,759.98	1,315,124.00	1,156,795.79	307,542.01	381,679.04	678,281.38	9,183,182.20

## (4)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生产器具 及工具	办公家具 及电器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7,633,943.00	64,957.26	1,426,118.70	408,981.99	831,552.57	440,282.12	10,805,835.64
2、本年增加金额		1,293,136.15	591,763.60	55,915.09		557,636.29	2,498,451.13
(1) 购置		1,293,136.15	591,763.60	55,915.09		557,636.29	2,498,451.13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7,633,943.00	1,358,093.41	2,017,882.30	464,897.08	831,552.57	997,918.41	13,304,286.77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908,485.82	9,202.28	549,601.33	72,368.39	241,985.41	117,278.71	2,898,921.94
2、本年增加金额	381,697.20	33,767.13	311,485.18	84,986.68	207,888.12	202,358.32	1,222,182.63
(1) 计提	381,697.20	33,767.13	311,485.18	84,986.68	207,888.12	202,358.32	1,222,182.63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2,290,183.02	42,969.41	861,086.51	157,355.07	449,873.53	319,637.03	4,121,104.57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5,343,759.98	1,315,124.00	1,156,795.79	307,542.01	381,679.04	678,281.38	9,183,182.20

项 目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生产器具 及工具	办公家具 及电器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 计
2、年初账面价值	5,725,457.18	55,754.98	876,517.37	336,613.60	589,567.16	323,003.41	7,906,913.70

(5) 截至2015年2月28日，公司的固定资产均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

(6)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质押、抵押等权利受限的情况，无闲置、租赁或持有待售的资产。

(7)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生减值。

##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15年2月28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装修工程	39,500.00		39,500.00
中央空调安装工程	80,728.00		80,728.00
合 计	<b>120,228.00</b>		<b>120,228.00</b>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在建工程。

(2) 截止 2015 年 2 月 28 日，公司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

## 10、无形资产

(1) 公司的无形资产全部为软件，估计使用年限为 24 个月，在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 2015 年 2 月 28 日无形资产及摊销情况表：

项 目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25,454.7	425,454.70
2、本年增加金额	7,179.49	7,179.49
(1) 购置	7,179.49	7,179.4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项 目	软件	合 计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432,634.19	432,634.19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46,138.52	346,138.52
2、本年增加金额	8,461.56	8,461.56
(1) 计提	8,461.56	8,461.56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354,600.08	354,600.0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78,034.11	78,034.11
2、年初账面价值	79,316.18	79,316.18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及摊销情况表:

项 目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31,095.73	331,095.73
2、本年增加金额	94,358.97	94,358.97
(1) 购置	94,358.97	94,358.9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425,454.70	425,454.7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90,761.59	190,761.59
2、本年增加金额	155,376.93	155,376.93
(1) 计提	155,376.93	155,376.93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346,138.52	346,138.52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79,316.18	79,316.18
2、年初账面价值	140,334.14	140,334.14

## (4) 2013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0,427.35	50,427.35
2、本年增加金额	280,668.38	280,668.38
(1) 购置	280,668.38	280,668.3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331,095.73	331,095.73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7,314.81	27,314.81
2、本年增加金额	163,446.78	163,446.78
(1) 计提	163,446.78	163,446.78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90,761.59	190,761.59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40,334.14	140,334.14
2、年初账面价值	23,112.54	23,112.54

(5) 截止2015年2月28日，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质押、抵押等权利受限的情况。

(6) 截止2015年2月28日，公司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

## 11、长期待摊费用

(1) 2015年1-2月长期待摊费用及摊销变动情况表：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5年2月28日
装修费	571,784.57		61,453.64	510,330.93
房屋租赁费		187,636.00	37,500.00	150,136.00
合 计	<b>571,784.57</b>	<b>187,636.00</b>	<b>98,953.64</b>	<b>660,466.93</b>

(2) 2014 年度长期待摊费用及摊销变动情况表: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4年12月31日
装修费	637,006.37	243,000.00	308,221.80	571,784.57
合 计	<b>637,006.37</b>	<b>243,000.00</b>	<b>308,221.80</b>	<b>571,784.57</b>

(2) 2013 年度长期待摊费用及摊销变动情况表: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3年12月31日
装修费		863,165.85	226,159.48	637,006.37
合 计		<b>863,165.85</b>	<b>226,159.48</b>	<b>637,006.37</b>

##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244,171.81	1,654,867.92	133,630.96	900,217.13	113,647.66	763,725.54
存货跌价准备	971,348.43	6,475,656.16	972,272.62	6,481,817.48	943,969.70	6,293,131.37
合 计	<b>1,215,520.24</b>	<b>8,130,524.08</b>	<b>1,105,903.58</b>	<b>7,382,034.61</b>	<b>1,057,617.36</b>	<b>7,056,856.91</b>

## (五) 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 1、应付账款

(1) 最近两年一期应付账款如下表:

账龄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435,121.72	100.00	10,851,394.18	100.00	13,961,122.15	100.00
合计	<b>11,435,121.72</b>	<b>100.00</b>	<b>10,851,394.18</b>	<b>100.00</b>	<b>13,961,122.15</b>	<b>100.00</b>

(2)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为：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应付账款比例%	账龄	性质
河北鼎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3,139,005.65	27.45	1年以内	货款
风帆股份有限公司工业电池分公司	931,950.00	8.15	1年以内	货款
无锡市南锡电子有限公司	692,896.58	6.06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震霆机电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299,958.32	2.62	1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安菲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6,471.18	2.16	1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b>5,310,281.73</b>	<b>46.44</b>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为：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应付账款比例%	账龄	性质
河北鼎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3,612,007.53	33.29	1年以内	货款
无锡市南锡电子有限公司	515,908.12	4.75	1年以内	货款
风帆股份有限公司工业电池分公司	691,630.00	6.37	1年以内	货款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	524,100.00	4.83	1年以内	货款
无锡市南锡电子有限公司	493,133.00	4.54	1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b>5,836,778.65</b>	<b>53.78</b>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为：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应付账款比例%	账龄	性质
河北鼎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5,069,724.55	36.31	1年以内	货款
本溪市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769,062.00	5.51	1年以内	货款
无锡市南锡电子有限公司	568,103.20	4.07	1年以内	货款
本溪市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1,756,037.78	12.58	1年以内	货款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	1,673,145.50	11.98	1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b>9,836,073.03</b>	<b>70.45</b>		

(5)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6)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 2、预收账款

(1) 最近两年一期预收账款如下表：

账龄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296,058.16	100.00	4,616,139.81	100.00	10,086,789.33	100.00
合计	<b>5,296,058.16</b>	<b>100.00</b>	<b>4,616,139.81</b>	<b>100.00</b>	<b>10,086,789.33</b>	<b>100.00</b>

(2)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为：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预收账款 比例%	账 龄	性 质
北京首都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1,487,860.00	28.09	一年以内	货款
贵阳百佳信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871,171.03	16.45	一年以内	货款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424,428.30	8.01	一年以内	货款
浦东新区国家税务局	199,108.00	3.69	一年以内	货款
曙光信息产业（北京）有限公司	195,419.60	3.76	一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b>3,177,986.93</b>	<b>60.00</b>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为：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预收账款 比例%	账 龄	性 质
贵阳百佳信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818,921.03	17.74	一年以内	货款
石家庄冀广无线传输服务有限公司鹿泉分公司	646,153.84	14.00	一年以内	货款
曙光信息产业（北京）有限公司	392,253.60	8.50	一年以内	货款
浙江绿城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373,680.00	8.10	一年以内	货款
浦东新区国家税务局	199,108.00	4.31	一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b>2,430,116.47</b>	<b>52.65</b>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为：

单位名称	金 额	占预收账款 比例%	账 龄	性 质

贵阳百佳信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526,000.00	15.13	一年以内	货款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1,117,660.40	11.08	一年以内	货款
广州午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936,000.00	9.28	一年以内	货款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753,090.00	7.47	一年以内	货款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626,518.03	6.21	一年以内	货款
<b>合 计</b>	<b>4,959,268.43</b>	<b>49.17</b>		

(5)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 3、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

2015 年 1-2 月应付职工薪酬明细表：

项 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2.28
一、短期薪酬	1,331,432.70	3,465,993.17	3,387,410.20	1,410,015.6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081.16	291,762.85	291,762.85	30,081.1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b>合 计</b>	<b>1,361,513.86</b>	<b>3,757,756.02</b>	<b>3,679,173.05</b>	<b>1,440,096.83</b>

2014 年度应付职工薪酬明细表：

项 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短期薪酬	1,449,436.49	18,323,908.55	18,441,912.34	1,331,432.7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88,726.65	1,858,645.49	30,081.1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b>合 计</b>	<b>1,449,436.49</b>	<b>20,212,635.20</b>	<b>20,300,557.83</b>	<b>1,361,513.86</b>

2013 年度应付职工薪酬明细表：

项 目	201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短期薪酬	1,005,356.09	16,516,175.18	16,072,094.78	1,449,436.4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4,514.79	214,514.79	
辞退福利				

项 目	201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005,356.09	16,730,689.97	16,286,609.57	1,449,436.49

## (2) 短期薪酬

2015 年 1-2 月短期薪酬明细表：

项 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2.28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17,517.97	3,150,812.55	3,072,229.58	1,396,100.94
职工福利费		107,982.72	107,982.72	
社会保险费	13,914.73	178,965.90	178,965.90	13,914.7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558.72	151,391.22	151,391.22	12,558.72
工伤保险费	521.56	11,157.36	11,157.36	521.56
生育保险费	834.45	16,417.32	16,417.32	834.45
住房公积金		24,932.00	24,932.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00.00	3,300.00	
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1,331,432.70	3,465,993.17	3,387,410.20	1,410,015.67

2014 年度短期薪酬明细表：

项 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49,436.49	15,784,011.74	15,915,930.26	1,317,517.97
职工福利费		1,252,478.95	1,252,478.95	
社会保险费		1,095,244.61	1,081,329.88	13,914.73
其中：医疗保险费		942,009.97	929,451.25	12,558.72
工伤保险费		68,877.93	68,356.37	521.56
生育保险费		84,356.71	83,522.26	834.45
住房公积金		125,310.00	125,31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6,863.25	66,863.25	
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1,449,436.49	18,323,908.55	18,441,912.34	1,331,432.70

2013 年度短期薪酬明细表：

项目	201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5,356.09	13,906,465.58	13,462,385.18	1,449,436.49
职工福利费		1,616,611.08	1,616,611.08	
社会保险费		821,222.72	821,222.72	
其中：医疗保险费		807,942.86	807,942.86	
工伤保险费		5,108.03	5,108.03	
生育保险费		8,171.83	8,171.83	
住房公积金		108,478.00	108,478.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397.80	63,397.80	
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05,356.09	16,516,175.18	16,072,094.78	1,449,436.49

### (3) 设定提存计划

2015 年 1-2 月设定提存计划明细表：

项目	2015.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2.28
基本养老保险	28,889.84	269,468.60	269,468.60	28,889.84
失业保险费	1,191.32	22,294.25	22,294.25	1,191.32
合计	30,081.16	291,762.85	291,762.85	30,081.16

2014 年度设定提存计划明细表：

项目	2014.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12.31
基本养老保险		1,739,432.24	1,710,542.40	28,889.84
失业保险费		149,294.41	148,103.09	1,191.32
合计		1,888,726.65	1,858,645.49	30,081.16

2013 年度设定提存计划明细表：

项目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基本养老保险		204,299.80	204,299.80	
失业保险费		10,214.99	10,214.99	
合计		214,514.79	214,514.79	

#### 4、应交税费

税项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3,501.48	545,239.81	815,870.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905.01	71,426.69	54,569.48
企业所得税	1,469,883.39	3,319,999.76	4,012,217.38
个人所得税	43,024.47	21,241.85	21,256.07
教育费附加	14,959.17	30,611.43	23,386.92
地方教育附加	9,972.78	20,407.63	15,591.28
印花税	1,765.20	3,941.40	3,463.80
房产税	30,875.12		
土地使用税	10,800.00		
<b>合计</b>	<b>1,639,686.62</b>	<b>4,012,868.57</b>	<b>4,946,355.05</b>

#### 5、其他应付款

(1) 最近两年一期其他应付款如下表:

账龄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14,647.19	95.76	809,439.06	94.33	449,752.64	9.05
1年以上	31,608.73	4.24	48,629.43	5.67	4,518,779.70	90.95
<b>合计</b>	<b>746,255.92</b>	<b>100.00</b>	<b>858,068.49</b>	<b>100.00</b>	<b>4,968,532.34</b>	<b>100.00</b>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员工社保	292,387.60	13,247.78	33,991.53
保证金	200,000.00	200,000.00	
垫付款	253,868.32	644,820.71	4,934,540.81
<b>合计</b>	<b>746,255.92</b>	<b>858,068.49</b>	<b>4,968,532.34</b>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013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	4,500,000.00	未到期
合 计	4,500,000.00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与 2015 年 2 月 28 日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4)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 6、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75,606.99	1,837,379.96	275,606.99	1,837,379.96		
合 计	275,606.99	1,837,379.96	275,606.99	1,837,379.96		

## (六)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股本）	30,654,051.80	30,654,051.80	21,300,000.00
资本公积			9,354,051.80
盈余公积	1,580,653.03	1,580,653.03	1,064,151.35
未分配利润	36,812,834.50	36,322,394.80	34,606,390.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047,539.33	68,557,099.63	66,324,593.29

2015年5月29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基准日2015年2月28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元折合股本50,000,000.00元，其余18,981,122.27计入资本公积。

##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 (一) 公司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	24,700,000	49.40%	母子公司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b>(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b>	
捷联克莱门特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的其他企业
克莱门特捷联制冷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的其他企业
捷联创业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的其他企业
捷联发展澳门离岸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的其他企业
正卓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的其他企业
资讯佳国际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的其他企业
捷联先控香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的其他企业
捷联克莱门特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的其他企业
正卓克莱门特香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市捷联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的其他企业
捷联贸易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的其他企业
<b>(2)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b>	
陈冀生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刘亚峰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b>(3) 公司子公司</b>	
北京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石家庄先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先控捷联国际有限公司	子公司
<b>(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b>	
<b>(5) 其他关联方</b>	
正卓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Piato Co. Ltd	实际控制人的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万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茶境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数普金通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其他股东参股的企业
北京德力高创电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其他股东参股的企业
上海先控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其他股东控制的企业
上海捷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其他股东控制的企业
北京捷通机房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其他股东参股的企业
北京沃乐夫供热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其他股东控制的企业

## (二) 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决策程序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	UPS 及配件	市场价	—	1,877,987.61	5,917,862.39
合计			—	<b>1,877,987.61</b>	<b>5,917,862.39</b>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2012年前独立经营从国外进口的DS系列UPS，因实际控制人2012年9月向公司增资后，业务整合需要，将所有UPS经营业务装入河北先控，故按照其存货的成本价分两次将库存DS系列产品和配件在2013和2014年销售给河北先控（股份公司前身）。2015年5月6日，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登记，取消不间断电源项目。不会再与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存在关联交易。

###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决策程序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北京德力高创电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UPS 及配件	市场价	17,094.02	306,837.,60	492,908.54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	UPS 及配件	市场价	234,469.78	2,951,433.79	7,865,492.86
上海先控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UPS 及配件	市场价	134,866.04	1,518,664.58	826,310.26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UPS 及配件	市场价	162,277.46	105,836.92	88,558.98
合计			548,707.30	4,575,935.29	9,273,270.64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2月份，公司关联方销售UPS及配件，销售价格为市场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45%、4.83%、3.75%，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且成下降趋势。

### (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与非关联交易的比较

规格型号	关联方名称	单价	非关联方名称	单价	年度
CM20II	上海先控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2,649.57	北京宁一佳业机房设备有限公司	12,017.09	2013 年
CMS-STS200II/TCH	上海捷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444.44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4,444.44	2013 年

CM20II	上海先控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0,752.14	内蒙古华控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1,965.81	2014 年
CMS-CSU II/TCH	上海先控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4,102.56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4,102.56	2014 年
DHP11-3KVA II	上海先控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400.00	上海风格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991.45	2015 年

通过上述比较可知，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销售定价与非关联方之间的销售定价无显著差异，公司对关联方的销售行为定价公允。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方往来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5年2月28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王镝			200,000.00
	徐昕			300,000.00
	姚妙清			5,200,000.00
	成建明			200,000.00
	陈冀生	23,000.00	9,500.00	2,410,000.00
	李梅素	15,000.00	15,000.00	546,700.00
	刘亚峰	5,100.00	5,100.00	1,205,000.00
小计		43,100.00	29,600.00	10,061,7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捷联设备有限公司			4,500,000.00
	YAO YUN			0.00
小计				4,500,000.00

### (2) 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决策程序	2015年1-2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捷联创业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UPS 及配件	市场价			1,068.38
广州市捷联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UPS 及配件	市场价		149,791.41	

数普金通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UPS 及配件	市场价	3,418.80		
合计			3,418.80	149,791.41	1,068.38

## (3) 关键关联人员报酬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6.90	121.34	109.09

##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 1、决策程序

## (1) 《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它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当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得要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十七）审议交易金额 5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除外)；

《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参与该关联交易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之前，公司应当依照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确定关联股东的范围。关联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就该关联交易事项作适当陈述，但在投票表决时应当主动回避。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表决，参加会议的其他股东有权要求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回避后，由其他股东根据其所持表决权进行表决，并依据本章程之规定通过相应的决议；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由股东大会主持人通知，并载入会议记录。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条规定：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

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下述标准的，应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2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如果交易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九条规定：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一）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 50 万元（含 50 万元）或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以上的，必须向董事会报告，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任何与该关联交易有利益关系的关联人在股东大会上应当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权。关联股东有特殊情况无法回避时，在公司征得有权部门同意后，可以参加表决，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对此作出详细说明；（二）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下述标准的，应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 20 万元（含 20 万元）；2、公司与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 30 万元（含 3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如果交易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三）对于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未达到上述第（一）、（二）项规定标准的，由总经理审批决定。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一条规定：公司就关联交易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属下列情形的，不得参与表决：（一）与其利益有关的关联交易；（二）在关联企业任职或对关联企业有控股权的，该等企业与公司的关联交易；（三）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回避。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二条规定：根据本制度批准实施的关联交易，公司关联人在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时，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一）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二）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 2、执行情况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因内部管理不规范，对关联交易未进行相关决策。股

份公司成立以后，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对公司的关联方交易进行规范和决策。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以有效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

#### （四）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规范与股份公司之间的潜在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申请人控股股东将促使其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申请人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申请人控股股东不会通过与申请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股份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承诺将尽可能减少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 七、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股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

####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股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股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八、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为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委托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5年2月28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5年4月16日出具了“中科华评报字（2015）第085号”《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造所涉及的企业整体资产评估报告

告》。

评估报告采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经该评估机构评定估算，在公开市场和企业持续经营前提下，公司相关资产与负债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2月28日的评估结果为：公司资产总额账面价值9,136.27万元，评估价值9,531.77万元，增值395.50万元，增值率4.33%；负债账面价值2,238.16万元，评估价值2,210.60万元，增值-27.5万元，增值率-1.23%；净资产账面价值6,898.11万元，评估价值7,321.17万元，增值423.06万元，增值率6.13%。主要是公司流动资产中的应收账款项和固定资产中的房屋建筑物评估增值。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 九、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和分配情况

###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 1、公司从缴纳所得税后利润中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和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提取的比例由董事会确定。
- 2、公司依法缴纳所得税和提取各项基金后的利润，按照股东各方在注册资本中的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 3、公司每年分配利润一次。每个会计年度后三个月内公布利润分配方案及各方应分的利润额。
- 4、公司以往会计年度亏损未弥补前不得分配利润，以往会计年度未分配利润，可并入本会计年度利润分配。

### （二）股票公开转让之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2015年5月28日召开的创立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票公开转让之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的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

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3、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及审议通过后报由股东大会批准；

（2）股利分配原则：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4）公司采取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时，需经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 （三）公司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2014年9月10日公司召开董事会，通过了《河北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根据该决议，公司向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分配股利3,000,000.00元，已支付完毕，并向税务局足额缴纳个人所得税。

##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共有三家全资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分别是北京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石家庄先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先控捷联国际有限公司，各子公司情况如下：

1、北京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7日，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北京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自2011年12月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北京先控捷联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号	110302014529428

住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10号1幢B座1105
法定代表人	姚妙清
注册资本	人民币400万
股权结构	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7日
经营范围	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交电、计算机软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取得方式	新设

## (2)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出资比例 (%)	实缴注册资本	出资方式
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00 万	100%	400 万	货币
合计	400 万	100%	400 万	—

## (3) 基本财务信息

项目	2015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3,906,703.30	3,964,288.47	5,012,821.60
非流动资产	610,974.36	479,653.54	80,965.96
资产总额	4,517,677.66	4,443,942.01	5,093,787.56
流动负债	451,260.60	342,556.93	1,059,892.00
负债总额	451,260.60	342,556.93	1,059,892.00
净资产	4,066,417.06	4,101,385.08	4,033,895.56
项	2015 年 1-2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766,509.41	4,625,792.14	3,340,265.70
营业利润	-38,735.53	75,064.54	22,702.44
利润总额	-38,735.53	75,064.54	22,702.44
净利润	-34,968.02	67,489.52	19,447.51

## 2、石家庄先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石家庄先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号	130101000400809
住所	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319号第14幢301室

法定代表人	严伟立
注册资本	人民币30万
股权结构	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10日
经营范围	信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不间断电源、软件系统、监控系统的研发、销售、维护、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及进出口业务。
取得方式	新设

## (2)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实缴注册资本	出资方式
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0 万	100	0	货币
合计	30 万	100	0	—

## (3) 基本财务信息

公司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 3、先控捷联国际有限公司

###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先控捷联国际有限公司
注册号	2202373
住所	Room 2003, CCT Telecom Building, 11 Wo Shing Street, Fotan, Shatin, N.T.,HONG KONG
法定代表人	严伟立
注册资本	港币10万
股权结构	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成立日期	2015年2月4日
经营范围	电源及相关产品的进出口贸易和工程技术服务
取得方式	新设

### (2)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实缴注册资本	出资方式
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 万港币	100	0	货币
合计	10 万港币	100	0	—

### (3) 基本财务信息

公司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 十一、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评估

### (一)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严伟立、YAO YUN 持有公司 76%的股份，且担任公司董事长，通过行使其作为股东、董事长的权利能够对公司的战略决策、人事任免、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人事任免、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若严伟立、YAO YUN 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或少数权益股东的利益。

公司设立股份公司时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治理机制，制定完善了包括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管理制度和内控体系，后期将严格遵守相关制度规定，有效保护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保证公司的持续规范运营，避免实际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 (二)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2015年2月变更为股份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了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以及其他规章制度。新的治理机构和规章制度对公司治理的要求比有限公司阶段高。由于股份公司设立至今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治理意识需要进一步提高，对执行更加规范的治理机制尚需熟悉。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治理风险。

管理层须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学习，提高自我规范管理的意识，并在主办券商及其他机构的协助与督导下，严格按相关规则运作，以提高公司规范化水平。

### (三) 税收优惠政策到期或变化的风险

公司是石家庄市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自2012年7月26日至2015年7月26日执行15%的优惠税率。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企业应在期满前提出复审申请，通

过复审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如果公司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或者国家对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则将无法继续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未来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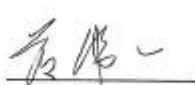
公司近三年来积极加强对技术的研发投入，专门研发人员稳定且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比例，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认证。预期将会顺利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认证。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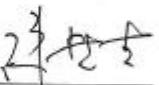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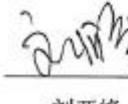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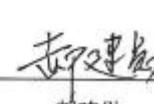
严伟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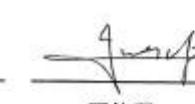




陈冀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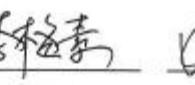
  
刘亚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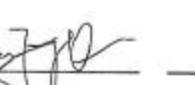
  
郝建勋

  
严伟贤

  
胡杰

全体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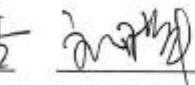
  
李梅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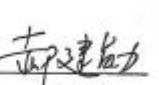
  
简凤琴

  
李冬梅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陈冀生

  
刘亚峰

  
郝建勋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兰 荣: 张华

项目负责人签字

刘智: 刘智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程昌森、韩晨晖

程昌森

赵明

赵明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签字）：

经办律师（签字）：



河北世纪联合律师事务所（章）

2015年7月13日

##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秀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秀华  
  
130000051213

中国  
注册会计师  
  
130000050207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公司出具的中科华评报字【2015】第085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 第六节 附件

### 一、备查文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二、信息披露平台

本公司股票挂牌公开转让申请已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中国证监会豁免核准，本公司的股票将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公开转让说明书及附件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供投资者查阅。